

证券代码：300428

证券简称：四通新材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预案

序号	交易对方的名称
1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2	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	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
1	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零一八年七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本预案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中涉及相关资产的数据尚未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预案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审批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预案及其摘要内容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天津东安、多恩新悦、深圳红马、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和天津新锐 6 名法人，上述交易对方均出具承诺：

1、本公司/企业保证已向四通新材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本公司/企业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本公司/企业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企业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四通新材披露有关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如本公司/企业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企业将不转让在四通新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四通新材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上述交易对方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企业的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企业承诺将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目录

公司声明 .....	1
交易对方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6
重大事项提示 .....	10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述.....	10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和作价情况.....	11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推进具有可行性及合规性.....	12
四、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情况.....	12
五、利润承诺及补偿安排.....	17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9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20
八、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21
九、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主要承诺.....	22
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保护的安排.....	27
十一、期间损益安排.....	28
十二、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相关股份减持计划.....	28
十三、独立财务顾问具备保荐人资格.....	29
十四、本次重组预案中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财务数据、评估数据未进行审计、评估的特别提示.....	29
十五、本次交易标的最近 36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IPO 申请文件的情况.....	29
重大风险提示 .....	30
一、本次重组的审批风险.....	30
二、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0
三、股价波动风险.....	30
四、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风险.....	31
五、拟注入资产估值风险.....	31
六、整合风险.....	31
七、承诺业绩无法实现的风险.....	32
八、海外市场风险.....	32
九、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2
十、汇率波动风险.....	33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	34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34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36

三、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37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38
五、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39
<b>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b>	<b>41</b>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41
二、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42
三、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0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51
五、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52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52
七、最近三年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情况.....	54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的说明..	54
<b>第三章 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b>	<b>56</b>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56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72
三、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说明.....	72
<b>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b>	<b>73</b>
一、天津企管 100% 股权 .....	73
二、立中股份 4.52% 股权 .....	79
<b>第五章 发行股份情况 .....</b>	<b>164</b>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64
二、募集配套资金.....	166
<b>第六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b>	<b>186</b>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86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186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187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187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187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188
<b>第七章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b>	<b>190</b>
一、本次交易预估值.....	190
二、天津企管预估的基本情况.....	190
（一）预估假设.....	190
（二）资产基础法预估说明.....	191
（三）预估方法选择.....	192
（四）天津企管预估结论.....	193
三、立中股份预估的基本情况.....	194
（一）预估假设.....	194
（二）预估方法的选择.....	195
（三）收益法预估说明.....	196
（四）立中股份预估结论.....	198
<b>第八章 风险因素 .....</b>	<b>199</b>

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199
二、与标的资产经营相关的风险.....	201
三、其他风险.....	205
<b>第九章 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股份减持计划 .....</b>	<b>206</b>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206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	206
<b>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b>	<b>207</b>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07
二、上市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主要资产交易情况.....	207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影响的说明.....	207
四、本次交易不涉及私募基金备案的说明.....	207
五、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情况.....	209
七、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213
八、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214
<b>第十一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b>	<b>215</b>
<b>第十二章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声明与承诺 .....</b>	<b>216</b>

## 释义

本预案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一般术语		
四通新材/上市公司	指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臧氏家族/实际控制人	指	由臧立根家庭、臧立中家庭和臧立国家庭所组成的家族，其中直接或间接持有立中股份的成员有臧立根、刘霞、臧永兴、臧娜、臧立中、陈庆会、臧永建、臧亚坤、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和和臧洁爱欣
天津东安	指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深圳红马	指	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明德	指	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拓进	指	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新锐	指	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多恩新悦	指	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	指	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悦、多恩新锐、深圳红马
天津企管	指	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臧氏	指	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立中股份	指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立中有限	指	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标的公司/目标公司/预估对象	指	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四通新材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
本次配套融资	指	四通新材拟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预案	指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本次交易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本次配套融资
评估基准日/预估基准日	指	2018 年 5 月 31 日
兴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新加坡立中	指	LiZhong Wheel Group Ltd. (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曾为“中国车轮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中国车轮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伯克利	指	Berk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立中投资	指	立中投资有限公司 (BVI)
北美立中	指	Lizhong Automotive North America, LLC (美国注册)
新泰车轮	指	New Thai Wheel Manufacturing Co., Ltd. (泰国注册)
天津汽配	指	天津立中汽车铝合金配件有限公司
保定车轮	指	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包头盛泰	指	包头盛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秦皇岛车轮	指	秦皇岛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原“秦皇岛戴卡美铝车轮有限公司”)
山东立中	指	山东立中轻合金汽车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那诺	指	天津那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利国五洲	指	利国五洲汽车部品组装 (天津) 有限公司
长沙艾托奥	指	艾托奥汽车部品组装 (长沙) 有限公司
东安轻合金	指	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锻造	指	天津立中锻造有限公司 (原名: 天津立中嘉世通锻造轮毂有限公司)
河北合金	指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合金	指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秦皇岛美铝	指	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
中信戴卡	指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保定新苑	指	保定市新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百川燃气	指	河北立中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慧景公司	指	Clever View Limited (BVI)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7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52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2016年9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修订)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创业板发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 / 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5 月
<b>专业术语</b>		
车轮、轮毂	指	车轮是介于轮胎和车桥之间承受负荷的旋转件，通常由轮辋和轮辐两个主要部件组成。“车轮”为国家标准规定术语，“轮毂”为市场通俗称谓。
整车配套市场/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即整车配套市场。
售后服务市场/AM	指	After Market，即售后服务市场。
PVD（真空镀）	指	在真空中将各种金属或非金属、气体等材料利用溅射、蒸发或离子镀等技术，在基体上形成一层光亮保护膜的一种表面处理过程。
汽车厂/整车厂	指	汽车制造厂
低压铸造	指	铸造的一种方法，为金属液在一定气体压力下连续注入模具的铸造过程，铸造压力一般小于 1kgf。
重力铸造	指	铸造的一种方法，为金属液在重力作用下注入模具的铸造过程。
铸造+旋压	指	产品首先由铸造工艺制成，而后在轮辋部分施以机械旋压工艺的制造过程。
液态模锻	指	又称半固态锻造，具体为在金属凝固过程中施加压力（一般为 3000 吨），使液态金属在压力下结晶凝固的成型过程
模具	指	一种用于金属铸造成型的器具。
铝合金 A356	指	是一种强度高、韧性好的铸造铝合金，铝合金车轮生产的主要使用材料，名称来源于美国。
A00 铝	指	我国工业纯铝的一种习惯叫法，铝含量 99.7%的重熔用铝锭。
电解铝液	指	电解铝厂生产的铝含量为 99.7%的液态铝水。
DOT 认证	指	美国交通部（U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的英文缩写。DOT认证是强制性认证，即所有在美国销售的机动车及配件产品都必须通过DOT认证，拥有DOT标志。
VIA 认证	指	日本汽车行业的实验室认证（Japan Vehicle Inspection Association）。
TUV 认证	指	德语“技术监督协会”的缩写，德国技术监督协会的检测认证。
INMETRO 认证	指	巴西的国家认可机构，负责制定巴西国家标准。凡符合巴西标准及其他技术性要求的产品，必须加上强制性的INMETRO标志及经认可的第三方认证机构的标志，才能进入巴西市场。
ARAI 认证	指	印度授权的检测机构“印度汽车研究协会”的缩写，印度汽车研究协会的检测认证。
SNI	指	“印度尼西亚国家标准”的简称。
ISO/TS16949	指	由国际汽车推动小组(IATF)制定的质量体系要求。

PPAP	指	生产件批准程序的简称，PPAP 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	---	--

##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包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本次配套融资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为前提条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四通新材拟向天津东安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100%的股权，向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立中股份 4.52%的股权，发行价格为 10.68 元/股，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股份支付数量（股）
1	天津东安	243,474.00	227,971,910
2	多恩新悦	3,983.64	3,730,003
3	深圳红马	3,823.97	3,580,497
4	天津明德	1,794.79	1,680,511
5	天津拓进	1,561.97	1,462,518
6	天津新锐	361.63	338,603
合计		<b>255,000.00</b>	<b>238,764,042</b>

天津企管本身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直接持有立中股份 70.36%的股权，通过香港臧氏间接持有立中股份 25.12%的股权，立中股份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四通新材将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立中股份 100.00%的股权，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将成为四通新材的直接股东。

####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重组效率，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计划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拟以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8,000.00 万元，且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相关税费、其他发行费用后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	96,000.00	58,000.00
2	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	50,000.00	30,000.00
合计		<b>1,46,000.00</b>	<b>88,000.00</b>

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募集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自行解决。

本次发行前后，臧氏家族均为四通新材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和作价情况

本次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由于天津企管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因此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天津企管 100% 股权进行了预估；根据预估结果，天津企管未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117,698.41 万元，预估值为 243,813.58 万元，增值率 107.15%。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对立中股份 100% 股权进行预估；根据预估结果，立中股份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95,561.59 万元，预估值为 255,072.72 万元，增值率为 30.43%。

经交易各方协商，初步确定本次交易中购买标的资产的合计交易价格为 255,000 万元。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如果中联评估最终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价值高于上述转让对价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维持上述金额不变。如果中联评估最终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价值低于上述转让对价的，交易各方将在协商后以补充协议的方式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对价支付方式。

###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推进具有可行性及合规性

####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总额为 255,0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融资规模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

####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天津东安为臧氏家族控制的企业，臧氏家族为四通新材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在召开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4.26% 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过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不考虑配套融资，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83.82% 的股份；如考虑配套融资且假设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发行前四通新材总股本的 20%，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5.53% 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 四、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情况

#### （一）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发行股份的价

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均价之一。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上述规定，四通新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计算，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可选择的参考价为：

序号	市场参考价	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	交易均价的 90%
1	前 20 个交易日	11.86	10.68
2	前 60 个交易日	14.79	13.31
3	前 120 个交易日	14.89	13.40

本次发行价格采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确定为 10.68 元/股，高于市场参考价的 90%，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考虑到 2017 年 7 月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间创业板市场价格波动明显，在符合《重组办法》相关规定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各方经协商同意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四通新材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或者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 （二）发行股份的数量

### 1、向交易对方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合计为 255,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10.68 元/股计算，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238,764,042 股。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获得的股份数量（股）
1	天津东安	227,971,910
2	多恩新悦	3,730,003
3	深圳红马	3,580,497
4	天津明德	1,680,511
5	天津拓进	1,462,518
6	天津新锐	338,603
合计		<b>238,764,042</b>

发行数量精确至股，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尾数应舍去取整，不足 1 股的余额由交易对方赠予上市公司。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及上述约定的计算方法而确定。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2、向其他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8,00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具体发行数量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作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 （四）本次交易推进的可行性和合规性

### 1、中国证监会关于 A 股公司并购境外上市中资企业的政策情况

2017 年 11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明确表示“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更好的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创新型国家建设，增强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扩大开放，为经济结构优化做出应有贡献，需要境内境外两个市场更好地协调发挥作用。随着宏观经济稳中向好势头的不断巩固和金融市场环境的持续改善，A股市场环境的不断优化和有效性的显著提高，同期境外主要市场持续上涨、吸引力增强，企业根据需求自主选择境内或境外市场，已具备条件作一些积极的制度安排和引导，支持市场认可的优质境外上市中资企业参与境内市场并购重组”。中国证监会重点支持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掌握核心技术、具有一定规模的优质境外上市中资企业参与A股公司并购重组。

## 2、本次交易继续推进的可行性和合规性分析

### (1) 本次交易概况

四通新材拟向天津东安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100%的股权，向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立中股份 4.52%的股权，天津企管本身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直接持有立中股份 70.36%的股权，通过香港臧氏间接持有立中股份 25.12%的股权，立中股份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四通新材将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天津企管及其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 100.00%的股权，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将成为四通新材的直接股东。

本次重组方案交易双方均为中国境内企业或境内自然人，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亦为中国境内自然人。本次交易不涉及外汇购付汇，不涉及向境外主体支付对价的情形，不会导致我国外汇储备外流，亦不涉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7〕74号）中限制、禁止开展的投资项目。

### (2)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4.26%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过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不考虑配套融资，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83.82%的股份；如考虑配套融资且假设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发行前四通新材总股本的 20%，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5.53%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 3、本次重组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首先，上市公司能够借助标的公司迅速切入铝合金车轮制造业，提升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其次，在铝合金车轮加工领域，中间合金可显著提高金属的机械性能，改善表面处理的外观质量，提高材料的使用价值和成品率，减轻铝合金车轮重量，因此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业务将发挥协同效应，并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快速发展。第三，上市公司具有多年研发经验、较强的新材料研发实力和先进的研发生产设备，能够显著帮助下游汽车工业及其零部件行业提升材料的相关性能，有效降低自重，而标的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领先的生产工艺、较强的设计能力和过硬的质量控制，交易双方将“新材料研发优势”、“领先的生产工艺”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结合起来，形成集研发、工艺、客户资源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做好做大做强铝合金深加工产业链。因此，本次重组将为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创造更大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股份锁定安排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锁定安排

交易对方天津东安承诺：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但按照其签署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交易对方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承诺：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2、向其他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应规定，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锁定期安排如下：

①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数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②本次发行结束后，认购方就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五、利润承诺及补偿安排

### （一）利润承诺

根据《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交易对方天津东安承诺：天津企管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23,000万元、25,400万元以及27,200万元。上述净利润均应当以天津企管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数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天津企管及立中股份100%股权，其中天津企管为控股型公司，无具体经营业务；立中股份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根据立中股份管理层提供的初步盈利预测结果，立中股份2018年、2019年和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预测净利润不低于2.40亿元、2.60亿元和2.80亿元。

为了剔除募集资金投入对标的公司承诺利润数的影响，各方进一步约定如下：

自配套融资涉及的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之日起，按照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及该募投项目实际运营天数（自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之日起计算）计算资金使用费，在计算天津企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时应扣除上述资金使用费。补偿义务人对于标的公司承诺净利润以扣除上述资金使用费后的净利润为准，资金使用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资金使用费} = \text{实际投入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 \times \text{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times \text{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天数} / 360$$

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天数在利润承诺期内按每自然年度分别计算，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天数在募

集资金投资当年按照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生产运营之日起至当年年末间的自然日计算，其后利润承诺期内每年按 360 天计算。

## （二）补偿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天津企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并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天津企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应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

若经审计，天津企管在上述利润承诺期限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上市公司应当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天津东安。天津东安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以补偿股份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的利润差额，即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照所持天津企管的股权比例定向回购其所持的相应数量的认购股份，并予以注销。

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当补偿金额/本次重组中认购股份的发行价格。当期应当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利润承诺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天津企管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在利润承诺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对天津企管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期末减值额/天津企管交易作价>利润承诺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则交易对方需另行向上市公司补偿认购股份。交易对方另行补偿的认购股份数量为：期末减值额/认购股份的发行价格－利润承诺期限内已补偿的股份总数。

如果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时实际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足应当补偿的股份数量的，应当以现金方式补偿差额部分。计算公式如下：当期应当补偿现金金额=（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已补偿股份数量）×认购股份的发行价格。

前述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交易作价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减值测试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同时说明与本次重组评估选取重要参数的差异及合理性，上市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对此发表意见。

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交易对方在本次重组中各自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总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如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交易对方应补偿的股份包括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行权时获得的相应股份。

##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对股本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29,088.00万股，按照本次交易发行方案，上市公司将发行238,764,042股股份用于购买天津企管100%股权及立中股份4.52%股权。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后（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3,456.00	11.88%	3,456.00	6.53%	3,456.00	5.88%
2	臧娜	3,240.00	11.14%	3,240.00	6.12%	3,240.00	5.51%
3	臧永建	3,240.00	11.14%	3,240.00	6.12%	3,240.00	5.51%
4	臧亚坤	3,240.00	11.14%	3,240.00	6.12%	3,240.00	5.51%
5	臧立国	2,881.44	9.91%	2,881.44	5.44%	2,881.44	4.90%
6	臧永奕	2,160.00	7.43%	2,160.00	4.08%	2,160.00	3.67%
7	臧永和	2,160.00	7.43%	2,160.00	4.08%	2,160.00	3.67%
8	陈庆会	719.28	2.47%	719.28	1.36%	719.28	1.22%
9	刘霞	503.28	1.73%	503.28	0.95%	503.28	0.86%
10	天津东安			22,797.19	43.04%	22,797.19	38.78%
11	多恩新悦			373.00	0.70%	373.00	0.63%
12	深圳红马			358.05	0.68%	358.05	0.61%
13	天津明德			168.05	0.32%	168.05	0.29%
14	天津拓进			146.25	0.28%	146.25	0.25%
15	天津新锐			33.86	0.06%	33.86	0.06%
16	配套融资投资者					5,817.60	9.90%

序号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后(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7	其他投资者	7,488.00	25.74%	7,488.00	14.14%	7,488.00	12.74%
	<b>合计</b>	<b>29,088.00</b>	<b>100.00%</b>	<b>52,964.40</b>	<b>100.00%</b>	<b>58,782.00</b>	<b>100.00%</b>

注 1：假设募集配套资金 88,000 万元，发行价格为 10.68 元/股。

注 2：臧洁爱欣为未成年人，其所持股份托管在其父亲臧立国先生名下。

注 3：臧永兴、臧娜、臧永建、臧亚坤、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和、陈庆会、刘霞均为臧氏家族成员。

本次交易前，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4.26% 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过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不考虑配套融资，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83.82% 的股份；如考虑配套融资且假设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发行前四通新材总股本的 20%，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5.53% 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影响

截止本预案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备考审阅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将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18 年 7 月 10 日，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以其所持有的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2、2018 年 7 月 10 日，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3、2018 年 7 月 10 日，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4、2018年7月10日，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5、2018年7月10日，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6、2018年7月10日，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参与四通新材重大资产重组。

7、2018年7月10日，天津企管股东天津东安作出决定，同意将其所持的天津企管全部股权转让给四通新材。

8、2018年7月10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通新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二）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1、四通新材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

2、四通新材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3、四通新材股东大会同意天津东安免于发出要约收购。

4、中国证监会对四通新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核准。

上述审批、核准及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方案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八、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超过4亿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将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 九、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主要承诺

### (一) 锁定期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出具承诺：1、对于本次交易对方天津东安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包括在股份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股份，下同），本家族将促使其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但其按照与四通新材签署的《关于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四通新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的，本家族将确保上述交易对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上述 36 个月以及延长的 6 个月（如适用）锁定期内，本家族也将确保上述交易对方不会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设置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4、本家族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持有的四通新材股份，自上述交易对方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四通新材发行的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相应股份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对方天津东安出具承诺：1、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包括在股份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股份，下同），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但按照与四通新材签署的《关于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四通新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的，本公司在本次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上述 36 个月以及延长的 6 个月（如适用）锁定期内，本公司不会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设置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

本次交易对方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深圳红马均出具承诺：1、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包括在股份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股份，下同），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二）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独立性的承诺

臧氏家族出具《关于避免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为：1、本家族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四通新材（包括四通新材控制的企业，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四通新材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四通新材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从事或参与与四通新材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2、如本家族及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四通新材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四通新材，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四通新材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四通新材。3、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四通新材造成损失的，本家族将及时、足额地向四通新材作出补偿或赔偿。上述承诺在本家族对四通新材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臧氏家族出具《关于规范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为：1、本家族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和履行有关义务，充分尊重四通新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四通新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家族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四通新材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家族提名的四通新材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2、保证本家族以及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四通新材（包括四通新材控制的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四通新材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家族或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

交易，本家族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四通新材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四通新材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家族以及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会要求或接受四通新材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通新材及四通新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家族以及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四通新材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家族以及本家族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不会向四通新材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四通新材造成损失的，本家族将及时、足额地向四通新材作出补偿或赔偿。上述承诺在本家族作为四通新材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臧氏家族出具《关于保障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具体内容为：1、人员独立：保证四通新材（包括四通新材控制的企业，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四通新材专职工作，不在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四通新材控制的企业，下同）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保证四通新材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保证四通新材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保证四通新材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四通新材的资产全部能处于四通新材的控制之下，并为四通新材所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四通新材的资金、资产；保证不以四通新材的资产为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3、财务独立：保证四通新材建立和维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四通新材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四通新材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四通新材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四通新材的资金使用调度；保证四通新材依法独立纳税。4、机构独立：保证四通新材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四通新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保证四通新材拥有独立、完

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保证四通新材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保证本家族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相关任职职责之外，不对四通新材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保证尽量减少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四通新材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6、保证四通新材在其他方面与本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家族对四通新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四通新材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家族将向四通新材进行赔偿。

### **(三) 交易对方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臧氏家族出具《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具体内容为：1、本家族保证本次交易对方天津东安已向四通新材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家族保证上述交易对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四通新材披露有关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如上述交易对方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上述交易对方将不转让在四通新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四通新材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上述交易对方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交易对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交易对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

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上述交易对方承诺将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次交易对方出具《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具体内容为：1、本公司/本企业保证已向四通新材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本公司/本企业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本公司/本企业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企业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四通新材披露有关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如本公司/本企业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本企业将不转让在四通新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四通新材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上述交易对方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企业的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四）合法合规相关承诺

上市公司出具承诺：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本公司及其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公司不存在任何重大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或可能对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造成实质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对方出具承诺：本公司/企业及现任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本公司/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 **（五）资产权属瑕疵补偿承诺**

臧氏家族出具承诺：目标公司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下属公司的房产尚未办理完毕相应的权属证书手续，本家族承诺将积极督促、协调其及时办理完毕该等手续，如其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毕该等手续而遭受处罚的，本家族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及时、足额地向其作出补偿或赔偿。

## **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重组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预案披露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 **（二）股东大会表决程序**

根据《重组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且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除公司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公司将对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统计并予以披露。

### **（三）网络投票安排**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参加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网络投票表决，切实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资产定价公允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资格。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预期的利益关系。

## **十一、期间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股权交割日（含当日）止，标的资产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交易对方按其持有标的资产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补足。

## **十二、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相关股份减持计划**

###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已出具《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原则性意见》，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已出具《关于重组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自本说明签署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不向除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方转让持有的四通新材

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四通新材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四通新材股份，将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除臧氏家族成员以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无减持安排。

### 十三、独立财务顾问具备保荐人资格

四通新材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的证券公司，具备保荐人资格。

### 十四、本次重组预案中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财务数据、评估数据未进行审计、评估的特别提示

本次重组预案中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财务数据、评估数据等尚需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将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出具正式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 十五、本次交易标的最近 36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IPO 申请文件的情况

2018 年 1 月 16 日，证监会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8 年第 15 次发审委员会对立中股份首发申请进行审核，立中股份 IPO 申请未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立中股份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前述首次公开发行申请的决定批复。待取得相关批复后，公司将在本次交易草案中详细披露立中股份 IPO 被否相关情况。

## 重大风险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一、本次重组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已经四通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四通新材再次召开董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审批风险，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双方可能需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中止的可能；

4、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股价波动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相关政策、投资者心理预期以及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使公司股票的价格偏离其价值。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

法》和《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 四、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8,000 万元，用于“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和“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受股票市场波动、投资者预期变化和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可能出现不足或募集失败的风险。若本次募集资金出现不足或募集失败，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标的资产的资金需求问题。若公司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融资，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此外，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期完成、市场环境变化或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 五、拟注入资产估值风险

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涉及资产的评估值均为预估值。本预案所引用资产预估值可能与最终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评估机构后出具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评估的相关规定，但仍可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或预测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的波动、产业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环境变动等情况，影响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导致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提请投资者注意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 六、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从整体角度来看，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扩大，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需在公司

治理、人力资源、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整合。本次交易完成后能否通过整合既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又保持标的公司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整合结果可能未能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从而对上市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

## 七、承诺业绩无法实现的风险

据《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天津东安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天津企管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0 亿元、2.54 亿元和 2.72 亿元。拟注入资产的上述业绩承诺系拟购买资产管理层基于目前的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前景，在未来盈利预测的基础上做出的综合判断。若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的经营受到影响，则拟注入资产存在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 八、海外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日本、欧洲、印度及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近期，中美贸易争端升级，美国对中国的贸易政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此外，近几年来，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倾销调查，欧盟、澳大利亚、印度和俄罗斯等国家陆续对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降低了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产品在上述国家的竞争力。

尽管标的公司在泰国建立生产基地可以有效应对部分国家对我国出台的铝合金车轮反倾销政策，但若标的公司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汽车消费政策、国际贸易政策等发生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 九、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立中股份生产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报告期内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成本占自产成本的平均比重约为

60%。铝材料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若未来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或持续上升，将给标的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较大压力，标的公司毛利率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 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立中股份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40%，占比较高，导致其面临主要来自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汇风险。立中股份在泰国与美国设立有子公司，各地区公司记账本位币不同，若汇率变动较大，则标的公司合并利润水平将随之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因此，未来标的公司结算使用外币币种的汇率波动将对标的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 (一) 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利支持

汽车工业作为一种综合性的组装工业，与许多其他工业部门有着密切的联系，加上汽车工业集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技术于一身，具有高度技术密集型的特征，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更是一国工业发达与否的重要标志。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特别是随着汽车厂商愈来愈重视自主开发与创新，更需要一个强大的零部件体系作为支撑。

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提出重点发展包括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在内的十大重点领域，指出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包括汽车低碳化、轻量化材料等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2016年8月，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联合发布《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提出开展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加快构建包括整车及关键系统部件功能安全和信息安全在内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同时，选择汽车、机床、工程机械等领域开展整机企业和基础配套企业对接标准化试点示范，协同推进工业基础领域标准化，推进装备制造业转型和质量升级。

2017年4月，工信部、发改委及科技部联合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分析了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的现状与面临的形势，指出：“随着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加快推进，海外新兴汽车市场的发展，我国汽车产量仍将保持平稳增长，预计2020年将达到3,000万辆左右、2025年将达到3,500万辆左右。”《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同时提出“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全产业链实现安全可控”、“中国品牌汽车全面发展”、“新型产业生态基本形成”、“国际发展能力明显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大幅提高”等规划目标，以及完善创新、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完善中国汽车质量品牌建设等重点任务。

因此，大力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规模化生产，发展技术含量更高、更具国际竞争力的铝合金车轮产品符合国家汽车产业发展大局。

## （二）汽车节能化、轻量化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必要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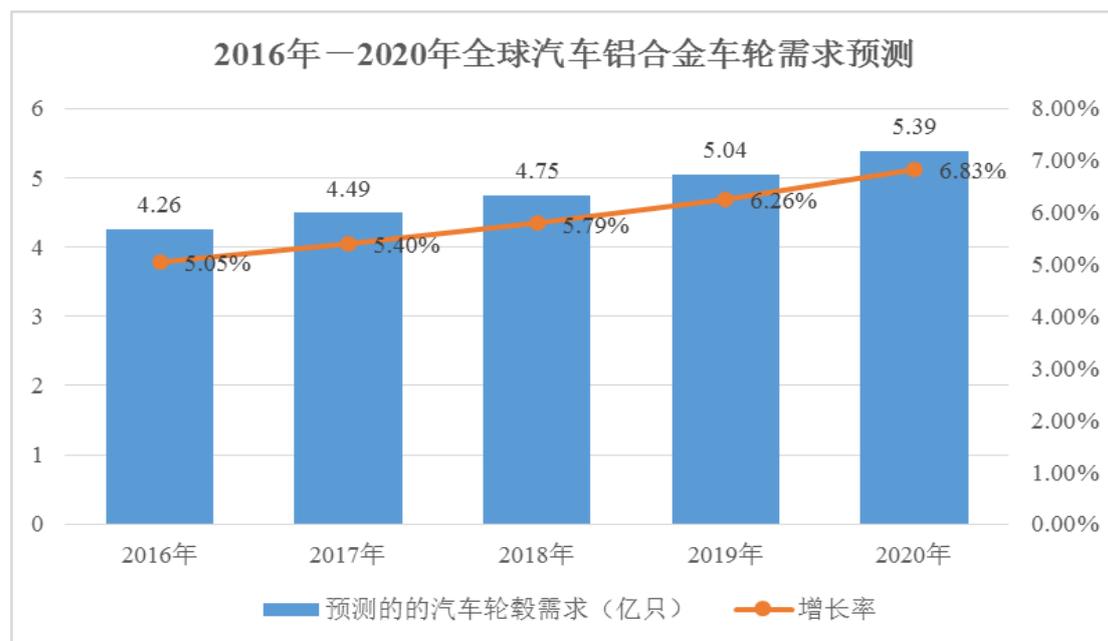
由于油气煤资源的不可再生性，加之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已经从能源净出口国变为净进口国，并且对进口能源的依赖性越来越高，能源安全逐渐上升为国家战略层面，节能也逐渐变得越发紧迫。除了节能外，汽车尾气排放的二氧化碳和各类污染物成为温室效应和近年来雾霾的重要来源之一，根据北京环保局和上海环保局统计，北京、上海地区机动车对 PM2.5 的贡献分别为 31.1% 和 25.6%。对此，国内相关法规政策对汽车排放的要求越来越高。

实验证明，汽车质量降低一半，燃料消耗也会降低将近一半。由于环保和节能的需要，汽车的轻量化已经成为世界汽车发展的潮流。随着世界汽车轻量化进程的加快，特别是加入 WTO 后，汽车市场竞争国际化日趋势激烈，汽车的节能化、轻量化成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必要趋势。铝合金汽车车轮作为使汽车轻量化的重要产品，在我国已引起广泛重视，轻量化铝合金汽车车轮产品的市场普及率逐年提高，相关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 （三）全球汽车工业对铝合金车轮的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过去几十年全球汽车工业基本处于稳定增长状态，近年欧美发达国家汽车日趋饱和，但由于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工业国家需求的快速增长再次促进了汽车工业的发展。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提升使得全球汽车车轮的需求也稳步发展。

2011 年至 2014 年，全球铝合金车轮产量从 2011 年的 2.25 亿只增长到 2014 年的 2.94 亿只，复合增长率为 9.33%。虽然目前全球汽车产销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但全球汽车保有量仍在逐年上升，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在 12 亿辆以上，预计，2020 年有望超过 15 亿辆。2013 年，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委员会副秘书长在“2013 中国铝合金车轮行业后装市场经营高峰论坛”上预测，铝车轮售后改装市场未来增长率在 10% 以上，巨量汽车保有量及个性化将带来车轮售后市场（AM 市场）旺盛需求。根据光大证券研究所研究报告预测，2016 年至 2020 年全球汽车车轮需求将稳定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 (一) 实现资源整合、发挥协同效应，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上市公司专业从事中间合金类功能性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中国最大的铝基中间合金生产企业之一。公司生产的铝基中间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高铁、航空航天、军工、电力电子、建筑铝型材、食品医药包装等领域。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产品销往全球各大知名汽车制造商，客户遍布北美、欧洲、亚洲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上积累了较高的信誉，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本次交易完成后，首先，上市公司能够借助标的公司迅速切入铝合金车轮制造业，提升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其次，在铝合金车轮加工领域，中间合金可显著提高金属的机械性能，改善表面处理的外观质量，提高材料的使用价值和成品率，减轻铝合金车轮重量，因此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业务可发挥协同效应，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快速发展。第三，上市公司具有多年研发经验、较强的新材料研发实力和先进的研发生产设备，能够显著帮助下游汽车工业及其零部件行业提升材料的相关性能，有效降低自重，而标的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领先的生产工艺、较强的设计能

力和过硬的质量控制，交易双方将“新材料研发优势”、“领先的生产工艺”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结合起来，形成集研发、工艺、客户资源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做好做大做强铝合金深加工产业链，不断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 （二）扩大业务规模，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天津企管及其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 100% 的股权，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扩大，收入结构将得到优化，盈利能力也将大幅增强。

## 三、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包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本次配套融资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为前提条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四通新材拟向天津东安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100% 的股权，向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立中股份 4.52% 的股权，发行价格为 10.68 元/股，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股份支付数量（股）
1	天津东安	243,474.00	227,971,910
2	多恩新悦	3,983.64	3,730,003
3	深圳红马	3,823.97	3,580,497
4	天津明德	1,794.79	1,680,511
5	天津拓进	1,561.97	1,462,518
6	天津新锐	361.63	338,603
合计		<b>255,000.00</b>	<b>238,764,042</b>

天津企管本身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直接持有立中股份 70.36% 的股权，通过香港臧氏间接持有立中股份 25.12% 的股权，立中股份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四通新材将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立中股份 100.00% 的股权，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将成为四通新材的直接股东。

##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重组效率，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计划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拟以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8,000.00 万元，且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	96,000.00	58,000.00
2	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	50,000.00	30,000.00
合计		<b>146,000.00</b>	<b>88,000.00</b>

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募集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自行解决。

本次发行前后，臧氏家族均为四通新材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总额为 255,0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融资规模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

##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天津东安为臧氏家族控制的企业，臧氏家族为四通新材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在召开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4.26% 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过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不考虑配套融资，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83.82% 的股份；如考虑配套融资且假设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发行前四通新材总股本的 20%，臧氏家族控制上市公司 75.53% 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 五、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免于按照前款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三）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0%，继续增加其在该公司拥有的权益不影响该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重组前，臧氏家族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21,600.00 万股，占比 74.26%。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少于 4 亿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少于 10%。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一致，则本次发行完成后臧氏家族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为 75.53%。臧氏家族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交易中以标

的资产认购的四通新材股份，且本次发行结束之后公司股本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述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的条件。

本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批准臧氏家族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bei Sitong New Metal Material Co., Ltd

股票简称：四通新材

股票代码：300428

成立日期：1998年7月28日

上市日期：2015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290,88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臧立国

董事会秘书：李志国

注册地址：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街359号

办公地址：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街359号

邮编：071000

电话：0086-0312-5806816

传真：0086-0312-5806515

电子邮件：info@stnm.com.cn

公司网站：<http://www.stnm.com.cn/>

经营范围：铝基中间合金、铜基中间合金、铁基中间合金、镍基中间合金、锌基中间合金、铅基中间合金及特殊合金材料的制造、销售；金属添加剂、金属熔剂（不含危险品）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新型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和技术转让。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

## 二、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 （一）公司设立（1998年7月）

公司前身清苑县四通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铝业”）系由臧立国、刘霞、陈庆会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60万元。清苑县审计师事务所于1998年7月25日出具的清审验[1998]第2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清苑县四通铝业有限公司收到其股东以货币资金投入的6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60万元。

1998年7月28日，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成立，取得了注册号为冀企字第01981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臧立国，注册资本人民币6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铜、铝、镁、硅、钛铸造制品及废旧有色金属回收。

四通铝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臧立国	20.40	货币	34.00
2	刘霞	19.80	货币	33.00
3	陈庆会	19.80	货币	33.00
	合计	60.00	货币	100.00

### （二）公司设立后的历次股权变动

#### 1、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2005年6月）

2005年6月11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吸纳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合金”）入股，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

2005年6月28日，保定中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鑫变验字[2005]41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作为出资的货币资金已足额缴纳。其中，河北合金出资291.66万元，刘霞新增出资48.95万元，陈庆会新增出资48.95万元，臧立国新增出资50.44万元。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重新核发了注册号为13062220000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河北合金	291.66	货币	58.33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2	臧立国	70.84	货币	14.17
3	刘霞	68.75	货币	13.75
4	陈庆会	68.75	货币	13.75
合计		500.00	货币	100.00

## 2、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2006年3月）

2006年3月24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各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等比例增资，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1,68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在公司中所占的股权比例不变。

2006年5月30日，河北中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鑫变验字[2006]16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作为出资的货币资金已足额缴纳。其中，河北合金新增货币出资688.32万元；臧立国新增货币出资167.18万元；刘霞新增货币出资162.25万元；陈庆会新增货币出资162.25万元。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重新核发了注册号为13062220000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河北合金	979.98	货币	58.332
2	臧立国	238.02	货币	14.168
3	刘霞	231.00	货币	13.750
4	陈庆会	231.00	货币	13.750
合计		1,680.00	货币	100.00

## 3、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及变更经营范围（2007年5月）

2007年5月2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680万元增加到3,000万元，各股东全部以现金方式增资；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铝锭、铝合金锭生产、加工；硅、镁、钛、铜销售；熔剂销售。

2007年8月20日，河北中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鑫变验字[2007]37号《验资报告》，确认作为本次出资的货币资金已足额缴纳。其中，河北合金新增货币出资770万元；臧立国新增货币出资187万元；刘霞新增货币出资181.50万元；陈庆会新增货币出资181.50万元。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重新核发了注册号为1306220000008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铝锭、铝合金锭生产、加工；硅、镁、钛、铜熔剂销售。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河北合金	1749.98	货币	58.33
2	臧立国	425.02	货币	14.17
3	刘霞	412.50	货币	13.75
4	陈庆会	412.50	货币	13.75
合计		<b>3000.00</b>	<b>货币</b>	<b>100.00</b>

#### 4、第一次股权转让（2009年12月）

2009年12月20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河北合金将其持有的四通铝业股权全部转让给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合金”），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9年12月24日，河北合金同天津合金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河北合金将其持有的四通铝业全部股权以1,749.98万元转让给天津合金。

2010年1月25日，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就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天津合金	1,749.98	货币	58.33
2	臧立国	425.02	货币	14.17
3	刘霞	412.50	货币	13.75
4	陈庆会	412.50	货币	13.75
合计		<b>3,000.00</b>	<b>货币</b>	<b>100.00</b>

#### 5、四通铝业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2010年7月）

2010年6月1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更改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公司名称由“清苑县四通铝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有限”）；经营范围变更为：铝基中间合金、铜基中间合金、铁基中间合金、镍基中间合金、锌基中间合金、铅基中间合金及特殊合金材料的制造、销售；金属添加剂、金属熔剂（不含危险品）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新型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和技术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

2010年7月6日，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重新核发了注册号为1306220000008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第二次股权转让（2010年11月）

2010年10月28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天津合金将其持有的公司58.333%的股权通过股权置换方式转让给臧永兴、臧永和、臧亚坤三人持有。三人平均分配上述股权，其中：臧永兴19.4445%，臧永和19.4445%，臧亚坤19.4440%。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天津合金与臧永兴、臧永和、臧亚坤签订了《股权置换协议》，约定天津合金以其持有的四通有限的全部股权与臧永兴、臧永和及臧亚坤各自持有的河北合金的股权进行置换，即天津合金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58.333%的股权转让给臧永兴、臧永和及臧亚坤；同时，臧永兴、臧永和及臧亚坤将各自持有的河北合金6.557%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合金。

2010年11月4日，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置换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臧立国	425.02	货币	14.17
2	刘霞	412.50	货币	13.75
3	陈庆会	412.50	货币	13.75
4	臧永兴	583.33	货币	19.4445
5	臧永和	583.33	货币	19.4445
6	臧亚坤	583.32	货币	19.4440
合计		<b>3,000.00</b>	<b>货币</b>	<b>100.00</b>

## 7、第三次股权转让（2010年11月）

考虑公司发展的长远规划，2010年11月29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下股权转让事项：

臧立国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的10%的股权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臧永奕、臧立国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0.5555%的股权以16.665万元转让给臧洁爱欣、臧立国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0.1355%的股权以4.065万元转让给臧娜、臧立国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0.136%的股权以4.08万元转让给臧永建。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臧立国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3.34%。

臧永和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9.4445%的股权以283.335万元转让给臧洁爱欣，此次转让后臧永和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10%。

刘霞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 11.42% 的股权以 342.60 万元转让给臧娜，此次转让后刘霞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 2.33%。

臧永兴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 3.4445% 的股权以 103.335 万元转让给臧娜，此次转让后臧永兴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 16%。

陈庆会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 10.42% 的股权以 312.60 万元转让给臧永建，此次转让后陈庆会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 3.33%。

臧亚坤将其持有的四通有限 4.444% 的股权以 133.32 万元转让给臧永建，此次转让后臧亚坤持有的四通有限的股权为 15%。

上述股权转让买卖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并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完成了上述转让。

2010 年 11 月 30 日，经清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臧永兴	480.00	货币	16.00
2	臧亚坤	450.00	货币	15.00
3	臧娜	450.00	货币	15.00
4	臧永建	450.00	货币	15.00
5	臧永和	300.00	货币	10.00
6	臧洁爱欣	300.00	货币	10.00
7	臧永奕	300.00	货币	10.00
8	臧立国	100.20	货币	3.34
9	陈庆会	99.90	货币	3.33
10	刘霞	69.90	货币	2.33
合计		3000.00	货币	100.00

## 8、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根据 2010 年 12 月 28 日四通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四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股东作为拟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913 号），以 2010 年 11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0,247.484908 万元。

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资评报[2010]325 号），以 2010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收益法四通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2,711.36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值增加 2,463.87 万元，增值 24.04%。

公司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合为股本 6,000 万元（折股比例 1: 0.585510），超出股本总额的净资产 4,247.484908 万元列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1 年 1 月 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80019 号《验资报告》，对发起人出资予以审验。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622000000889。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臧永兴	960.00	净资产折股	16.00
2	臧娜	900.00	净资产折股	15.00
3	臧永建	900.00	净资产折股	15.00
4	臧亚坤	900.00	净资产折股	15.00
5	臧永和	6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6	臧永奕	6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7	臧洁爱欣	6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8	臧立国	200.40	净资产折股	3.34
9	陈庆会	199.80	净资产折股	3.33
10	刘霞	139.80	净资产折股	2.33
合计		<b>6,000.00</b>	<b>净资产折股</b>	<b>100.00</b>

#### 9、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及增发股份（2011 年 9 月）

2011 年 9 月 3 日，经四通新材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兴投资”）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新增股份 60 万股，每股 5.50 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6,060 万元。

2011 年 9 月 1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82197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622000000889。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臧永兴	960.00	净资产折股	15.84

2	臧娜	900.00	净资产折股	14.85
3	臧永建	900.00	净资产折股	14.85
4	臧亚坤	900.00	净资产折股	14.85
5	臧永和	600.00	净资产折股	9.90
6	臧永奕	600.00	净资产折股	9.90
7	臧洁爱欣	600.00	净资产折股	9.90
8	臧立国	200.40	净资产折股	3.31
9	陈庆会	199.80	净资产折股	3.30
10	刘霞	139.80	净资产折股	2.31
11	瑞兴投资	60.00	货币	0.99
合计		<b>6,060.00</b>	-	<b>100.00</b>

### 10、首次公开发行（2015年3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3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2,0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4.71元，实际募集资金29,714.2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080.00万元。2015年3月1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215号验资报告。

2015年3月1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01号）同意，公司发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四通新材”，股票代码“300428”。首次公开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9,600,000	11.88
2	臧娜	9,000,000	11.14
3	臧永建	9,000,000	11.14
4	臧亚坤	9,000,000	11.14
5	臧立国	8,004,000	9.91
6	臧永奕	6,000,000	7.43
7	臧永和	6,000,000	7.43
8	陈庆会	1,998,000	2.47
9	刘霞	1,398,000	1.73
10	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0.74
11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2,020,000	25.00
合计		<b>80,800,000</b>	<b>100.00</b>

注：臧洁爱欣为未成年人，其所持股份托管在其父亲臧立国先生名下。

### 11、2016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2016 年 9 月 12 日，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9 月 26 日。该次转增后，公司股本由 80,800,000 股增加至 242,400,000 股（即每股转增 2 股，转增股份总计 161,600,000）。

该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28,800,000	11.88
2	臧娜	27,000,000	11.14
3	臧永建	27,000,000	11.14
4	臧亚坤	27,000,000	11.14
5	臧立国	24,012,000	9.91
6	臧永奕	18,000,000	7.43
7	臧永和	18,000,000	7.43
8	陈庆会	5,994,000	2.47
9	刘霞	4,194,000	1.73
10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62,400,000	25.74
合计		<b>242,400,000</b>	<b>100.00</b>

### 12、2018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2018 年 3 月 29 日，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2,4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该次转增后，公司股本由 242,400,000 股增加至 290,880,000 股（即每股转增 0.2 股，转增股份总计 48,480,000）。

该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34,560,000	11.88
2	臧娜	32,400,000	11.14
3	臧永建	32,400,000	11.14
4	臧亚坤	32,400,000	11.14
5	臧立国	28,814,400	9.91
6	臧永奕	21,600,000	7.43
7	臧永和	21,600,000	7.43
8	陈庆会	7,192,800	2.47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刘霞	5,032,800	1.73
10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74,880,000	25.74
合计		<b>290,880,000</b>	<b>100.00</b>

### （三）公司前十大股东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34,560,000	11.88
2	臧娜	32,400,000	11.14
3	臧永建	32,400,000	11.14
4	臧亚坤	32,400,000	11.14
5	臧立国	28,814,400	9.91
6	臧永奕	21,600,000	7.43
7	臧永和	21,600,000	7.43
8	陈庆会	7,192,800	2.47
9	刘霞	5,032,800	1.73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9,280	0.15
合计		<b>180,449,280</b>	<b>74.42</b>

注：臧洁爱欣为未成年人，其所持股份托管在其父亲臧立国先生名下。

## 三、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在 2011 年完成增资扩股后至公司上市之前，臧氏家族共持有公司 99.01% 的股权，绝对控股本公司。在公司上市之后臧氏家族持股比例降为 74.26%，但仍为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最近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始终为臧氏家族，公司控股权没有发生变更。

自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二）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6 年 6 月，四通新材曾公告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天津企管 100% 股权（以下简称“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2016 年 11 月，受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的影响，四通新材及相关各方认为目前继续推进该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够成熟。经重组各方友好协商，公司已终止 2016 年重大资

产重组事项。公司已按证监会及深证交易所要求在相关网站上披露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及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三年内无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中间合金中的铝基中间合金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铝基中间合金产品主要包括：晶粒细化类中间合金、金相变质类中间合金、金属净化类中间合金、元素添加类中间合金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高铁、航空航天、军工、电力电子、建筑铝型材、食品医药包装等领域。公司的客户涵盖国内外多家著名铝加工和压延企业，包括东北轻合金有限公司、辽宁忠旺集团有限公司、西安飞机工业铝业有限公司、挪威海德鲁铝业等。

目前，公司中间合金年生产能力超过4万吨，产品种类超过100种，产品市场分布于中国、欧洲、北美、南美、日本、韩国、中东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 （二）公司主要产品简介

#### 1、中间合金

中间合金是指由一种金属做基体，与其他金属（包括过渡族元素和稀土）或非金属通过热熔和或化学反应生成的具有特定功能的合金新材料。中间合金在不同的领域作为关键的基础性材料，单独或共同发挥作用，不仅能够大幅提高金属综合性能，扩大金属的应用领域，还能降低制造成本，并为新型金属材料的研发提供技术支持。

#### 2、添加剂

金属添加剂是一种由金属粉末和助熔剂组成的添加型功能材料，主要用于向金属熔体中添加锰、铁、铬、铜、钛等金属元素，具有有效浓度高、使用方便等优点。

#### 3、熔剂

熔剂是指在冶炼过程中，用以金属液体覆盖、净化、增加熔渣流动性，使熔渣与熔融金属分离的物质。生产中间合金的主要副产品是生产熔剂的主要原材

料，通过科学配方可将副产品加工制成成本较低的熔剂。随着公司研发能力的提高，熔剂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客户在购买中间合金的同时对熔剂也有一定的需求，因此熔剂主要作为中间合金的附带产品实现销售。

## 五、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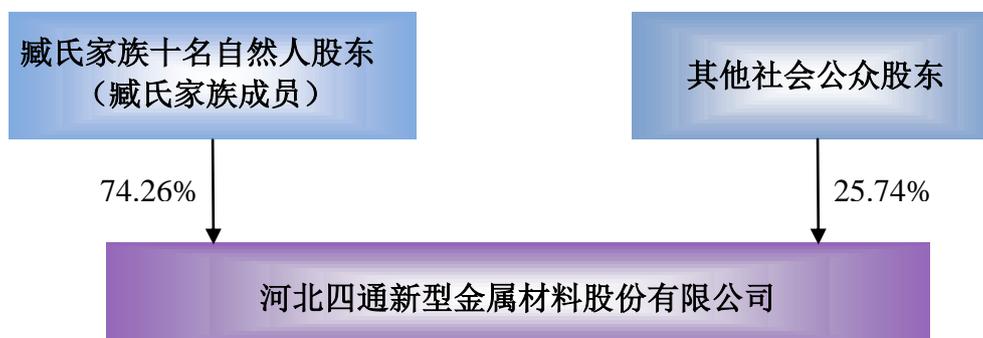
项 目	2018年3月末 /1-3月	2017年末/度	2016年末/度	2015年末/度
资产总额	95,907.90	89,517.97	73,228.19	70,338.91
股东权益合计	73,595.26	71,250.39	62,675.66	63,102.16
营业收入	27,207.81	114,995.88	89,862.16	74,599.20
利润总额	2,640.72	11,788.83	8,267.79	7,222.74
净利润	2,317.05	10,481.66	7,050.05	6,21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7,013.53	2,131.14	3,039.88	1,614.96
资产负债率	23.26%	20.41%	14.41%	10.29%
综合毛利率	9.63%	11.95%	14.17%	1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10	0.43	0.29	0.82

注：2018年1-3月/3月末的数未经审计。

##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臧氏家族持有本公司 74.26%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亦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四通新材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具体持股比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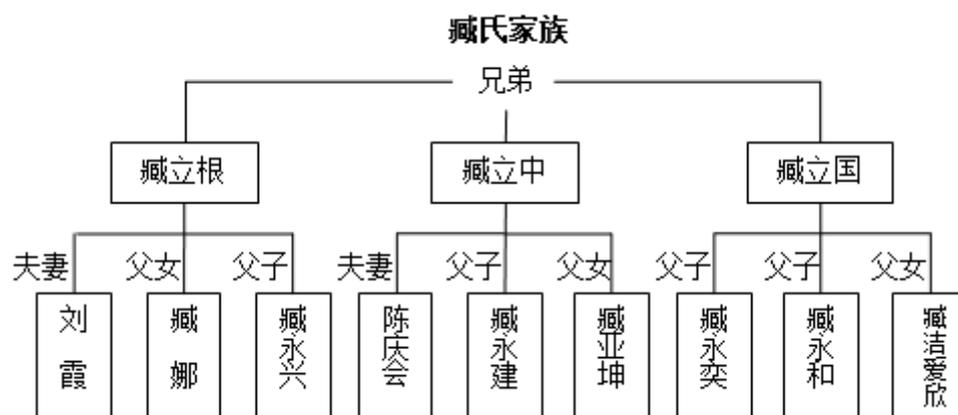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臧永兴	34,560,000	11.88
2	臧娜	32,400,000	11.14
3	臧永建	32,400,000	11.14
4	臧亚坤	32,400,000	11.14
5	臧立国	28,814,400	9.91
6	臧永奕	21,600,000	7.43
7	臧永和	21,600,000	7.43
8	陈庆会	7,192,800	2.47
9	刘霞	5,032,800	1.73
10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74,880,000	25.74
合计		<b>290,880,000</b>	<b>100.00</b>

注：臧洁爱欣为未成年人，其所持股份托管在其父亲臧立国先生名下。

## (二)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市公司前九名股东均为自然人且属于臧氏家族，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为臧氏家族。臧氏家族成员具体包括：臧立根、臧永兴、臧娜、刘霞、臧立中、臧永建、臧亚坤、陈庆会、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和、臧洁爱欣共十二人，其关系如下图：



其中，臧立根与臧立中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其余十人共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合计 74.26%。臧氏家族全体成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所
1	臧永兴	男	130603*****011216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2	臧娜	女	130604*****030620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3	臧永建	男	130603*****011210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4	臧亚坤	女	130603*****011248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5	臧永奕	男	130603*****101219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6	臧永和	男	130603*****091234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7	臧洁爱欣	女	130603*****140021	保定市北市区天鹅中路秀兰城市花园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所
8	臧立国	男	130622*****123018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9	陈庆会	女	130622*****04302X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10	刘霞	女	130622*****103026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11	臧立根	男	130622*****173010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12	臧立中	男	130622*****113016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2010年11月30日，臧娜与臧立根签订了《关于授权管理四通新材股权的委托书》；臧永建、臧亚坤分别与臧立中签订了《关于授权管理四通新材股权的委托书》；臧永和、臧永奕分别与臧立国签订了《关于授权管理四通新材股权的委托书》。上述《关于授权管理四通新材股权的委托书》约定：“委托人授权受托人代其行使四通新材股东权利；受托人管理的股权为委托人于授权期内持有的四通新材全部股权，包括委托人现持有的四通新材股权，以及在授权期限内因增资、转增、配股等方式增持的四通新材股权；授权期限为8年，自2010年11月30日至2018年11月30日。”臧洁爱欣持有的四通新材全部股权，在其未成年之前由其父亲臧立国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为了稳定公司的控制权结构，臧立国、臧永兴、臧立根、臧立中、刘霞、陈庆会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上述臧氏家族成员在公司的股东大会上，各方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应保持一致意见，如果出现意见不统一时，应先行沟通协商，协商不成时以各方合计持有表决权的半数以上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各方须按该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如果仍未能形成一致意见的，则无条件服从臧立根先生的意见。

## 七、最近三年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第三章 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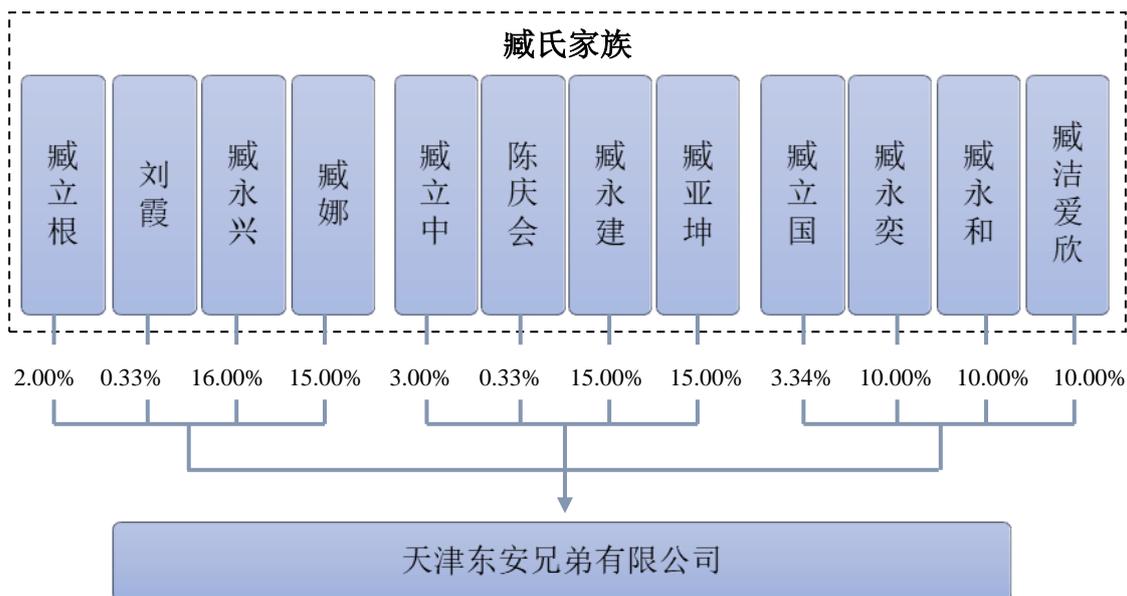
##### （一）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臧永兴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7 月 9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3409728341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产权及股权控制关系

天津东安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天津东安与上市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均为臧氏家族。

### 3、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东安除持有天津企管、保定新苑、达孜东安、天河环境、百川燃气、伯克利等公司股权外，目前未开展其他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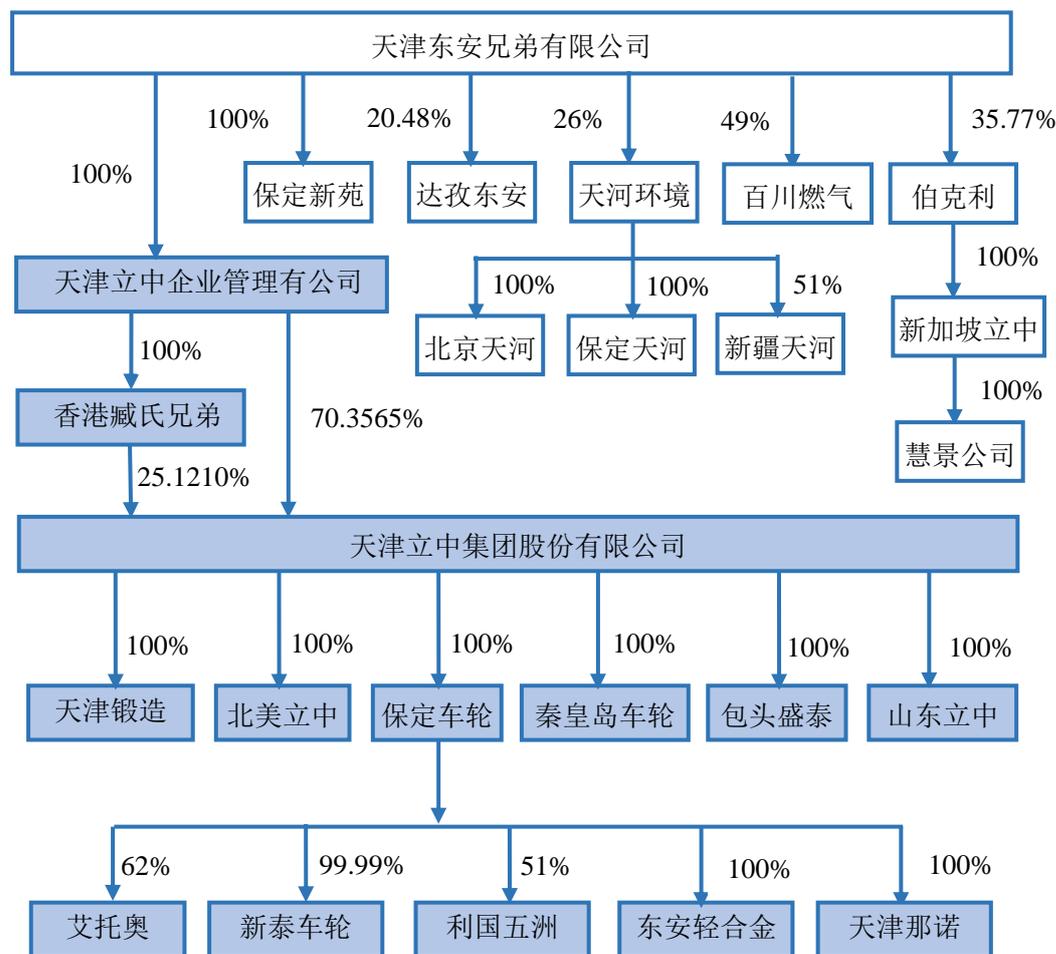
### 4、最近两年简要财务数据

天津东安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
资产总额	79,976.13	71,853.33
负债总额	68,375.02	60,187.27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601.11	11,666.06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64.95	6,665.86
利润总额	-64.95	6,665.86
净利润	-64.95	6,665.86

## 5、下属企业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除直接持有天津企管 100% 的股权外，天津东安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保定市新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建材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东安持股 100%
2	达孜东安创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6 万元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不含投资类项目和基金类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天津东安持股 20.48%
3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585.45 万元	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及催化剂再生环境工程的设计、安装，设备采购及相关业务咨询，并对外提供技术服务；节能产品的研发及销售；选择性催化脱硝（SCR）蜂窝陶瓷和脱硝平板式催化剂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HW50 废催化剂（772-007-50 烟气脱硝过程中产生的废钒钛系催化	天津东安持股 26%；四通新材持股 25%；李庆丰持股 31.69%；赵跃群持股 13.67%；王丽娜持股 3.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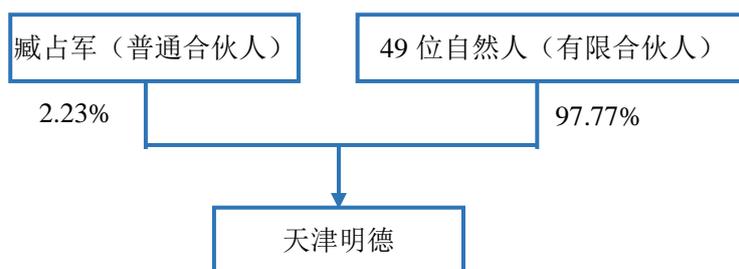
			剂)收集、贮存、利用;柴油车催化剂(危险化学品除外)研发、生产、销售,产品设备安装服务;环保工程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4	河北立中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2,600 万元	城镇燃气供应;加气站经营;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危险货物道路运输(2类1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东安持股 49%,廊坊百川燃气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51%
5	北京天河鸿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天河环境持股 100%
6	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尾气排放处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节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河环境持股 100%
7	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选择性催化脱硝(SCR)蜂窝陶瓷和脱硝平板式催化剂的制造和销售;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及催化剂的再生、回收;环保工程服务;大型设备安装服务;其他建筑安装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其他专业设计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其他专项设计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进出口项目除外)	天河环境持股 51%;王丽娜持股 29%;叶林忠持股 10%;孙昊持股 10%
8	Berk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伯克利, BVI)	150,000 万美元	投资管理	天津东安持股 35.77%;立中投资持股 64.23%
9	LiZhong Wheel Group Ltd.(新加坡立中)	股份总数 235,025,550 股,总股本 29,287,491.57 新元	投资管理	伯克利持股 100%
10	Clever View Limited(慧景公司, BVI)	50,000 美元	投资管理	新加坡立中持股 100%

## （二）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C 座 103-27
执行事务合伙人	臧占军
认缴出资	1,88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07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07 日至 2046 年 12 月 0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LXM57C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出资关系



天津明德为有限合伙企业，其合伙人为立中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骨干员工。天津明德合伙人基本信息及出资额、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臧占军	42	2.23	普通合伙人
2	张建良	120	6.38	有限合伙人
3	计国富	95	5.05	有限合伙人
4	宋照义	90	4.78	有限合伙人
5	唐永东	75	3.99	有限合伙人
6	段文坛	42	2.23	有限合伙人
7	孙杰武	42	2.23	有限合伙人
8	孟建忠	42	2.23	有限合伙人
9	赵亚玲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0	王 栋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1	蔡国辉	42	2.23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2	董 杰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3	窦广坡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4	王 超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5	余秋林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6	安江梁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7	石 慧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8	陈 辉	42	2.23	有限合伙人
19	张继敏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0	刘奉乾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1	曹学锋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2	刘 东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3	李临河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4	韩广普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5	王纪纲	42	2.23	有限合伙人
26	陈玖新	38	2.02	有限合伙人
27	赵 杰	38	2.02	有限合伙人
28	任佳勋	38	2.02	有限合伙人
29	郭银河	35	1.86	有限合伙人
30	韩颖钦	34	1.81	有限合伙人
31	鲁建军	34	1.81	有限合伙人
32	周 红	30	1.59	有限合伙人
33	刘长杰	25	1.33	有限合伙人
34	段素娟	24	1.28	有限合伙人
35	韩满伟	24	1.28	有限合伙人
36	代颖辉	24	1.28	有限合伙人
37	杨海泉	24	1.28	有限合伙人
38	冯志彬	24	1.28	有限合伙人
39	李渊涛	24	1.28	有限合伙人
40	何常青	24	1.28	有限合伙人
41	石鹏飞	24	1.28	有限合伙人
42	田红杰	24	1.28	有限合伙人
43	李晓海	20	1.06	有限合伙人
44	赵泽槐	18	0.96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45	金洪奎	18	0.96	有限合伙人
46	张川吉	15	0.80	有限合伙人
47	徐 柏	15	0.80	有限合伙人
48	荆永宾	15	0.80	有限合伙人
49	杜青春	15	0.80	有限合伙人
50	陈仁军	15	0.8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881	100	

### 3、普通合伙人基本信息

天津明德普通合伙人为臧占军，其认缴出资额为 42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比例 2.23%。

姓名	臧占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062219771117****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通讯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4、最近一年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天津明德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1,881.71
负债总额	2.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79.71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1.29
利润总额	-1.29
净利润	-1.29

###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明德除持有立中股份 0.70% 的股份以外，无其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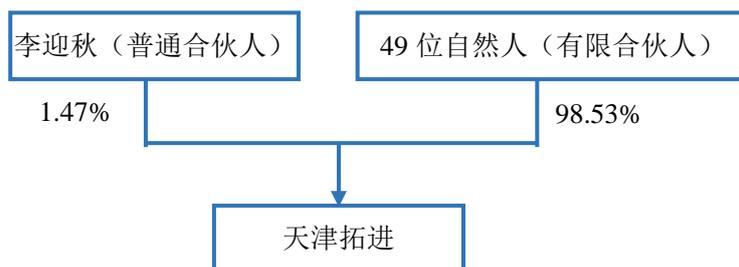
属企业。

### （三）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C 座 103-28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迎秋
认缴出资	1,637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07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07 日至 2046 年 12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LWXH2F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出资关系



天津拓进为有限合伙企业，其合伙人为立中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骨干员工。天津拓进合伙人出资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李迎秋	24	1.47	普通合伙人
2	刘宝兴	95	5.80	有限合伙人
3	田宝继	75	4.58	有限合伙人
4	曹伟泽	75	4.58	有限合伙人
5	唐荣社	42	2.57	有限合伙人
6	赵齐山	42	2.57	有限合伙人
7	乔 东	42	2.57	有限合伙人
8	王显斌	42	2.57	有限合伙人
9	贾新宅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0	关忠来	42	2.57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1	秦志江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2	葛会永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3	张连升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4	王 文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5	史红军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6	刘 杰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7	门庆丰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8	苗学良	42	2.57	有限合伙人
19	王新刚	42	2.57	有限合伙人
20	杨国勇	42	2.57	有限合伙人
21	叶 珍	38	2.32	有限合伙人
22	尹 坤	35	2.14	有限合伙人
23	刘润海	34	2.08	有限合伙人
24	汪 洋	34	2.08	有限合伙人
25	陈长山	30	1.83	有限合伙人
26	李连松	30	1.83	有限合伙人
27	张文钢	30	1.83	有限合伙人
28	张晓光	30	1.83	有限合伙人
29	李建永	30	1.83	有限合伙人
30	张 川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1	王红宾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2	王宏健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3	刘利民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4	杨天永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5	庞玉恒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6	陈淑义	24	1.47	有限合伙人
37	董惊涛	21	1.28	有限合伙人
38	王建东	21	1.28	有限合伙人
39	龙 泽	21	1.28	有限合伙人
40	刘雲峰	21	1.28	有限合伙人
41	张立远	21	1.28	有限合伙人
42	王德利	20	1.22	有限合伙人
43	陈 静	18	1.1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44	徐利	16	0.98	有限合伙人
45	张彦雷	15	0.92	有限合伙人
46	满立明	15	0.92	有限合伙人
47	李娜	15	0.92	有限合伙人
48	夏金龙	15	0.92	有限合伙人
49	张启	10	0.61	有限合伙人
50	尹明杰	8	0.4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637	100	

### 3、主要合伙人基本信息

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为李迎秋，其认缴出资额为 24 万元，占合伙企业的出资比例为 1.47%。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李迎秋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062219690703****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通讯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4、最近一年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天津拓进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1,637.83
负债总额	2.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35.83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1.17
利润总额	-1.17
净利润	-1.17

###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拓进除持有立中股份 0.61% 的股份以外，无其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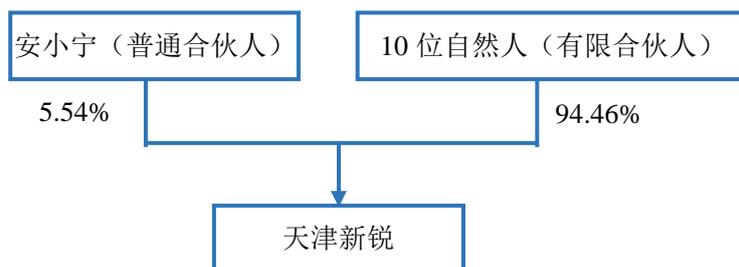
属企业。

#### （四）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C 座 103-29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小宁
认缴出资	37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07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07 日至 2046 年 12 月 0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LXJ58E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出资关系



天津新锐为有限合伙企业，其合伙人为立中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骨干员工。天津新锐设立时，合伙人出资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安小宁	21	5.54	普通合伙人
2	臧秀芬	120	31.66	有限合伙人
3	董艳宾	75	19.79	有限合伙人
4	刘凤涛	24	6.33	有限合伙人
5	刘建平	24	6.33	有限合伙人
6	李伟	24	6.33	有限合伙人
7	周同响	24	6.33	有限合伙人
8	牛萌	21	5.54	有限合伙人
9	王国亮	21	5.54	有限合伙人
10	赵敬波	20	5.28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1	赵天真	5	1.3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79	100	

### 3、主要合伙人基本信息

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为安小宁，其以货币出资 21 万元，占出资总额 5.54%。

普通合伙人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安小宁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053019841109****		
住所	天津市塘沽区天津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通讯地址	天津市塘沽区天津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4、最近一年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天津新锐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07 日，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379.40
负债总额	1.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378.40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0.60
利润总额	-0.60
净利润	-0.60

###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新锐除持有立中股份 0.11% 的股份以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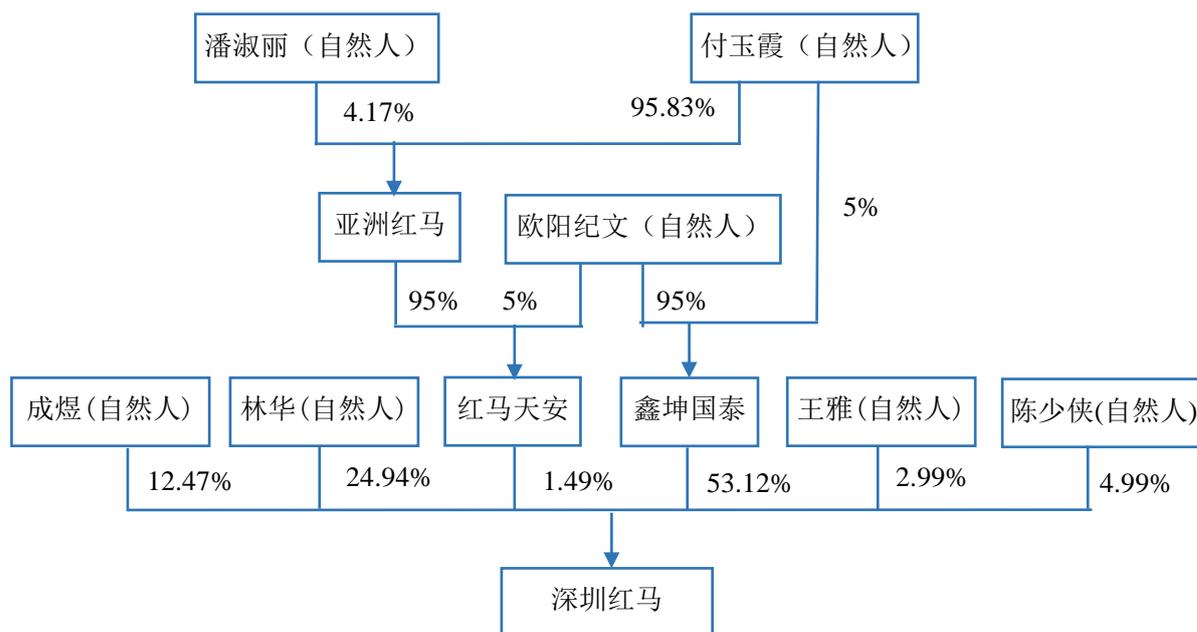
#### （五）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红马天安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欧阳纪文）
认缴出资	4,0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6001019XD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均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2、出资关系



深圳红马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北京红马天安投资有限公司	60.00	1.49	普通合伙人
2	北京鑫坤国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30.00	53.12	有限合伙人
3	林华	1,000.00	24.94	有限合伙人
4	成煜	500.00	12.47	有限合伙人
5	陈少侠	200.00	4.99	有限合伙人

6	王雅	120.00	2.9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4,010.00</b>	100.00	

### 3、主要合伙人基本信息

深圳红马普通合伙人为红马天安，其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占出资总额 1.49%，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红马天安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5 层 2502
法定代表人	李艳艳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77670898Y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红马天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亚洲红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	95.00
2	欧阳纪文	50.00	5.00
合计		<b>1,000.00</b>	100.00

其中亚洲红马的股东为自然人付玉霞和潘淑丽。

### 4、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深圳红马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无实际经营业务，其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资产总额	4,009.89	4,010.00
负债总额	4.20	-
所有者权益总额	4,005.69	4,010.00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4.31	-
利润总额	-4.31	-
净利润	-4.31	-

注：深圳红马 2016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7 年财务数据经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5、下属企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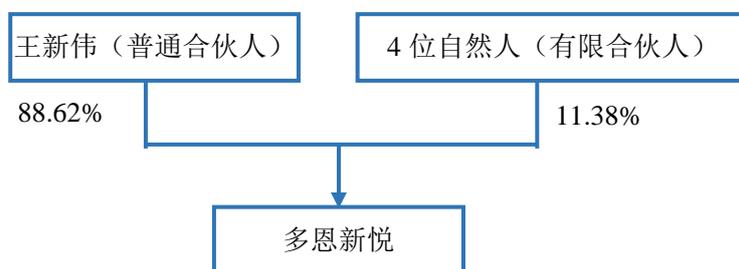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深圳红马除持有立中股份 1.50% 的股份以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 （六）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C 座 103-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新伟
认缴出资	4,17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06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06 日至 2046 年 12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LXJ151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出资关系



多恩新悦为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引进的外部财务投资者。公司引入财务投资者主要目的在于增强资本实力，改善经营管理。

多恩新悦合伙人出资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	----	-----------	---------	-------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王新伟	3,700	88.62	普通合伙人
2	胡全超	100	2.40	有限合伙人
3	胡秋军	100	2.40	有限合伙人
4	常前立	200	4.79	有限合伙人
5	赵清华	75	1.8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175	100	

### 3、主要合伙人基本信息

多恩新悦普通合伙人为王新伟，其以货币出资 3,700 万元，占出资总额 88.62%。普通合伙人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王新伟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062219*****7812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		
通讯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4、最近一年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多恩新悦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06 日，无实际经营业务，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4,175.57
负债总额	3.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4,172.57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2.42
利润总额	-2.42
净利润	-2.42

###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多恩新悦除持有立中股份 1.56% 的股份以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臧氏家族持有上市公司 74.26%的股权，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臧氏家族持有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之一天津东安 100%的股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除天津东安外，其他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臧氏家族成员臧立国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臧永兴担任上市公司副董事长、臧立根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臧立中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除此之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天津企管 100% 股权和立中股份 4.52% 股权，其中天津企管及其子公司香港臧氏合计持有立中股份 95.48% 股权。由于天津企管及其子公司香港臧氏均为投资性主体，交易标的中实质性经营主体为立中股份 100% 股权。

### 一、天津企管 100% 股权

#### (一) 天津企管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58 号 101 室
主要办公地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58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臧永兴
注册资本	57,87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65 年 11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X20163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历史沿革

##### 1、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设立（2015 年 11 月）

2015 年 11 月 17 日，天津东安签署《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章程载明天津企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天津东安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9 日，天津企管经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MA06X20163 的《营业执照》。

天津企管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东安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 2、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2015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 30 日，天津东安做出决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 44,600

万元，增资后达到人民币 54,600 万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30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本次增资，并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天津企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东安	54,600	100
合计		54,600	100

### 3、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2016 年 1 月）

2016 年 1 月 22 日，天津企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达孜天车、达孜东安、达孜众立和达孜天滨共同向天津企管增资 14,446 万元，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其中，达孜东安增资 5,816 万元、达孜天滨增资 3,258 万元、达孜天车增资 3,530 万元、达孜众立增资 1,842 万元。各股东方共同商定将增资款 14,446 万元中的 3,276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金，其余 11,1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1 月 27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本次增资，并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5 月 25 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6】354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2 月 4 日止，天津企管已收到五位股东历次缴纳的人民币 57,876 万元的出资款，投资者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天津企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54,600	94.34
2	达孜东安创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19	2.28
3	达孜天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	1.38
4	达孜天滨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9	1.28
5	达孜众立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8	0.72
合计		57,876	100.00

### 4、第一次股权转让（2016 年 11 月）

2016 年 11 月 28 日，天津企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达孜众立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0.72% 股权以 1,84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同意达孜东安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2.28% 股权以 5,81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同意达孜天车将

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1.38% 股权以 3,5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同意达孜天滨将其持有的 1.28% 的股权以 3,2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相关各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对公司章程做出了修订。

2016 年 11 月 29 日，天津企管就本次股权转让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了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津企管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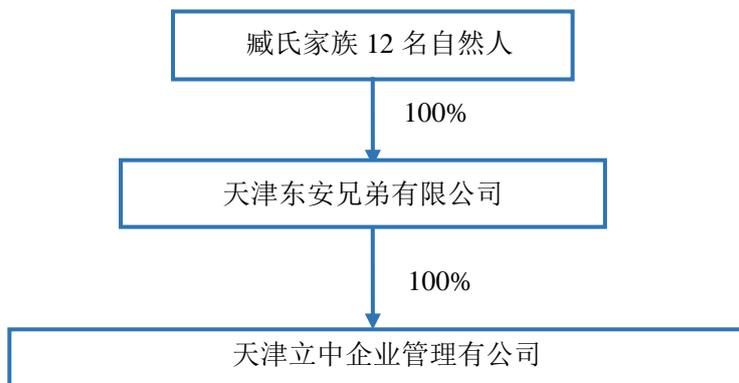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57,876	100
合计		57,876	100

### （三）天津企管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企管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57,876	100
合计		57,87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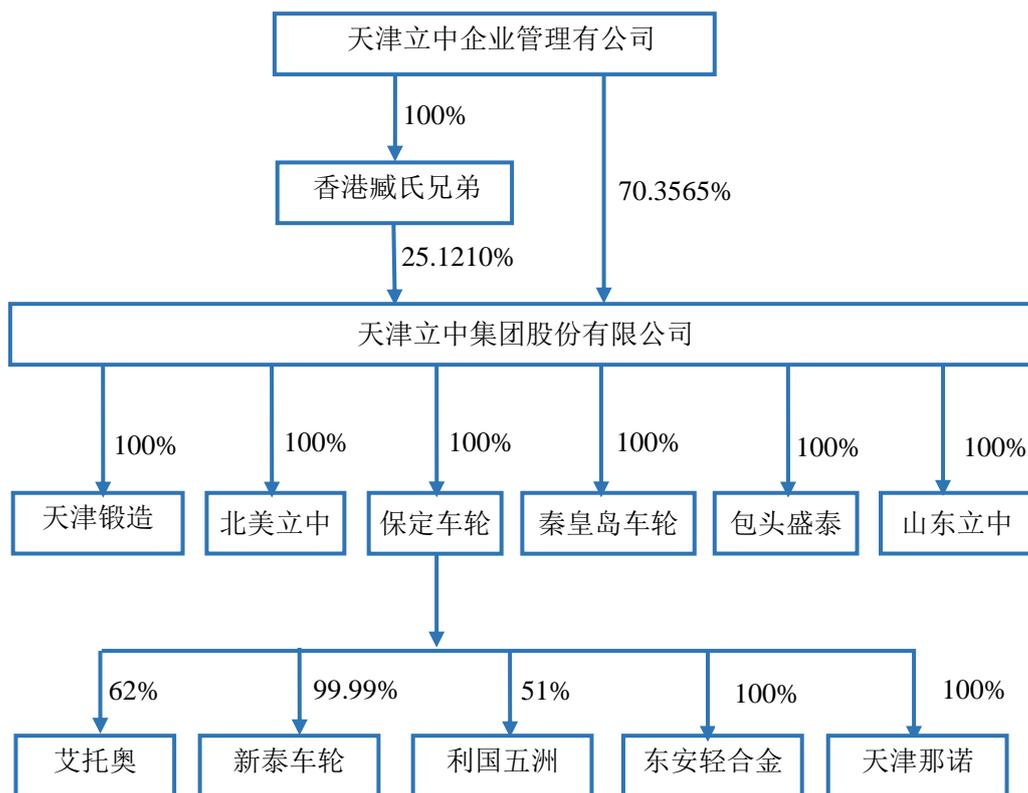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企管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天津企管的控股股东为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臧氏家族。

### （四）天津企管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津企管下属子公司如下：



## 1、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Zang Brother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资本金	10,000 港币
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注册地址	Unit 3A, 5/F.,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注册编号	2274699

## 2、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关信息参见本章“二、立中股份 4.52% 股权”。

### (五) 天津企管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天津企管为控股型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除持有香港臧氏 100% 股权及立中股份 70.36% 股权外，无其他投资行为。

交易标的主体为立中股份，其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详见本章“二、立中股份 4.52%股权（六）立中股份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 （六）天津企管主要财务指标

天津企管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5月末/1-5月	2017年末/度	2016年末/度
资产总额	550,019.82	552,301.52	431,699.32
股东权益合计	198,128.81	186,883.75	154,331.19
营业收入	236,935.40	517,113.48	403,137.56
利润总额	12,916.64	35,804.17	33,153.03
净利润	11,460.35	31,701.24	29,17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0.12	25,160.20	5,730.74
资产负债率	63.98%	66.16%	64.25%
综合毛利率	18.84%	20.42%	2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2	0.53

注：上述财务指标为合并口径；2018年5月末/1-5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七）天津企管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 1、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

天津企管为控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立中股份的股权，立中股份的主要资产情况详见本节“二、立中股份 4.52%股权（八）立中股份主要资产情况”。

#### 2、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天津企管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3、主要负债情况

2018年5月31日，天津企管的合并总负债为351,891.01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

#### 4、拥有的生产特许经营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天津企管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况。

## （八）天津企管最近三年增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 1、增资

2015年12月30日，天津企管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54,600万元，新增的44,600万元全部由天津东安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前后，天津企管的股东均为天津东安，增资价格为每股1元。

2016年1月22日，天津企管注册资本由54,600万元增加为57,876万元，新增部分由达孜天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达孜东安创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达孜众立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达孜天滨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认缴。其中，达孜东安创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5,816万元、达孜天滨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3,258万元、达孜天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3,530万元、达孜众立发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1,842万元。增资价格由股东方共同商定，为4.41元/股，对应天津企管估值为25.5亿元。增资款14,446万元中的3,276万元计入公司资本金，其余11,1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 2、股权转让

天津企管自设立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起共进行一次股权转让。2016年11月，天津企管股东达孜众立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0.72%股权以1,84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股东达孜东安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2.28%股权以5,81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股东达孜天车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1.38%股权以3,5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股东达孜天滨将其持有的天津企管1.28%的股权以3,25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东安。

### 3、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6月13日，四通新材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6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天津企管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6]第70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1月31日天津企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233,027.35万元。2016年2月1日，立中股份收到股东天津东安的新增投资款共计人民币3,592.00万

元；2016年2月4日，立中股份收到股东天津东安、达孜东安、达孜天滨、达孜天车、达孜众立的新增投资款共计人民币18,446.00万元。上述评估中未考虑期后新增投资款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中，关于预估对象天津企管，由于天津企管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因此评估机构在预估基准日2018年5月31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天津企管100%股权进行预估。根据预估结果，天津企管未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值为117,698.41万元，预估值为243,813.58万元，增值率107.15%。

## 二、立中股份 4.52%股权

### （一）立中股份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光华街58号
法定代表人	臧永兴
注册资本	25,58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30日
营业期限	2006年11月30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94980409G
经营范围	汽车、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铝合金车轮及相关配件的制造和销售，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提供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自有房屋租赁（承租方限本公司关联企业）、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历史沿革

#### 1、公司设立（2006年11月）

2006年11月10日，新加坡立中签署《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载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相当于2.6亿元人民币的新加坡元，出资方式为现金。

2006年11月29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06）690号”文件，同意成立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日，天津市人民政府颁发“商外资津外商字【2006】0217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12月15日，天津车轮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独津总字第01889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立中有限2006年成立时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核发的企独津总字第01889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立中有限的成立时间为2006年12月15日；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2017年4月11日出具的《证明》，因立中有限成立时录入信息有误，误将其经营期限登记为2006年12月15日至2036年12月14日，立中有限的正确经营期限应为2006年11月30日至2036年11月29日，并已于2007年更正。

## 2、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实缴到位（2012年9月）

2007年1月5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出资方式由“全部由相当于2.6亿元人民币的新加坡元折合投入”，变更为“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1亿元人民币，其余1.6亿元人民币来源于投资方在中国境内投资企业所产生的利润投入”。

2007年1月17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07）18号”《关于同意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立中有限出资方式作出上述变更。

2007年1月18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7年3月29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字（2007）第010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7年3月26日止，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一期出资，金额为相当于人民币45,507,084元的美元588万元（2007年3月26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7.7393），以货币形式出资，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17.50%。

2007年11月8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字（2007）第109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7年9月28日，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出资额为相当于人民币54,465,882.78元的美元7,211,880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20.95%，出资方式为货币；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99,972,966.78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38.45%。

2010年6月30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0）第132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10年6月4日，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三期出资，出资额为相当于人民币27,033.22元的美元现汇4,500元；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38.46%。

2010年6月30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出资方式由“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1亿元人民币，其余1.6亿元人民币来源于投资方在中国境内投资企业所产生的利润投入”，变更为“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1.6亿元人民币，其余1亿元人民币来源于投资方在中国境内投资企业所产生的利润投入”。

2010年7月15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0）313号”《关于同意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立中有限出资方式作出上述变更。

2010年7月15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8月12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0）第169号”《验资报告》，经验证，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四期出资，出资额为相当于人民币60,042,448.00元的美元现汇，其中实收资本6,000万元，资本公积42,448.00元；截至2010年8月11日止，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6亿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61.54%。

2010年10月25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出资方式由“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1.6亿元人民币，其余1亿元人民币来源于投资方在中国境内投资企业所产生的利润投入”，变更为“全部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2.6亿元人民币”。

2010年11月4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0）515号”《关于同意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立中有限出资方式作出上述变更。

2010年11月5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1月29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0)第252号”《验资报告》,经验证,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五期出资,出资额为相当于人民币40,133,871元的美元现汇;截至2010年11月25日止,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133,871.00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76.98%。

2011年5月13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1)第111号”《验资报告》,经验证,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六期出资,出资额为相当于人民币25,176,436.50元的美元现汇;截至2011年5月12日止,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25,310,307.50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86.66%。

2011年5月30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其出资方式由“全部以美元现金的方式折合投入2.6亿元人民币”,变更为“以美元现金方式折合投入225,310,307.50元人民币,其余以来源于投资方在中国境内投资企业所产生的利润投入:其中来源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17,222,759.81元、2009年度利润15,574,177.26元、2010年度利润1,692,755.43元;来源于保定车轮2010年度利润10万元;来源于秦皇岛车轮2010年度利润10万元”。

2011年7月5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1)303号”《关于同意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立中有限出资方式作出上述变更。

2011年7月8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2年9月10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2)第229号”《验资报告》,经验证,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第七期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34,689,692.50元,股东以其来源于立中有限2008-2010年度利润34,489,692.50元,来源于保定车轮2010年度利润10万元和来源于秦皇岛车轮2010年度利润10万元出资;截至2012年9月5日止,立中有限累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0,000,000.00元,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立中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新加坡立中	260,000,000	100.00
	合计	<b>260,000,000</b>	<b>100.00</b>

新加坡立中缴纳上述第一期出资的时间以及注册资本全部实缴的时间，已超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津开批（2006）690号《关于外商独资成立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的批复》以及立中有限成立时的《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缴纳期限（即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90日内缴纳相当于3,900万元人民币的新加坡元，其余部分在24个月内缴纳）。其2007年第一期出资未申请办理有关出资期限延期的手续；根据工商登记备案资料中的立中有限2008年度《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报告书》中的“年检机关审查表”，年检机关说明“经企业申请，出资期限延长至2009年12月31日，同意2008年度年检”。立中有限未取得2010年度至2012年度期间的出资期限延期批复文件。

鉴于①立中有限已于2008年4月29日通过2007年度工商、商务等部门的联合年检，根据2008年度《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报告书》立中有限已办理了出资期限延长申请，此后立中有限已通过了2009年度至2012年度工商、商务等部门的联合年检；②立中有限顺利办理了自其成立至今有关历次股权和股本等变化的工商、商务等政府主管部门手续，并正常生产经营；③根据上述期间内有效的《行政处罚法》（2009年8月27日起施行），行政处罚的追溯期限为2年，自新加坡立中缴足上述注册资本至本预案出具之日已超过2年；④根据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领导小组办公室2017年5月出具的《证明》，截至该文件出具之日，该部门未发现立中股份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外资管理相关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⑤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5月出具的《证明》，截至该文件出具之日，其未发现立中股份存在被其依法处罚的行政处罚信息，立中股份法人资格合法有效。

立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立中股份因其历史上股东延期出资事宜而受到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其将足额补偿立中股份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并将在上述支出或者损失确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立中股份作出足额补偿或赔偿。

### **3、立中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2013年1月）**

2012年11月11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其注册资本由2.6亿元增至3.9亿元，新增的1.3亿元由新加坡立中以保定车轮75%的股权认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2012年11月26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函〔2012〕172号”文件，同意新加坡立中以保定车轮75%股权对立中有限进行增资。

2012年12月24日，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出具“津商务资管审〔2012〕279号”文件，同意立中有限增加注册资本，增资部分由新加坡立中以其持有的保定车轮75%股权出资，其中13,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135.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2年12月24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12月27日，保定市商务局出具“保商外资〔2012〕64号”文件，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本次增资过程中涉及的保定车轮75%股权已经河北翔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冀翔圣评报字（2012）第1009号”《资产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为25,513.62万元。根据评估报告，保定车轮75%股权的评估值为19,135.22万元。

2013年1月9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K字（2013）第01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月9日，立中有限已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3亿元，股东以其持有的保定车轮75%股权作价人民币19,135.22万元进行增资，其中股权出资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其余人民币6,135.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1月14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年1月16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增资，并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出资方式变更（2013年11月）**

2013年9月15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1.3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由“增资部分由公司投资者新加坡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保定车轮75%的股权出资，其中1.3亿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其余6,135.22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金”，变更为“增资部分由公司投资者新加坡立

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保定车轮 75%的股权对价 12,862.5 万元人民币进行出资，其余 137.5 万元人民币以立中有限 2008 年度利润投入”。

2013 年 11 月 7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3）523 号”文件，同意立中有限出资方式变更。

2013 年 11 月 12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 年 12 月 19 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 K 字（2013）第 36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1 月 22 日止，立中有限收到新加坡立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3 亿元，股东以其持有的保定车轮 75%的股权对价人民币 12,862.50 万元和从立中有限取得的 2008 年度利润 137.50 万元出资，注册资本合计增至 3.9 亿元。

该次增资完成后，立中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新加坡立中	390,000,000	100.00
	合计	<b>390,000,000</b>	<b>100.00</b>

#### 5、立中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2015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 19 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立中有限 75%的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将 25%的股权转让给香港臧氏，转让后新加坡立中不再持有立中有限任何股权。2015 年 12 月 21 日，新加坡立中与香港臧氏和天津企管就上述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立中有限 25%股权对应全部权益 107,312,002.77 元以零对价转让给香港臧氏；将其持有立中有限 75%股权对应全部权益 321,936,008.30 元以零对价转让给天津企管。股权转让后，立中有限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签署了新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章程》。

2015 年 12 月 21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5）582 号”文件，同意立中有限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1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颁发“商外资津外商字[2006]02173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12月22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并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立中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292,500,000	75.00
2	香港臧氏	97,500,000	25.00
合计		<b>390,000,000</b>	<b>100.00</b>

立中有限原为新加坡立中于2006年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新加坡立中退市后，香港臧氏受让了新加坡立中向其转让的立中有限的25%股权，从而确保立中有限的外国投资者股东的出资比例不低于25%，依法保持其作为外商投资企业享受的税收优惠待遇。

根据2008年7月14日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津国税经税减免[2008]1881号、津国税经税减免[2008]1890号、津国税经税减免[2008]1887号、津国税经税减免[2008]1888号和津国税经税减免[2008]1889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立中有限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享受“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即在2008年度和2009年度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在2010年度、2011年度和2012年度的经营所得按50%减征所得税。

立中有限2015年股权转让完成后，外资股东香港臧氏持有的立中有限股权未低于25%，立中有限取得了天津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之后历次增资过程均经过了商务部门批准并取得了外商投资企业证书。新加坡立中将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的过程未导致立中有限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审批、登记、外汇及税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税收优惠条件。立中股份无需补缴已免征、减征的企业所得税。

## 6、立中有限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2015年12月）

2015年12月30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其注册资本由3.9亿元人民币变更为10.1亿元人民币，其中天津企管的认缴出资额由2.925亿元变更为7.575亿元人民币，香港臧氏的认缴出资额由0.975亿元变更为2.525亿元人民币，出资方式均为现金出资，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中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共增资 6.2 亿，增资款来源于天津东安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融资。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5）601 号”批复文件，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换发《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立中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并取得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2 月 22 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 K 字（2016）第 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2 月 4 日，立中有限已收到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2 亿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10.1 亿元。

本次增资后，立中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757,500,000	75.00
2	香港臧氏	252,500,000	25.00
合计		<b>1,010,000,000</b>	<b>100.00</b>

#### 7、立中有限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2016 年 4 月）

2016 年 2 月 25 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其增加注册资本 6,800 万元人民币，由 10.1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10.78 亿元人民币，其中天津企管增资 5,100 万元，香港臧氏增资 1,70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共增资 6,800 万元，增资款来源于天津东安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融资。

2016 年 4 月 8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6）112 号”批复文件，同意立中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4 月 12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立中有限核发商外资津外商字[2006]02173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 年 4 月 12 日，经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立中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并取得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8 月 26 日，天津华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华翔验 K 字（2016）第 02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7 月 18 日，立中有限已收到天津企管和

香港臧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800 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10.78 亿元。

本次增资后,立中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808,500,000	75.00
2	香港臧氏	269,500,000	25.00
合计		1,078,000,000	100.00

#### 8、公司名称变更、减资以及立中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6年12月)

2016年12月14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1)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整体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7,800 万元变更为 24,000 万元。

2016年12月14日,立中有限的两个股东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签署《减资协议书》,拟在整体变更的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降低为 24,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年11月6日在《今晚报》上公告了减资事项,公司在规定的公告期限内,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就减资事宜提出债务清偿或担保的要求。

2016年12月12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审字[2016]506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6年8月31日,立中有限的净资产为 1,193,138,329.01 元。

2016年12月13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6]654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年8月31日,立中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61,421.42 万元。

立中有限以截至 2016年8月31日的净资产 1,193,138,329.01 元为基础,按 1:0.20115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24,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 24,000 万股,剩余 953,138,329.01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7,800 万元变为 24,000 万元,同时企业名称变更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4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6]5063号”《验资报告》。

本次减资过程中，股东实际上并未减少对公司的出资，股东亦未从公司取得资产，仅是公司会计科目实收股本和资本公积间的记载发生变化，不涉及资金的流转。

2016年12月22日，立中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多项议案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6年12月22日，公司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794980409G的《营业执照》。

立中有限已取得津开发外备201600112号、津开发外备201600113号和津开发外备201700006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根据该等回执，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投资者认缴出资额等基本信息变更、企业类型变更（即变更为股份制企业）、企业名称变更等事项不涉及国家规定的实施准入特别管理的措施，属于备案范围，上述事项获备案。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180,000,000	75.00
2	香港臧氏	60,000,000	25.00
合计		<b>240,000,000</b>	<b>100.00</b>

### 9、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2016年12月）

2016年12月23日，立中股份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香港臧氏定向发行4,269,449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5.27元/股，认购金额为22,500,000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4,000万元变更为24,426.9449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2月23日，立中股份与香港臧氏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香港臧氏以立中股份已宣布但尚未支付的利润认购向其发行的股份。

2016年8月31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向香港臧氏分红25,000,000.00元，代扣代缴10%的预提股息所得税后，香港臧氏所得分红款为22,500,000.00元。

2016年12月23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6]5237号”《验资报告》，香港臧氏以从立中有限取得的分红出资22,500,000.00元，其中4,269,449.00元作为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23日，公司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2017年1月13日，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津开发外备201700010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180,000,000	73.69
2	香港臧氏	64,269,449	26.31
合计		<b>244,269,449</b>	<b>100.00</b>

#### 10、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2016年12月）

2016年12月26日，立中股份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如下：（1）深圳红马创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40,076,570.88元；（2）天津立中明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18,810,000元；（3）天津立中拓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16,370,000.00元；（4）天津立中新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3,790,000.00元；（5）天津多恩新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41,750,0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10.44元/股，共发行股份11,570,551股，融资金额为120,796,570.88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24,426.9449万元变更为25,584万元。

2016年12月26日，立中股份分别与深圳红马、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各认购人均以现金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本次增资过程中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为自有资金投入；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和天津新锐属于员工持股平台，其资金来源于公司员工的合法收入。

2016年12月29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6]5238号”《验资报告》，各股东以货币出资120,796,570.88元，其中11,570,551.00元作为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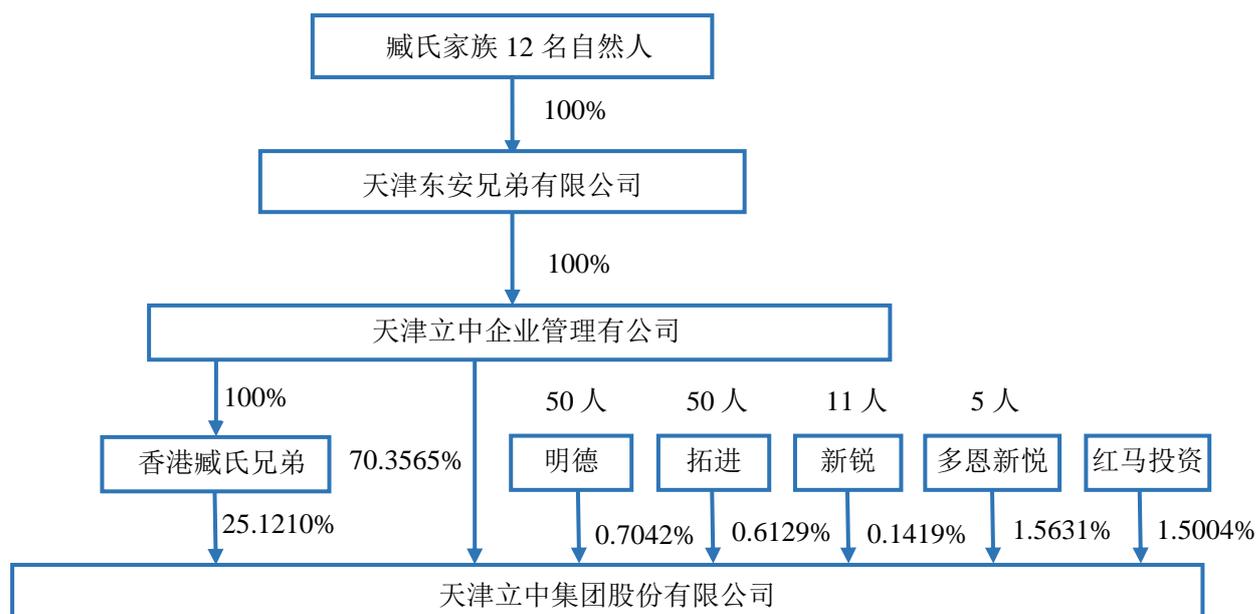
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2017年1月16日，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津开发外备201700011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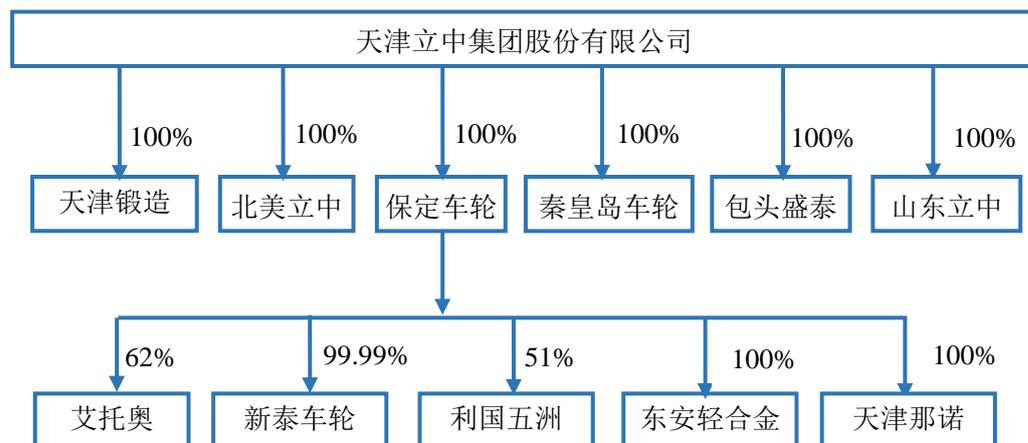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企管	180,000,000	70.36
2	香港臧氏	64,269,449	25.12
3	多恩新悦	3,999,042	1.56
4	深圳红马	3,838,752	1.50
5	天津明德	1,801,724	0.70
6	天津拓进	1,568,007	0.61
7	天津新锐	363,026	0.14
合计		255,840,000	100.00

### （三）立中股份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情况



立中股份控股股东为天津企管，实际控制人为臧氏家族。

## (四) 立中股份下属公司情况



立中股份下属子公司共 11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8 家，控股子公司 3 家。立中股份下属子公司中境外公司为北美立中和新泰车轮。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持股比例
1	秦皇岛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2,500 万元	车轮生产、销售	2004 年 8 月 20 日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北路 15 号	100%
2	山东立中轻合金汽车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车轮生产、销售	2013 年 12 月 18 日	滨州市北海新区北海家园	100%
3	包头盛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2,000 万元	车轮生产、销售	2015 年 3 月 20 日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国家生态工业（铝业）示范园区区内	100%
4	天津那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500 万元	汽车车轮模具研发、生产	2008 年 2 月 21 日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58 号 D 区	保定车轮持股 100%
5	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56,000 万元	车轮生产、销售	1995 年 9 月 1 日	河北省保定市北市区七一东路 948 号	100%
6	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车轮及配件制造、销售	2014 年 9 月 17 日	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路 356 号	保定车轮持股 100%
7	天津立中锻造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锻造车轮研发、生产	2016 年 08 月 02 日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58 号 E 区	100%
8	利国五洲汽车零部件组装（天津）有限公司	500 万元	轮胎和车轮的组装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天津开发区西区光华街 58 号 B 区-6	保定车轮持股 51%

9	艾托奥汽车部品组装(长沙)有限公司	3,300 万元	汽车零部件组装	2011 年 06 月 07 日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南段 32 号	保定车轮持股 62%
10	Lizhong Automotive North America,LLC (北美立中)	120 万美元	车轮销售	2009 年 11 月	30369 Beck Rd,Wixom, MI 48393	100%
11	New Thai Wheel Manufacturing Co.,Ltd.(新泰车轮)	607,009,925.00 泰铢	车轮生产、销售	2010 年 9 月	7/318, Village No.6, Mab Yang Phon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保定车轮持股 99.99%

### (五) 立中股份境外上市架构的建立及拆除情况

标的公司天津企管的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原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公司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英文名称“Lizhong Wheel Group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车轮”）控制的全资子公司。2015 年 11 月 26 日，新加坡车轮完成私有化交易并从新加坡交易所退市。

#### 1、新加坡立中红筹架构搭建及境外上市过程（2004 年 6 月）

##### (1) 新加坡立中成立（2004 年 6 月）

2004 年 6 月 10 日，新加坡立中在新加坡成立，其成立时共发行 1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新加坡元，唯一股东为臧立根。

##### (2) 返程投资收购保定车轮 100%股权（2004 年 7 月）

2004 年 7 月 5 日，保定车轮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保定车轮的全部股东河北合金、臧立国、臧永建、臧娜、臧永兴、臧立中、臧亚坤、臧永奕、赵清华、李临河、杜永立、臧立根、臧秀芬、杨小勃等 14 名主体将其持有的保定车轮合计 100%股权转让给新加坡立中。同日，新加坡立中与保定车轮全体股东签署《股权并购协议》。

上述交易完成后，保定车轮成为新加坡立中的全资子公司。

2004年7月9日，河北省商务厅出具冀商外资字[2004]65号《关于设立外资企业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和企业性质变更事宜。

2004年7月9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保定车轮取得了批准号为商外资冀字[2004]0018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4年7月28日，保定车轮取得了国家外汇管理局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证》（编号：130600040628）。

### （3）返程投资收购秦皇岛车轮 90%股权（2004年8月）

2004年7月10日，秦皇岛车轮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河北合金将其持有的90%股权转让给新加坡立中，同意将公司变更设立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4年7月23日，新加坡立中与河北合金签署《关于秦皇岛戴卡美铝车轮有限公司之股权并购协议》。

上述交易完成后，秦皇岛车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新加坡立中	1,800.00	90.00
2	中信戴卡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4年8月16日，河北省商务厅出具冀商外资字[2014]78号《关于同意中国车轮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并购秦皇岛戴卡美铝车轮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和企业性质变更事宜。

同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秦皇岛车轮取得批准号为商外资冀字[2004]0023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年5月17日，秦皇岛车轮取得了国家外汇管理局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证》（编号：130300050619G）。

### （4）立中投资成立及成为新加坡立中的控股股东（2004年7月）

2004年7月24日，立中投资在英属维京群岛成立，成立时共发行1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1.00美元，唯一股东为臧立根。

2004年7月30日，新加坡立中向立中投资发行383,000股股份，立中投资成为新加坡立中的控股股东，持有其97.46%股份。

**(5) 新加坡立中上市前股权结构调整及在新交所上市 (2005 年 1-10 月)**

2005 年 1 月 3 日，立中投资股东臧立根将其部分股权转让给臧永兴等 7 位自然人，转让后立中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臧立国	2,330	23.30%
2	臧永奕	1,000	10.00%
3	臧立根	1,130	11.30%
4	臧永兴	1,110	11.10%
5	臧娜	1,100	11.00%
6	臧立中	1,130	11.30%
7	臧永建	1,100	11.00%
8	臧亚坤	1,100	1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5 年 1 月 3 日，新加坡立中发行 107,000 股普通股，以每股 1.00 新元分配给立中投资、张建良先生、臧秀芬女士、赵清华先生、李临河先生、杜永立先生和杨小勃先生共计 107,000 股普通股，同日，臧立根先生将其持有的每股 1.0 新元的 10,000 股普通股股份转让给立中投资，获得名义对价 1.00 新元。

2005 年 8 月 26 日，新加坡立中发行 6,363,000 股普通股，以每股 1.00 新元分配给立中投资、张建良先生、赵清华先生、臧秀芬女士、李临河先生、杜永立先生和杨小勃先生共计 6,363,000 股普通股。

2005 年 8 月 26 日，新加坡立中向陈金城先生发行 564,022 股普通股股份，每股价值 1.00 新元。

2005 年 8 月 23 日，新加坡立中召开特别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实缴资本中每股 1.00 新元的普通股，每一股拆细为每股 0.04 新元的 25 股普通股股份。

新加坡立中上市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拆细前持股数 (股)	拆细后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立中投资	6,358,250.00	158,956,250.00	85.61
2	陈金城	564,022.00	14,100,550.00	7.59
3	张建良	188,020.00	4,700,500.00	2.53
4	赵清华	94,010.00	2,350,250.00	1.27
5	臧秀芬	94,010.00	2,350,250.00	1.27
6	李临河	59,405.00	1,485,125.00	0.80
7	杜永立	49,506.00	1,237,650.00	0.67
8	杨小勃	19,799.00	494,975.00	0.27

序号	股东	拆细前持股数（股）	拆细后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合计	<b>7,427,022.00</b>	<b>185,675,550.00</b>	<b>100.00</b>

2005年8月23日，新加坡立中董事会作出决议并向新交所递交了上市申请书。

2005年10月19日，新加坡立中于新交所上市，本次共发行65,800,000股，每股面值0.04新元，发行价为0.36新元，其中新加坡立中公开发行新股49,350,000股，同时其股东公开发售老股16,450,000股。

本次发行结束后新加坡立中股份总数为235,025,550股，总股本为9,401,022新元。发行完成后，新加坡立中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立中投资	158,956,250.00	85.61	149,556,250.00	63.63
2	陈金城	14,100,550.00	7.59	7,050,550.00	3.00
3	张建良	4,700,500.00	2.53	4,700,500.00	2.00
4	赵清华	2,350,250.00	1.27	2,350,250.00	1.00
5	臧秀芬	2,350,250.00	1.27	2,350,250.00	1.00
6	李临河	1,485,125.00	0.80	1,485,125.00	0.63
7	杜永立	1,237,650.00	0.67	1,237,650.00	0.53
8	杨小勃	494,975.00	0.27	494,975.00	0.21
9	公众投资者	-	-	65,800,000.00	28.00
	合计	<b>185,675,550.00</b>	<b>100.00</b>	<b>235,025,550.00</b>	<b>100.00</b>

## 2、红筹架构存续期间

红筹架构存续期间，各相关主体涉税事项主要包括分红和股权转让。除上述事项外，在新加坡立中股票于新交所上市期间，包括公众投资者在内的新加坡立中股东使用新交所CDP系统进行了股份转让，临近退市前，新加坡立中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立中投资	150,956,250	64.23
2	臧立根	3,277,405	1.39
3	赵清华	1,250,250	0.53
4	其他股东	79,541,645	33.84
	合计	<b>235,025,550</b>	<b>100.00</b>

## 3、新加坡立中红筹架构拆除过程（2015年11月）



2015年7月2日，天津东安于维京群岛设立 Berk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美元，共发行 50,000 股。Berkley 作为新加坡立中境外退市的要约收购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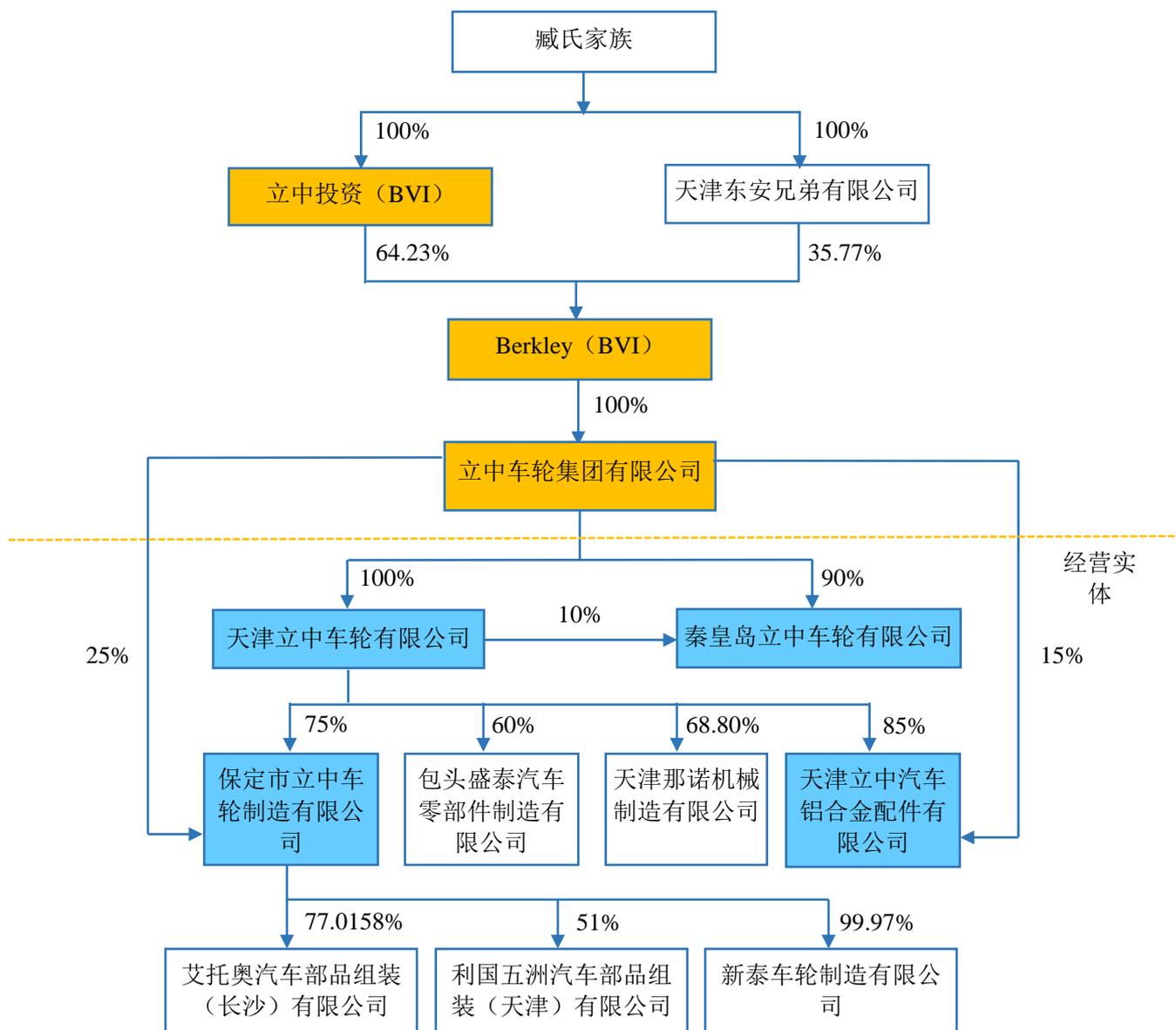
2015年8月17日，Berkley 向新加坡立中全体股东发出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拟以现金收购新加坡立中全部在外流通普通股，要约价格为 0.50 新元/股，要约方式为自愿附条件现金要约。

2015年8月17日，Berkley 与立中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签订换股协议，Berkley 向立中投资发行 96,345 股以换取截至退市前立中投资持有的新加坡立中 64.23% 的股权，同时向天津东安发行 3,655 股，每股价格均为 1 美元，股份发行完毕后，立中投资持有 Berkley 64.23% 的股份，天津东安持有 Berkley 35.77% 的股份。

2015年9月21日，Berkley 发布公告，截至 2015年9月21日下午 5:00 (新加坡时间)，其拥有或控制的股份以及预受要约股份数合计为 218,971,299 股，约占新加坡立中已发行股份的 93.17%，该收购要约由附条件要约变为无条件要约。2015年10月5日，Berkley 发布公告，表明其将行使强制收购权利，以 0.50 新元/股的价格强制收购截至要约收购期满日仍未接受要约的股东的股份。

2015年11月25日，Berkley 发布公告，其已完成强制要约收购过程，通过支付现金对价的方式取得社会公众所持新加坡立中 35.77% 的股权，通过换股取得新加坡立中 64.23% 的股权，合计取得新加坡立中 100% 股权。新加坡立中已成为其全资子公司，新加坡立中于 2015年11月26日从新加坡交易所退市。

退市后新加坡立中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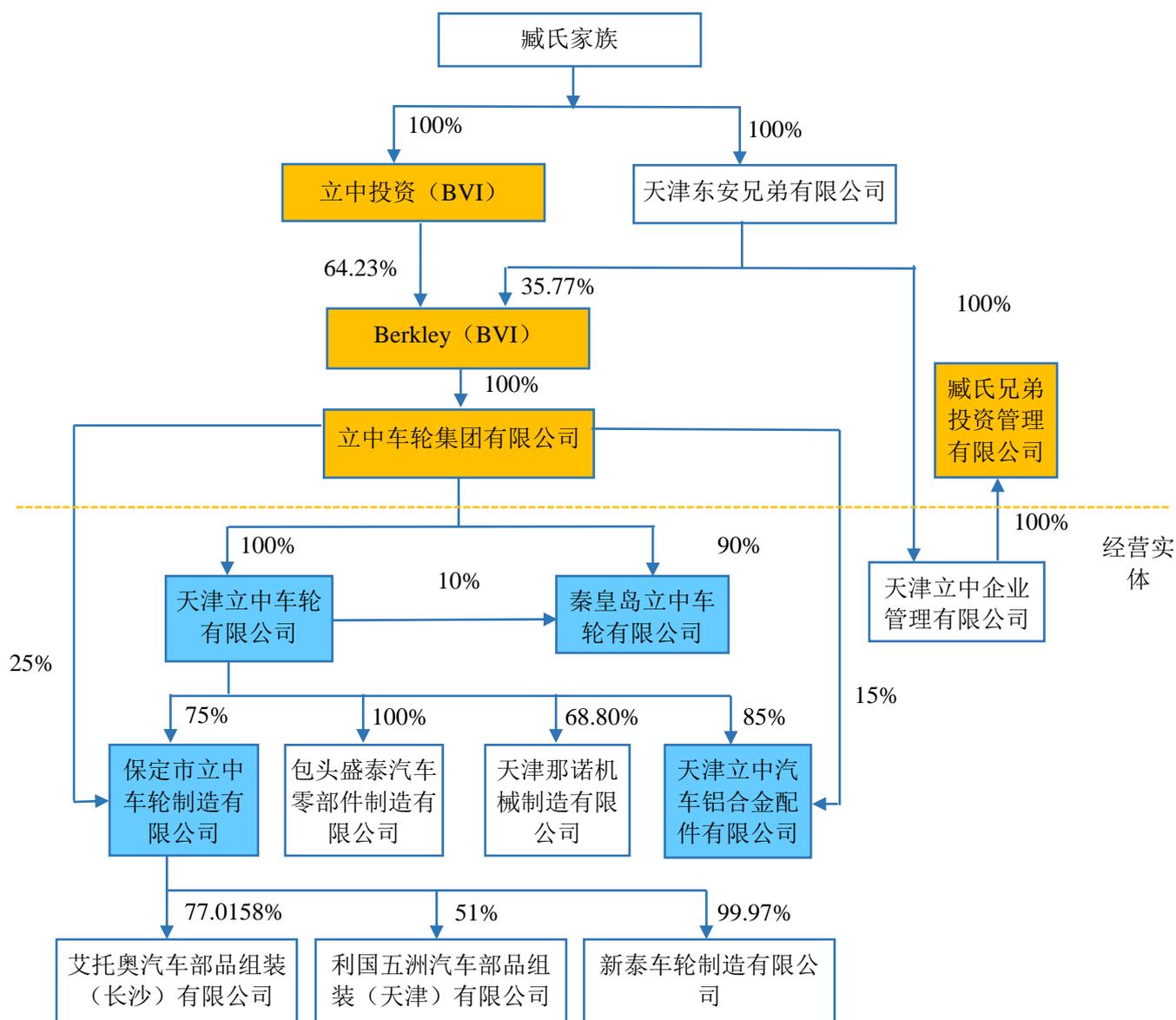
## (2) 经营实体股权承接方的搭建

①2015年8月13日，天津东安设立香港臧氏，注册资本为10,000港币。

②2015年11月19日，天津东安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设立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③2015年12月15日，天津东安与天津企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天津东安将其持有的香港臧氏100%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

上述经营实体股权承接方搭建完成后，新加坡立中控制结构如下：



### (3) 拆除境外架构

新加坡立中境外架构拆除及境内重组过程包括：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的保定车轮 25% 股权、秦皇岛车轮 90% 股权、天津汽配 15% 股权转让给立中有限以及将立中有限 75% 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25% 股权转让给香港臧氏。

2015 年 11 月 26 日，经保定车轮董事会决议通过，新加坡立中和立中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保定车轮 25% 股权转让给立中有限，作价 75,166,808.89 元人民币，作价依据为保定车轮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扣除分红后的净资产数额。2015 年 12 月 22 日，莲池区商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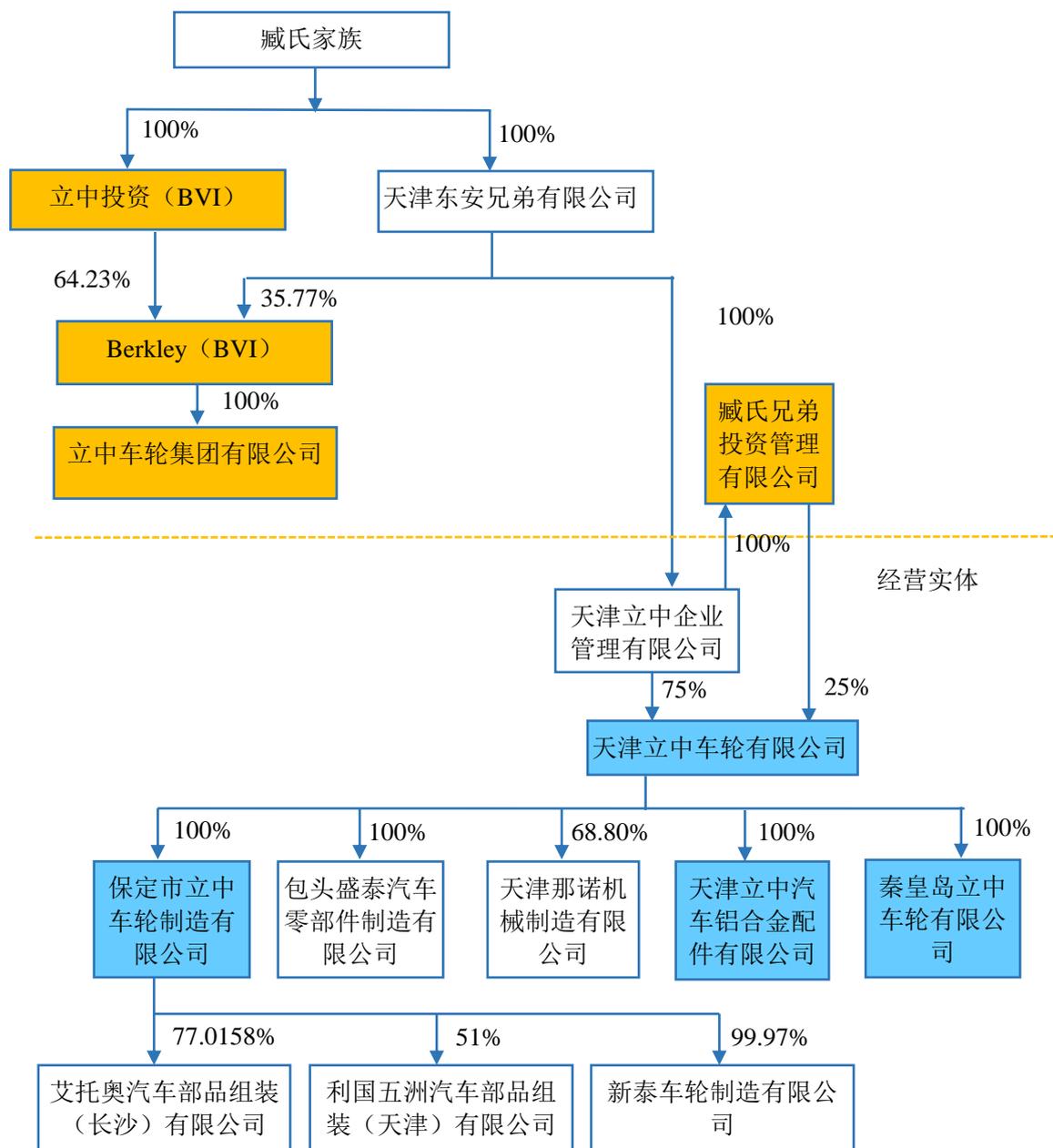
局出具“莲商〔2015〕16号”批复文件，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年12月25日，保定车轮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12月19日，经秦皇岛车轮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加坡立中与立中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的秦皇岛车轮90%股权以33,082,144.16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立中有限，作价依据为秦皇岛车轮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扣除分红后的净资产数额。2015年12月23日，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秦开审批外字（2015）007号”批复文件，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6年1月22日，秦皇岛车轮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12月21日，经天津汽配董事会决议通过，新加坡立中和立中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天津汽配15%的股权作价13,402,962.38元人民币转让给立中有限，作价依据为天津汽配截至2015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扣除分红后的数额。2015年12月21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5〕581号”批复文件，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年12月23日，天津汽配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12月19日，经立中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立中有限75%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天津企管、将其持有的立中有限25%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香港臧氏，转让后新加坡立中不再持有立中有限任何股权。2015年12月21日，新加坡立中与香港臧氏和天津企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5年12月21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津开批〔2015〕582号”文件，同意立中有限股权转让。2015年12月22日，立中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境外架构拆除后新加坡立中的控制结构如下图：



## (六)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 1、标的公司行业介绍

立中股份的主营业务为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行业代码：C366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中的“十六、汽车 3.轻量化材料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规定。

本重组预案将标的公司所属行业定位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以下简称“汽车零部件行业”），细分行业定位为汽车铝合金车轮制造业。

###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规和产业政策

#### ①行业监管体制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属于汽车制造业下属细分行业。我国对汽车制造业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政府部门及行业协会对汽车制造业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企业的生产经营和具体业务管理以市场化方式进行。具体为：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地方各级发改部门负责本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规划、核准审批等行政管理职能。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本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技术标准的制定、实施等行政管理职能。

汽车车轮生产企业还可自愿接受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委员会的自律性管理。车轮委员会负责组织编制、修订车轮行业发展规划，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为行业内会员企业提供信息交流平台，促进企业间的公平竞争。

#### ②主要产业政策

目前，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已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1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	国务院
2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09年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
3	《关于加强汽车产品质量建设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0年	工信部
4	《进一步加强汽车销售行为以及汽车配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	2010年	工商总局、交通运输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	国家发改委
6	《商务部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	2011年	商务部

序号	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指导意见》		
7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	2012年	国务院
8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2013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十二部委
9	《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2014年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等十部门
10	《中国制造 2025》	2015年	国务院
11	《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2015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信部
12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3	《“十三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	2016年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14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2016年	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15	《关于减征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通知》	2016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16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年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17	《关于促进小微型客车租赁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7年	交通运输部、住房城乡建设部

2009年3月，国务院颁布《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要实现汽车产销稳定增长，并加快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重点支持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产品升级，提高节能、环保、安全等关键技术水平；推进汽车产业重组，支持汽车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提高国内外汽车配套市场份额。

2009年10月，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2009年到2011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10%；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

2010年3月，工信部印发了《关于加强汽车产品质量建设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要提高汽车产品和关键零部件的检测能力，结合生产线改造，增加在线检测设备。”

2010年7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交通运输部及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汽车销售行为以及汽车配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其中明确：“积极支持和引导汽车配件集约化、专业化、品牌化、连锁化经营，促进汽车配件产业的健康发展。”

2011年3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指出，轻量化材料应用属于汽车产业中国家明确鼓励的产业类别。

2012年6月，国务院颁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其中明确，我国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主要目标为掌握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整车配套能力明显增强，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主要任务为加强新能源汽车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加大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及节能汽车的技术研发力度。

2013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十二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引导进一步加快推进汽车等九大重点行业兼并重组。《意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包括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2014年9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等10部门共同印发《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建立实施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制度，保障所有维修企业平等享有获取汽车生产企业汽车维修技术信息的权利，促进汽车维修市场公平竞争，提升汽车维修质量。破除维修配件渠道垄断，促进汽车维修配件供应渠道开放和多渠道流通。按照市场主体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原则，打破维修配件渠道垄断，鼓励原厂配件生产企业向汽车售后市场提供原厂配件和具有自主商标的独立售后配件；允许授权配件经销企业、授权维修企业向非授权维修企业或终端用户转售原厂配件，推动建立高品质维修配件社会化流通网络。

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提出重点发展包括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在内的十大重点领域，指出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包括汽车低碳化、轻量化材料等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2015年5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中明确：“对节约能源车船，减半征收车船税；对使用新能源车船，免征车船税。”

2016年3月，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其中“第十章拓展发展动力新空间”中明确：“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结构升级，支持信息、绿色、时尚、品质等新型消费，稳步促进住房、汽车和健康养老等大宗消费”，“第四十九章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中明确：“以钢铁、有色、建材、铁路、电力、化工、轻纺、汽车、通信、工程机械、航空航天、船舶和海洋工程等行业为重点，采用境外投资、工程承包、技术合作、装备出口等方式，开展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推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

2016年8月，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联合发布《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提出开展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加快构建包括整车及关键系统部件功能安全和信息安全在内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同时，选择汽车、机床、工程机械等领域开展整机企业和基础配套企业对接标准化试点示范，协同推进工业基础领域标准化，推进装备制造业转型和质量升级。

2017年4月，工信部、发改委及科技部联合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分析了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的现状与面临的形势，指出：“随着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加快推进，海外新兴汽车市场的发展，我国汽车产量仍将保持平稳增长，预计2020年将达到3,000万辆左右、2025年将达到3,500万辆左右。”《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同时提出“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全产业链实现安全可控”、“中国品牌汽车全面发展”、“新型产业生态基本形成”、“国际发展能力明显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大幅提高”等规划目标，以及完善创新、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完善中国汽车质量品牌建设等重点任务。

## （2）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 ①立中股份主营业务介绍

立中股份专业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目前，立中股份产品成型工艺有低压铸造、“低压铸造+旋压”、液态模锻，产品种类有全涂产品、亮面产品、抛光产品、镶件产品和 PVD（真空镀）产品等。

立中股份是目前国内最大的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之一，2017 年度销售规模已达到 1,765 万只，根据中国铝车轮质量协会（CAW）官网公开信息，立中股份合并口径产销量位列全国同行业第三位。报告期内，立中股份产品出口覆盖亚洲、欧洲、美洲、澳洲等区域，已成为通用、福特、克莱斯勒、宝马、奥迪、菲亚特、PSA&欧宝、现代&起亚、尼桑、马自达、三菱、铃木等国际著名汽车厂商全球采购供应商。在国内市场方面，立中股份直接为长城汽车、吉利汽车、上汽集团、北京汽车、东风汽车、长安汽车、上海通用、一汽通用、华晨宝马、北京现代、东风雷诺、长安马自达、郑州日产等知名厂商配套供货，并通过长期的合作，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立中股份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经过不断的技术改进、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实现了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期间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②立中股份主要产品及用途

立中股份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汽车车轮是介于轮胎和车轴之间，承受负荷的旋转运动部件，主要结构由轮辋和轮辐构成，其构图如下：



汽车车轮承受着车辆的垂直负荷、横向力、驱动（制动）扭矩及车辆在行驶过程中所产生的各种应力。由于车轮是高速回转运动的零件，因此要求其尺寸精度高，不平衡量小，支撑轮胎的轮辋外形（轮廓、尺寸、形状）准确，质量轻并具有一定的刚度、弹性和耐疲劳度。

按照生产材料的不同，汽车车轮通常可分为钢制车轮和铝制车轮，两者在外观、重量、性能方面有显著差别，对比情况见下表：

类别	优势	劣势	主要应用领域
铝制车轮	散热性能好，安全；重量轻，节油；减振性能好，驾乘舒适；易成型制造精度高、美观。	耐冲击性较弱；制造工艺复杂，成本高。	中高档乘用车，商用车
钢制车轮	耐冲击性能好；抗金属疲劳能力强；制造工艺简单，成本相对较低。	质量重，惯性阻力大，耗油量大；制造精度低，美观功能差；减振性能低，驾乘舒适性差；散热性能差，易爆胎。	商用车、中低档乘用车

铝合金车轮以其安全、节油、美观、驾乘舒适四大优点正在逐步替代钢制车轮。1997年，JD Power Associates 的调查研究表明，欧洲主要汽车制造商以钢轮作为标准配置的比重约为 77%，北美平均 65%，日本平均 60%；到 1999 年，英国市场销售的汽车中，钢轮作为标准配置的比重降到 46%，美国市场则不足 40%。目前，世界铝合金车轮的装车率大幅上升至 60%，乘用车绝大部分选择了铝合金车轮，装车率达到 75% 以上。

立中股份生产的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按照产品成型工艺主要可分为低压铸造产品、“低压铸造+旋压”产品、液态模锻产品；按产品表面涂装工艺分类，立中股份主要产品则可分为全涂产品、亮面产品、抛光产品、镶件产品和PVD（真空镀）产品。具体如下：

#### A. 按产品成型工艺分类的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技术特点及所处阶段	用途
<p><b>低压铸造产品</b></p> 	<p>低压铸造车轮的工艺特点是铸件在压力下充型，按冷却顺序先后凝固，组织致密，机械性能好。低压铸造是当前国内铝合金车轮制造业的主流工艺，90%的铝车轮厂家采用此工艺进行生产，该工艺生产的产品主要销往OEM和海外零售市场。</p> <p>低压铸造工艺目前在国内已经相当成熟，它的优点是设备造价适中、生产效率高、材料利用率较高、适合少人化生产管理，该工艺已经被所有汽车厂认可。目前公司产品较多采用低压铸造工艺，处于大规模生产阶段。</p>	<p>广泛用于乘用车</p>
<p><b>低压铸造+旋压产品</b></p> 	<p>“低压铸造+旋压”是低压铸造工艺与机械旋压工艺相结合的复合成型技术。该工艺产品轮辐部分由低压铸造工艺制成，轮辋部分由机械旋压工艺制成，其较好的集合了铸造与旋压工艺的优点，即轮辐部分结构强度大，轮辋部分气密性和机械性能高。</p> <p>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强韧铸旋轻质铝合金车轮，集成风水冷却铸造成型技术、低压双边浇技术、温控模具控制技术、立式旋压技术和UV涂装技术，突破了大尺寸的高端轻质铝合金车轮生产过程中难以实现“高强韧、轻量化”技术难题。目前在部分产品中应用。</p>	<p>应用于轻量化乘用车和新能源汽车</p>
<p><b>液态模锻产品</b></p> 	<p>液态模锻技术是目前世界上制造铝合金重载卡车、大型巴士和顶级越野车车轮的先进轻量化技术，采用一次成型工艺，加工精度高，整车驾驶平稳，抗变形能力是钢轮的5倍，散热性能优异，可延长轮胎使用寿命约30%，延长刹车系统使用寿命约20%，油耗减少5%-7%。随着我国重载卡车、大型巴士汽车工业的发展，液态模锻铝合金车轮的需求将逐步扩大，并最终将替代大巴、中巴和部分重载车用钢轮、完全替代进口锻造铝合金车轮，未来的市场和经济效益都具有广阔的前景。</p> <p>公司液态模锻产品已于2014年投产，目前产销量稳步增长。</p>	<p>主要用于重载卡车、大型巴士和顶级越野车</p>

#### B. 按产品表面涂装工艺分类的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技术特点	用途
<p data-bbox="359 293 475 324">涂装产品</p> 	<p data-bbox="651 412 1212 622">涂装产品主要是采用三涂层或者多涂层喷涂方式，一般是底粉喷涂→色漆喷涂→透明漆喷涂，涂装后透过透明层可以看到色漆颜色或者金属漆的金属粒子质感。该工艺产品可以通过改变底粉或者色漆的颜色改变车轮的颜色，保持和汽车车身相符合的色系风格。</p>	<p data-bbox="1241 488 1358 551">广泛应用于乘用车</p>
<p data-bbox="359 768 475 799">亮面产品</p> 	<p data-bbox="651 869 1212 1115">亮面产品主要是在铝合金车轮喷涂色漆之后，在机加工精车工序使用钻石刀具，采用机加工技术，将铝合金车轮表面涂层加工掉，细化车轮正面纹路和提高光泽度，再喷涂一层透明粉（或透明漆），透明粉（或透明漆）经过固化形成透明保护层，使铝合金车轮正面光亮如鉴，外观独显高贵，增加了车轮的可观赏性。</p>	<p data-bbox="1241 920 1358 1059">高端乘用车或者普通乘用车升级版</p>
<p data-bbox="359 1234 475 1265">抛光产品</p> 	<p data-bbox="651 1352 1212 1563">公司抛光产品采用安全、环保、先进的磨料抛光技术。该工艺特点是通过上述磨料抛光技术获得光亮表面，其加工特点是不改变铝合金车轮形状，达到提高表面光亮度效果。抛光铝合金车轮更能凸显铝的自然光泽和质感，车轮更显高端。</p>	<p data-bbox="1241 1406 1358 1509">主要用于高档乘用车</p>
<p data-bbox="359 1744 475 1776">镶件产品</p>	<p data-bbox="651 1704 1212 1839">镶件产品是在车轮正面不同部位安装镶件，并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不同的颜色配置，使其颜色多样化，靓丽多彩，动感时尚，更显车轮个性化的特点。</p>	<p data-bbox="1241 1704 1358 1839">高端乘用车或者个性化汽车爱好者</p>

产品类别	产品技术特点	用途
		
<p data-bbox="316 678 504 712"><b>PVD（真空镀）</b></p> 	<p data-bbox="651 819 1212 958">PVD 是一种新的表面处理技术，替代性解决了传统水电镀工艺的环保问题，实现了产品表面的镜面效果，外观类似电镀，但安全环保，PVD 产品未来市场前景较好。</p>	<p data-bbox="1241 819 1358 958">高端乘用车或者个性化汽车爱好者</p>

### （3）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

立中股份经过长期努力已经发展成为国内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最大的生产企业之一。近年来，企业全方位快速稳健发展，形成了自身独有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为市场布局、客户资源、核心技术研发、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具体如下：

#### ①清晰的市场战略布局

立中股份自成立以来，逐一稳步推进国内配套业务、海外配套业务的发展，在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方面都呈现出全球化的发展趋势；同时，在全球汽车工业产业链向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转移的大背景下，立中股份抓紧机遇，在国内实现了向中高端汽车厂配套的业务市场布局，在海外市场，完成了北美、欧洲、亚太全覆盖的业务市场布局，并最终形成近三年国内市场销售占立中股份总销售额约 55%、国际市场销售占立中股份总销售额约 45% 的战略市场布局。

#### ②优质的客户资源基础

目前，立中股份已成为国内最大的铝合金车轮生产商之一，在国内、国外OEM市场均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进入壁垒，只有经过供应合作，才能与汽车厂和一级供应商之间建立起认可关系，而在不断的合作中，汽车厂和供应商之间的相互信任和依赖才能逐步加深。因此，优质和丰富的客户群体，是立中股份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优质的客户群体有利于提高立中股份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丰富的客户群体有利于立中股份积累与不同类型客户的配套经验，实现规模化生产，增强立中股份的发展潜力。

报告期内，立中股份产品出口覆盖亚洲、欧洲、美洲、澳洲等区域，已成为通用、福特、克莱斯勒、宝马、奥迪、菲亚特、PSA&欧宝、现代&起亚、尼桑、马自达、三菱、铃木等国际著名汽车厂商全球采购供应商。在国内市场方面，立中股份直接为长城汽车、吉利汽车、上汽集团、北京汽车、东风汽车、长安汽车、上海通用、一汽通用、华晨宝马、北京现代、东风雷诺、长安马自达、郑州日产等知名厂商配套供货，并通过长期的合作，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同时，为顺应汽车厂商对于车轮配套供应商技术支持、项目开发、产品仓储及物流要求的提升，立中股份先后在主要客户所在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或办事处，派驻业务人员和技术支持人员，专门负责各区域的市场营销，并为该区域的客户提供技术支持、项目开发、产品物流配送及汽车轮胎组装等服务，立中股份为客户提供的主要销售服务支持如下：

服务内容	说明
仓储支持	为服务国内大部分客户，立中股份在汽车厂各个基地所在地设有仓库；为海外客户分别在美国、西班牙、比利时等地设立仓库，辐射大部分海外客户。
轮胎组装及物流配送服务	为更好的与客户实现近距离对接，立中股份于2011年先后成立艾托奥汽车部品组装（长沙）有限公司、利国五洲汽车部品组装（天津）有限公司，为汽车厂进行物流及装胎服务，最大限度地降低产品运输成本，提高了立中股份的竞争力，进一步巩固了客户关系。
前期开发及项目管理	与客户进行经常性互动沟通，挖掘其对配套车轮产品的外观性及功能性的特殊开发要求，并将相关客户信息及时反馈给立中股份并组织团队进行跟进。项目实施后，营销团队继续协助立中股份与客户共同推进产品及技术的改进升级，并对期间发生的产品质量问题进行及时响应和处理。

立中股份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高质量的产品和及时的配套供应能力逐步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

### ③核心技术优势

自成立以来，立中股份一直专注于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核心技术的突破，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并形成了自身独有的核心技术优势。立中股份曾参与《乘用车铝合金车轮铸件》GB/T31203-2014、《汽车车轮静不平衡量要求及检测方法》QC/T242-2014 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起草，并先后与中科院金属研究所、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交通大学、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及河北工业大学等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目前，立中股份拥有 1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 2 个国家认可实验室，并多次参与天津市、河北省重大成果转化项目等重大科研项目。立中股份关键核心技术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序号	时间	内容	说明
1	2007 年	成功开发出铸造热旋压铝合金车轮	为铝合金车轮产品的轻量化提出了创新型解决方案。技术的应用可使铝车轮产品平均减重 15%，轮辋强度提升 20% 以上。立中股份成功运用该技术量产已达 10 年，为宝马、通用、菲亚特、克莱斯勒、现代、长城等全球 10 余家汽车厂配套超过 1500 万只车轮。
2	2008 年	成功开发出真空镀铝合金车轮	真空镀工艺的应用，成功为传统的污染槽液电镀工艺找到了一个新的替代工艺，有利于降低污染排放，推动绿色发展。
3	2009 年	成功开发低压铸造双边浇技术	提升了大尺寸、造型结构复杂、难以成型的低压铸造车轮性能，为产品开发轻量化提供技术支持
4	2013 年	自主研发液态模锻铝合金车轮技术	成功开发液态模锻商用车车轮产品，填补了国内行业技术空白。在能源日趋紧张、环保要求不断提高的大背景下，立中股份成功为卡车、巴士的轻量化提供了解决方案。目前，该技术已经实现规模化生产，并成功为国内外卡车、巴士汽车公司提供相应的配套服务，该技术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5	2015 年	成功开发出镁铝合金车轮技术	开发出具有商业价值的镁合金汽车车轮产品，提升立中股份应对市场变化的抗风险能力。

### ④生产管理及成本控制优势

#### A. 生产管理优势

立中股份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具有二十余年的行业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经过多年的摸索，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立中股份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

鉴于立中股份规模的不断发展壮大，涉及客户广泛，且产品具有种类多、客户标准差异大，生产管理繁琐的特点。立中股份在报告期内逐步实行精细化管理、精益生产，生产现场实施 6S 管理；立中股份不断进行自动化、少人化升级改造，降低单位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 B. 成本控制优势

立中股份建立了完善的成本管理控制体系。立中股份通过 ERP 信息管理系统，提供了一个集中统一的信息管理中心，采购、销售、供应、库存管理更加透明，立中股份内部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全面集中和共享，实现了集中统一的资源平台，有效控制了生产流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进一步提升了资源使用效率。立中股份在设计阶段就将成本控制纳入研发目标，为此立中股份组成包括技术开发部、采购部、财务部、生产部相关人员在内的跨部门的项目团队，在产品设计和结构布置、原材料采购、制造工艺、质量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优化，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和质量成本。立中股份设有专人负责制造成本对标管理；并设有专人负责核定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每年初根据公司下达的成本控制目标，结合上一年度的实际采购情况与当年原辅材料的价格趋势，严格控制原材料采购价格。

#### ⑤全过程质量控制优势

从产品项目立项、设计、开发到量产、发货的各个阶段，立中股份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在产品研发阶段，质量部门充分参与各项产品的分析、控制文件的评审与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控工作。在产品量产阶段，从来料到成品入库发货各工序设置专业检测点，形成了从原材料的进厂检验到成品出厂检验的完整全过程检测体系，保证了质量监控渗透到产品实现的全过程。

针对产品的实现过程，从铝液到成品下线包装入库的各个环节，立中股份分别设置元素成分分析、X光、铸件外观检验、机械性能检验、全尺寸检验、气密性检验、平衡/跳动/谐波检验、最终检查、初品管理等专业质量检查站。

在防错、纠错等质量预防方面，质量工程师每天会对现场巡检，在巡检过程中对生产到发货各环节的作业状态进行排查、监控，并运用 PDCA 循环原则不断促进现场生产工艺、作业方法的改进，从而达到产品质量持续提升的目的。

立中股份通过严格实施质量控制，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受到客户广泛好评。立中股份多次荣获克莱斯勒“全球优秀质量奖”；通用汽车“全球质量奖”；FCA 集团“最佳质量奖”；长城汽车“最佳质量奖”、“长城哈弗 H2 质量经营项目进步奖”；郑州日产“优秀质量奖”、“优秀品质奖”；吉利汽车“十佳质量供应商”、“最佳质量管理奖”等客户颁发的质量奖项。

#### **(4) 标的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①行业竞争格局和从业家数、市场份额情况**

与汽车行业不同，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处于完全开放的环境，在包括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在内的所有细分领域都存在着激烈的竞争，既有本土企业与外资企业间的竞争，也有不同背景的本土企业之间的竞争。在竞争加剧、淘汰加速的大环境中，不同的企业采取了不同的竞争方式，如外资汽车零部件公司力求通过本地化生产来控制成本，而本土企业则力争借助开发能力、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低成本优势扩大规模等。

##### **A. 一级汽车铝合金车轮供应商之间的竞争格局稳定**

汽车铝合金车轮供应商体系是金字塔式的多层级体系，一级供应商通常向汽车厂商供应集成化、模块化、系统化的总成产品。由于汽车车轮的重量和强度直接影响到乘用车节能减排和乘客人身安全，因此汽车厂商对供应商的评审考核周期长、更换风险高，双方一旦确立合作关系汽车厂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而使得一级供应商之间的竞争格局也较为稳定。

##### **B. 国内铝合金车轮供应商开始参与全球竞争**

随着我国汽车产业快速发展，国内汽车铝合金车轮供应商的竞争力不断提高，部分优质企业已具备了与汽车厂商同步开发的能力，逐渐开始进入国际知名汽车厂商的全球采购平台。

C. 国内铝合金车轮制造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只有少数一级供应商具有国际竞争力

从国际角度来看，国内的铝合金车轮制造企业虽然数量众多，但主要为二、三级供应商，其中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较少。根据《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策略研究》数据显示，2015年上半年中国铝合金车轮行业一共有830家企业实现出口，累计出口金额为19.26亿美元，其中前40家的出口金额占总金额的85.3%。若按出口金额、客户的国际化程度及客户品牌的国际影响力等因素衡量，目前国内只有少数以中信戴卡、万丰奥威、立中股份和昆山六丰为代表的铝合金车轮一级供应商在国际竞争力上处于同一竞争平台，同属于国际知名汽车铝合金车轮制造商。

#### D. 从业家数情况

根据《2015中国汽车工业年鉴》统计数据，截止2014年底，我国汽车配件行业从业家数为2,603家。其中，我国汽车、摩托车配件行业中大型规模企业家数为81家。由于汽车铝合金车轮供应商以汽车厂商为中心组织生产、运输布局，因此分布较为分散。同时受产能、场地、运输半径以及资金的限制，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内的大型企业不多，竞争较为充分的局面依然存在。

#### E. 市场份额情况

立中股份是国内大型铝合金车轮生产和销售企业之一，2017年销量规模已达到1,765万只，根据中国铝车轮质量协会（CAW）统计数据，2016年我国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产销量排名中，立中股份占据第三位。

#### 2016年中国铝合金汽车车轮产销量前十位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1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3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昆山六丰机械有限公司
5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6	盛旺汽车零部件（昆山）有限公司
7	广州驭风旭铝铸件有限公司
8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9	上海明岐铝业有限公司
10	连云港启创铝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数据来源：铝车轮质量协会官方网站 [http://www.chinacaw.com/page66?article\\_id=6995](http://www.chinacaw.com/page66?article_id=6995)

立中股份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71 亿元，已成为国内少数具有较大规模和较强实力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之一。

### 3、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

根据行业及本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可将立中股份市场划分为整车配套市场（OEM）和售后零售市场（AM）。对于立中股份的主要产品市场——OEM 市场（立中股份产品占比达 95%），公司主要采用行业内普遍采用的“接单生产”配套经营模式，即在通过客户认证的前提下，由公司营销开发部获取客户的招标信息，并组织技术开发部、质量部、财务部等部门共同协作完成标书，在产品成功中标后与客户签订供货合同，再按订单进行批量采购、生产、供货。

#### （1）采购模式

立中股份根据材料对产品质量的影响程度将原材料分为关键物料、重要物料和普通物料三类，其中直接和间接影响铝合金车轮质量的电解铝、A356 铝合金、涂料等主要原材料和辅料设为关键物料类和重要物料类，其他为普通物料。关键物料和重要物料公司实行 100% 来料检验，对非关键物料，立中股份实行来料抽检。

关键物料和重要物料从供应商选择、物料认定、合同履行、日常管理等方面，立中股份采用了标准化、系统化，多层质量控制的采购模式。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开发体系、供应商管理体系和与之紧密结合的质量保证体系及物流保证体系。

#### （2）生产模式

##### ①OEM 产品生产

立中股份 OEM 产品属订单生产，公司通过报价竞标获取相关车型的配套项目后，客户根据双方签订的框架合同下发订单，然后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 ②AM 产品生产

立中股份 AM 产品主要按市场需求进行生产，即根据 AM 市场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或 AM 业务人员先通过市场调研评估出市场需求，然后向公司提出生产需求并组织生产。

#### （3）境内、境外销售模式

##### ①境内、境外 OEM 销售模式

立中股份 OEM 市场销售模式为直接向汽车厂提供铝合金车轮产品，具体流程分为两种：

**A. 标的公司与汽车厂合作开发新产品**

通过汽车厂审核成为潜在供应商→商务洽谈（报价）→获得车型配套项目→接收汽车厂设计要求→产品设计及汽车厂确认→模具设计及制造→样品试制及内部试验→样品提交→汽车厂对样品批准→小批量生产→汽车厂工程审核及 PPAP 批准→批量生产及订单交付。

**B. 整车制造商提供图纸和样轮**

通过汽车厂审核成为潜在供应商→商务洽谈（报价）→获得车型配套项目→接收汽车厂图纸或样轮→图纸设计转换及汽车厂批准→模具设计及制造→样品试制及内部试验→样品提交→汽车厂对样品批准→小批量生产→汽车厂工程审核及 PPAP 批准→批量生产及订单交付。

**②境内、境外 AM 市场销售模式**

立中股份向 AM 市场主要采取零售商方式销售。公司经过考察，选择零售商作为长期合作伙伴，零售商在当地市场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覆盖范围较广的客户群体和较大份额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向零售商供应指定品牌产品或提供自主品牌产品并与零售商签署框架性供货协议，获得零售商订单。具体业务的操作流程分为两种：

**A. 零售商提供技术图纸或样轮**

选择当地知名零售商→商务洽谈（报价）→获得图纸或样轮→内部图纸设计转换→模具设计及制造→样品试制及内部验证→样品提交→客户对样品确认→批量生产及订单交付。

**B. 标的公司提供技术图纸或样轮**

选择当地知名零售商→了解零售商需求→提供自主造型→商务洽谈（报价）→图纸设计并提交客户确认→模具设计及制造→样品试制及内部验证→样品提交→客户对样品确认→批量生产及订单交付。

**（6）定价模式**

**①OEM 市场定价模式**

OEM 市场在产品定价上采用铝价联动的方式，即报价竞标时约定以基准铝价对应产品价格，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铝价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②AM 市场定价模式

一般来说，针对 AM 市场，立中股份根据实际的生产成本，有一个基本的针对不同尺寸和不同制程的报价单，部分客户根据报价单进行价格谈判，另外部分客户会要求针对款式报价，针对款式报价的客户，公司会先进行设计，再由财务部进行成本核算，核算完成后，由销售部根据核算成本结合正常报价单进行报价。

AM 市场在产品定价上采用铝价和汇率联动方式，即在产品报价时有对应的铝价和汇率，当铝价和汇率变动较大时按照双方约定的一定周期内的平均铝价进行产品价格调整。

### 4、标的公司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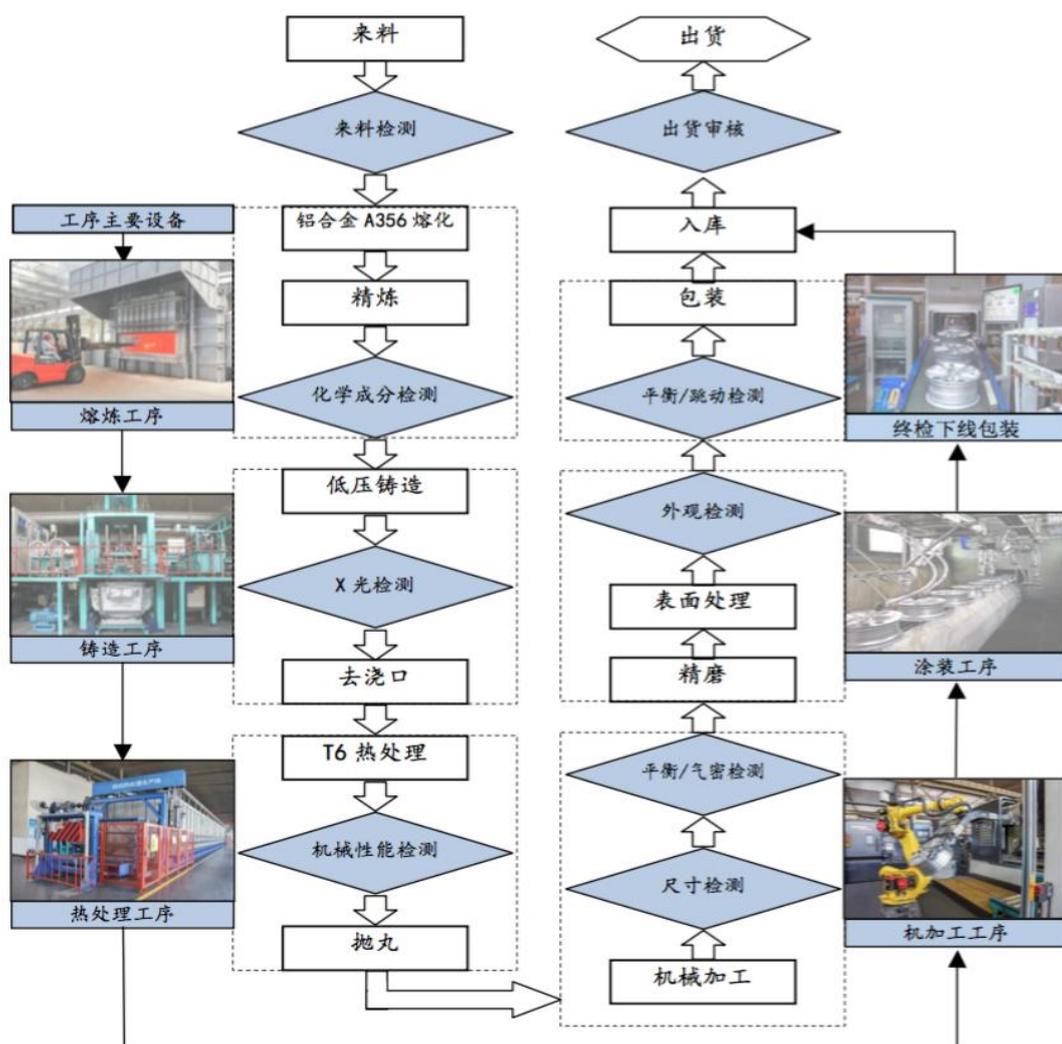
立中股份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因各不同车轮产品特点、制造工序及复杂程度的不同，其生产工艺也不同。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包括低压铸造、“低压铸造+旋压”和液态模锻，其工艺流程图具体如下：

#### (1) “低压铸造”与“低压铸造+旋压”产品工艺流程

##### ①低压铸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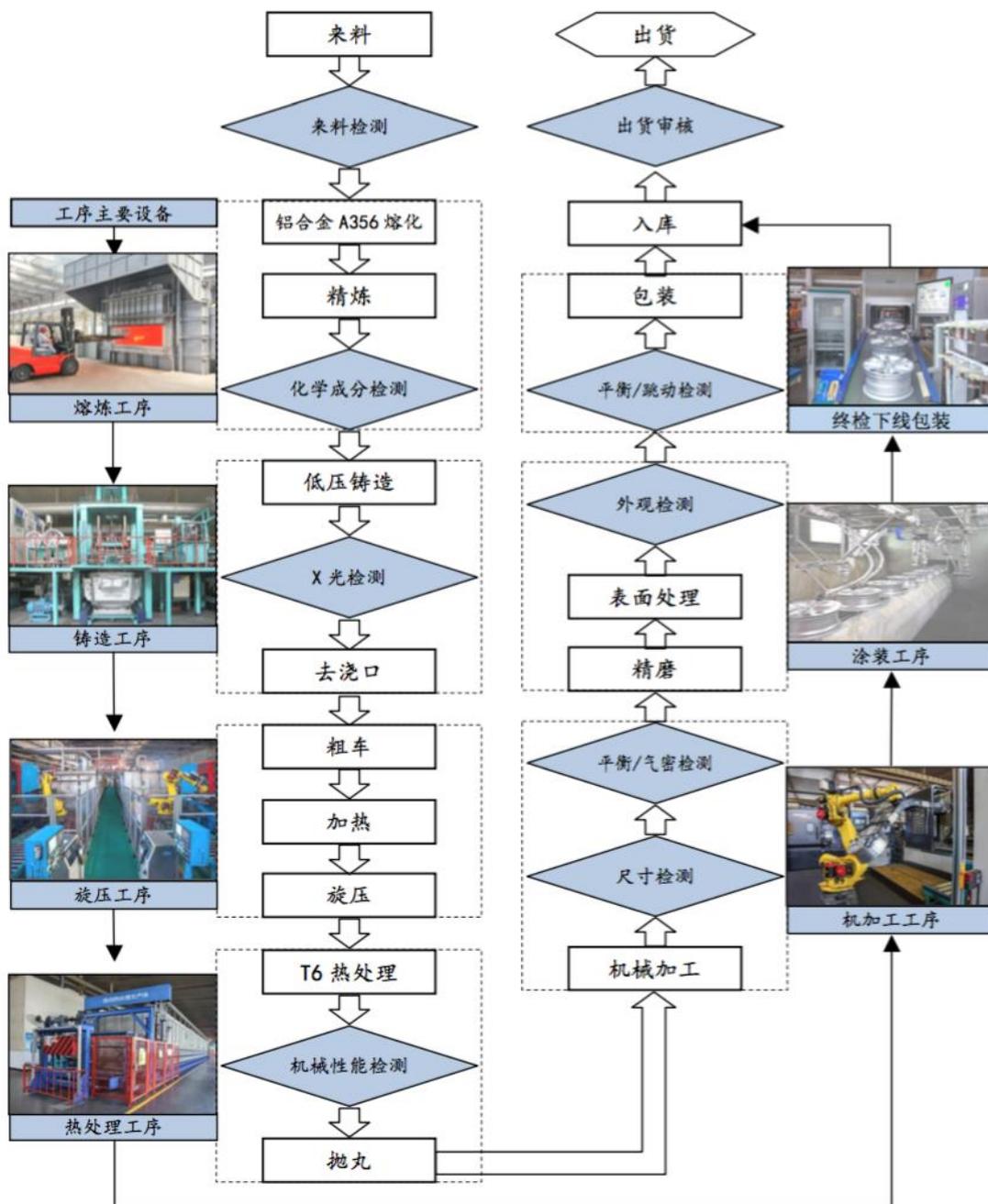
低压铸造是将铸造铝合金液通过升液管利用压差压入模具型腔。待金属液凝固以后，将炉膛中的压缩空气释放，未凝固的金属从升液管中流回到炉中。该工艺特点是铸件在压力下结晶，组织致密，机械性能好，金属利用率高。

低压铸造工艺目前我国已经相当成熟，适合少人化生产管理，已经被所有汽车厂认可，是当前国内铝合金车轮制造业的主流工艺，产品主要销往 OEM 和海外零售市场。低压铸造工艺流程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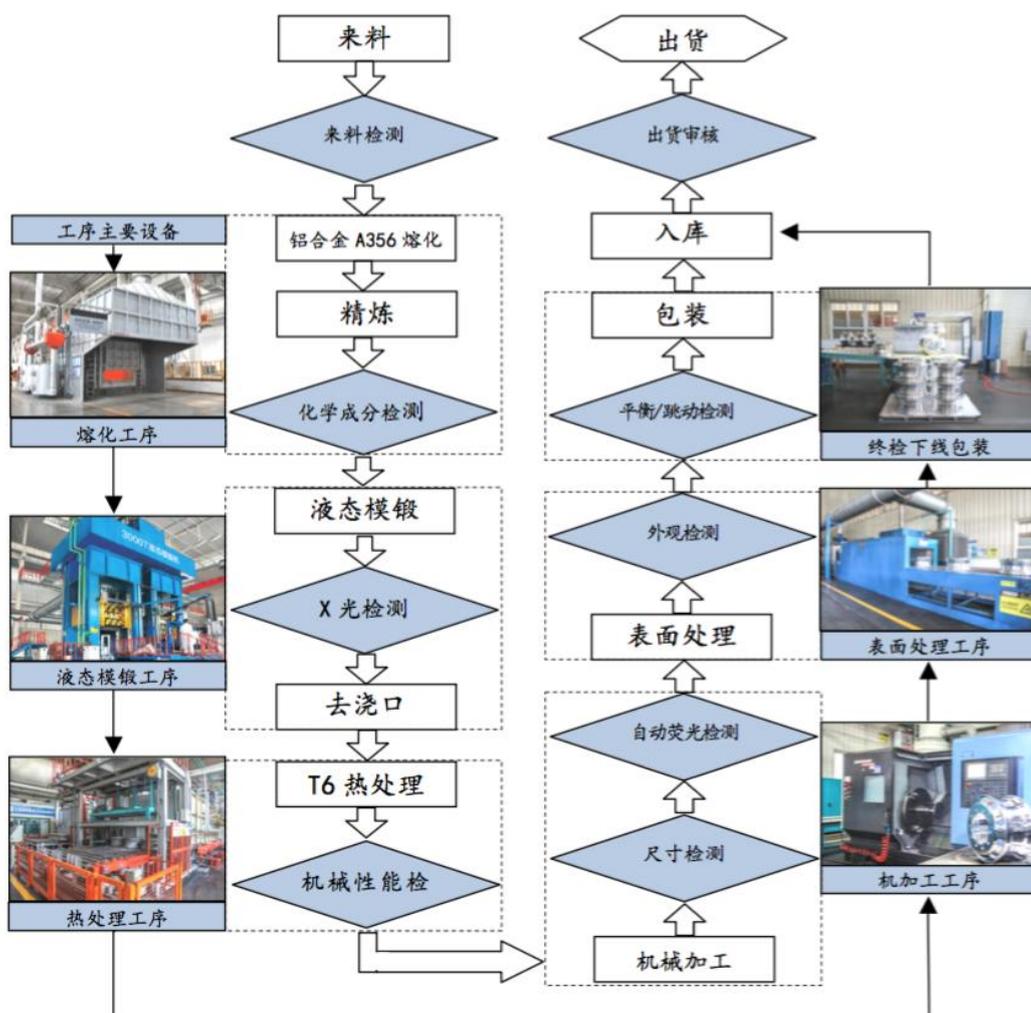
② “低压铸造+旋压”

“低压铸造+旋压”工艺实现了轮辐及轮辋的铸造工艺及成型工艺优化，大幅度提升了产品的性能及质量，是汽车车轮轻量化的重要手段之一。“低压铸造+旋压”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 (2) 液态模锻产品工艺流程

液态模锻是介于液态成型和固态锻造成型之间的一种新工艺，集中了这两种工艺的优点。它是将一定量的液态铝合金直接浇注入涂有脱模剂的模腔中，然后施加机械压力，使液态铝合金在压力下结晶凝固并强制消除因凝固收缩形成的缩孔，以获得优质及高性能的铸件，其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 (3) 重点工序简介

#### ① 铝合金熔化

公司熔化工序分为以下两种

A. A356 铝合金在熔化炉中加热到  $740(\pm 20)^\circ\text{C}$ ，通过精炼处理，用转铝液包转入到铸造机保温炉内。

B. 电解铝液通过在熔化炉内添加金属硅、中间合金等元素形成液态 A356 铝合金铝液，通过精炼处理，用转铝液包转入到铸造机保温炉内。

#### ② 低压铸造

低压铸造工艺具体参见本节之“四、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产品的工艺流程”之“1、‘低压铸造’与‘低压铸造+旋压’产品工艺流程。”

#### ③ X 光检测

X 光检测是检测车轮毛坯内部有无铸造缺陷的重要手段。立中股份目前有国际先进的 X 光检测设备，对生产的铸件进行 100% X 光探伤检查，充分保证产品的内在质量，杜绝不合格产品的流出。

#### ④旋压工艺

旋压工艺技术（Flow Forming），是在设定的压力和温度下，通过旋轮转动和挤压作用，将车轮轮辋部位的挤压成型，以达到提高轮辋机械性能，实现产品轻量化的技术。



旋压制造工艺前后对比图

#### ⑤热处理

立中股份目前采用 T6（固溶+淬火+时效）热处理工艺，该工艺通过将铝合金车轮铸件加热到尽可能高的温度，并在该温度下保持足够长的时间，使强化相  $Mg_2Si$  充分溶入  $\alpha-Al$  固溶体，随后快速冷却，使高温时的固溶体呈过饱和状态保留到室温。通过 T6 热处理，调节车轮铸件的硬度及可塑性，消除其铸造残余应力，最终达到改善切削加工性能，提高力学性能，增强防腐性能。

#### ⑥机加工

即机械加工，利用机床、刀具对铸造的车轮毛坯按照产品设计尺寸的要求进行的切削加工。

#### ⑦氦气试漏

自动氦气试漏是替代人工气密检测的技术，产品在检测时加入惰性气体到一定的压力来检测车轮产品是否漏气。

氦气试漏就是采用氦质谱仪检查车轮轮辋是否漏气的一种方法，它是以氦气为介质，将已加工完毕的车轮半成品和质谱仪压封在真空罩内抽真空，在车轮外轮辋区域充注一定压力的氦气，如果轮辋有漏孔存在，氦气就会通过漏孔进入车轮内轮辋区域（质谱仪敏感元件也在此区域），通过质谱仪分析此区域氦气含量的大小，获取漏孔泄漏率数值，再根据此数据判定漏孔是否存在。

氦气试漏具有选择性强、灵敏度高、检测时间短、性能稳定等特点，适用于各种生产环境，是替代人工水密性检测的最佳技术。

#### ⑧涂装

在洁净车间内，利用专业设备对机加工后的车轮半成品清洗处理，然后对表面喷涂粉末、油漆并进行烘干，实现产品的防腐和美观要求。

#### ⑨平衡跳动检测

车轮作为汽车最关键的运动件，在成品下线后，外观检查前，立中股份会利用专业的检测设备，依据汽车厂要求对产品进行平衡、跳动的全自动检测，以确保汽车行驶安全舒适。

### 5、标的公司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 （1）安全生产情况

立中股份各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均不存在高危险作业工艺。目前，立中股份各子公司均已通过安全标准化（三级）认证。立中股份成立了以总经理为分管领导的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形成了从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到具体分管领导到部门主管再到职工的管理链条。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健全了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制订了确保安全生产的相关预防措施，完善了安全管理体系，以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为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落实，进一步明确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立中股份及各子公司层层签署安全生产承诺书，并加大安全考核奖惩力度，同时，立中股份安全管理委员会对各子公司安全责任落实情况进行动态跟踪、检查，保证各项安全工作全面落实，不流于形式、不留死角。

#### （2）环境保护情况

立中股份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不属于原《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

373 号) 所界定 14 类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 立中股份在生产经营中能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及法律法规, 并已通过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6、标的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严格的质量控制是标的公司产品持续获得客户认可的基础。立中股份先后通过了 ISO/TS16949、ISO14001、ISO17025、DOT (美国)、TUV (德国)、VIA (日本)、INMETRO (巴西)、ARAI (印度)、SNI (印尼) 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并基于上述标准要求, 建立了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实验室管理体系, 从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制造、检验、试验到包装储运发货等全过程都进行有效的质量控制和持续改进。

报告期内, 立中股份未发生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7、标的公司主要研发情况及技术情况

### (1) 标的公司研发能力情况

立中股份高度重视科技研发及技术创新能力, 目前已具备与客户同步开发及自主开发的能力。

立中股份 20 多年来同步开发累计超过 1,700 款车轮产品。凭借雄厚的开发能力, 立中股份成功跻身宝马、福特、通用、克莱斯勒、菲亚特、现代等全球前十位汽车整车厂商的全球配套供应商行列。立中股份拥有行业领先的铸造凝固模拟系统以及有限元分析技术, 并频繁参与国际整车制造企业新车型的同步配套开发, 研发能力处于同行领先水平。此外, 相比同行业企业, 立中股份还具有独立的模具设计部门和制造工厂, 能够独立完成低压、重力、多边浇、液态模锻等多种模具的制作, 模具制造工艺行业领先, 为公司新产品的设计开发及制造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为紧跟社会生产力的快速发展, 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立中股份下属子公司保定车轮在 2000 年设立了技术研发中心, 并于 2005 年 12 月被河北省发改委认定为“河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研发中心为具有较高层次和水平的研究开发机构, 基于该研发机构建设的“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检测实验室试验平台”和“基于 PDM 的汽车铝合金车轮公共技术研发平台”大大提升了公司新产

品研发、检验和试验能力及新技术、新材料的试验能力，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新产品研发效率的提升。

## （2）标的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立中股份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承担省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省级国际科技合作计划、省级科技支撑计划等科研项目，并参与《乘用车铝合金车轮铸件》GB/T31203-2014、《汽车车轮静不平衡量要求及检测方法》QC/T242-2014 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起草。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研发，立中股份积累了一大批在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的核心技术工艺，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立中股份拥有有效专利权 424 项，国内领先的科技成果 120 余项。由于立中股份拥有的核心技术众多，其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 ①立式旋压技术

立式旋压工艺是一种综合了模具设计、铸造、挤压、拉伸、弯曲、环轧、横轧和滚挤等工艺特点的少切削加工的先进工艺。该工艺将铸造专用毛坯用顶模顶紧在旋压机上模上，由主轴带动上模和坯料旋转，同时旋压轮从毛坯一侧将坯料挤压在旋转的上模上，使坯料产生逐点连续的塑性变形，实现了更高的粒子紧密度，从而获得材料结构致密、强度高的铸造热旋压毛坯车轮。

该技术的应用可使铝车轮产品平均减重 15%，强度提升 25-35%，为铝合金车轮产品的轻量化提出了创新型解决方案。公司自 2007 年成功开发与应用铸造热旋压技术以来，已运用该技术进行批量生产近 10 年，为宝马、通用、菲亚特、克莱斯勒等全球 10 余家知名整车生产厂商配套超过 1,500 万只车轮。

### ②铝合金车轮氦气密性检测技术

铝合金车轮氦气密性检测线通过自动传送轨道装置，旋转手臂将车轮自动运送到真空检测舱内，自动封闭真空仓，由高真空涡轮分子泵装置分别将车轮内部、外部抽为真空，由氦气供应装置对轮辋外部自动灌入氦气，直到压差平衡停止充气，通过气体质谱仪对氦气从车轮外侧泄漏到车轮内部的可能性进行测量，并自动分析，将检测数据自动保存，设备自动判定合格产品与报废产品，合格产品将从合格轨道运出，报废产品由推出器推到报废轨道，设备自动循环下一车轮的检测。

### ③低压双边浇铸造工艺

低压双边浇铸造工艺是指在模具两侧设置浇口，使铸造铝合金液从轮辋处进入，通过对冷却控制使得铸造铝合金液在极冷的模具温度下由轮心向轮辋进行结晶。由于铸造铝合金液从双边浇口同时注入，该工艺对比传统的中心浇铸工艺，铝液流动的距离可缩短一半，使得浇铸过程中铝液的补缩能力大大增强，可充分满足轮辋及轮辐的铝液补缩量，并使轮辐摆脱了做为对轮辋的补缩通道的作用。此外，通过结合水冷工艺，浇铸过程中的铸造铝合金液在急冷的模具温度下依然能够依顺序凝固的原则进行结晶，不会产生 R 角、轮辋部位缩松等缺陷，轮辐性能得以相应的提高。

#### ④液态模锻成型技术

液态模锻是一种介于液态成型和固态成型之间，既具有铸造特点，又类似模锻的新兴金属成形工艺。它是将一定量的液态金属直接浇注入涂有润滑剂的模腔中，然后施加机械静压力，利用金属铸造凝固成形时易流动和固态锻造技术使已凝固的封闭硬壳进行塑性变形，使金属在压力下结晶凝固并强制消除因凝固收缩形成的缩孔，以获得无任何铸造缺陷的液态模锻制件。液态模锻成型工艺既具有铸造工艺简单、生产成本低、可制件形状复杂的优点，又具有模锻产品晶粒细密、组织均匀、力学性能好、成型精度高的特点。

立中股份于 2013 年成功开发液态模锻卡巴车车轮产品，成为行业内首家掌握液态模锻生产工艺技术的车轮制造企业，填补了我国铝合金车轮行业液态模锻技术的空白。与此同时，在环保压力巨大的今天，公司该技术的应用也成功为卡车、巴士的轻量化、节能化提供了有效解决方案，有力推动了行业绿色发展。

目前，公司研制生产的液态模锻车轮产品已替代进口并实现了批量出口。

#### ⑤铝合金车轮新型 UV 喷涂工艺

UV 涂装线就是通过静电除尘、底漆喷涂、烘干、表面清漆喷涂、流平红外闪干、UV 固化等一系列设备组成的喷涂生产线。UV 漆采用紫外光（UV）进行固化，其通过利用紫外光的能量引发涂料中的低分子预聚物或齐聚物以及作为活性稀释剂的单体分子之间的聚合和交联反应，得到硬化漆膜效果。由于 UV 漆漆膜是立体状结构，具有硬度大，耐磨性好，透明度好等特性，因此，UV 涂装生产线生产的产品耐刮碰、耐摩擦，经得起时间的考验。此外，和传统涂料固化技术相比，紫外光固化的最大优点是固化速度快、涂膜质量高、VOC 排放量低环

境污染少、能量消耗低、设备占地面积小，所以，UV 漆也被被誉为环境友好型涂料。

## 8、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变动情况

立中股份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10 名，均为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核心技术人员在最近三年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计国富	立中股份副总经理
2	陈玖新	立中股份技术质量部部长兼保定车轮副总经理
3	叶珍	保定车轮副总经理
4	胡中潮	天津那诺副总工程师
5	曹学锋	保定车轮技研所所长
6	鲁建军	保定车轮副总经理助理
7	张川吉	保定车轮产品研发部副部长
8	赵亚玲	东安轻合金副主任工程师
9	刘杰	天津那诺副总工程师
10	张晓光	立中股份总工程师助理

### (七) 立中股份主要财务指标

立中股份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5 月末/1-5 月	2017 年末/度	2016 年末/度
资产总额	549,749.67	551,516.13	430,706.04
股东权益	197,858.66	186,098.35	153,476.94
营业收入	236,935.40	517,113.48	403,137.56
利润总额	12,891.88	35,836.75	33,205.74
净利润	11,435.60	31,770.10	29,61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7.59	25,342.11	5,786.06
资产负债率	64.01%	66.26%	64.37%
综合毛利率	18.84%	20.42%	2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23	1.21

注：上述财务指标为合并口径；2018 年 1-5 月/5 月末的数据未经审计

### (八) 立中股份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 1、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

##### (1) 主要房产取得和占有情况

## ①立中股份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权属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抵押 情况
1	津(2018)开发区不动产权第1003921号	立中股份	开发区西区光华街58号	162,157.17	无
2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3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6#101	1,039.91	已抵押
3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4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5#101	1,804.55	已抵押
4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5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4#101	307.72	已抵押
5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6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3#101	8,157.76	已抵押
6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7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2#101	711.77	已抵押
7	鲁(2017)无棣县不动产权第0000658号	山东立中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路北侧1#101	100.44	已抵押
8	保房权证清字第0012116号	保定车轮	保定市七一东路948号	3,810.39	无
9	保房权证清字第0012117号	保定车轮	保定市七一东路948号	21,316.03	无
10	保房权证清字第007572号	保定车轮	保定市七一东路南	5,612.54	无
11	保房权证清字第006005号	保定车轮	保定市七一东路南	7,883.50	无
12	长房权证泉塘街道办事处字第715058454号	长沙艾托奥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777号(泉塘街道)爵士湘4栋2406	137.31	无
13	长房权证泉塘街道办事处字第715014545号	长沙艾托奥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南段32号艾托奥汽车部品组装(长沙)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全部	9,490.79	已抵押
14	长房权证泉塘街道办事处字第715014546号	长沙艾托奥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南段32号艾托奥汽车部品组装(长沙)有限公司综合楼全部	1,086.23	已抵押
15	包房权证东字第195021525310号	包头盛泰	东河区生态铝业园区	21,227.41	已抵押
16	No.2106-042425-8	新泰车轮	7/318,Village No.6,MabYang Phontown,PluakDaeng district,Rayong Province	34,561.00	已抵押

序号	产权证号	权属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抵押 情况
17	No.2080-016835-6	新泰车轮	89/357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100.00	无
18	No.2080-017055-5	新泰车轮	89/364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100.00	无
19	No.2080-016977-8	新泰车轮	89/388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100.00	无
20	No.2106-062323-4	新泰车轮	256,Village No.4,MabYangPhon sub-district,PluakDaeng district,Rayong Province	2,560.00	已抵押
21	正在办理（宿舍楼）	山东立中	北海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疏港六路	3,078.98	无
22	正在办理（员工公寓）	保定车轮	莲池区七一路与东三环交叉口	624.17	无
23	津（2017）开发区不动产权第1011703号	立中股份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60号	9,505.78	无
24	正在办理（宿舍、食堂、料棚、污水处理站、油漆库、配套设备用房、模具库、危废库房、消防水池）	包头盛泰	包头市东河区生态铝业园区厂区东北部	14,139.17	无

### ②房屋对外租赁情况

截至重组预案签署日，立中股份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外租赁房产情况。

### ③租赁使用的房屋

截至本重组预案签署日，立中股份租赁使用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权属 证书	租赁 备案
1	河北合金	保定车轮	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948号	2,775.00	2016.7.1至2020.6.30	有	有
2	四通新材	东安轻合金	保定市清苑县望亭乡东安村	2,934.00	2018.1.1至2018.12.31	有	有
3	秦皇岛美铝	秦皇岛车轮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北路15号	9,201.86	2016.7.1至2023.7.31	有	有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权属证书	租赁备案
4	RYAN PRPOERTIES, LLC	北美 立中	30369 Beck Road,Wixom ,Michigan	160.00	1年(自动续 期)		注

注：根据美国律师事务所 Dickinson Wright, PLLC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美国联邦法律或者 Michigan 州法律未要求政府向不动产权所有人发放所有权证书，北美立中所租赁的上述第 4 项房产所在土地的地籍号为 22-05-276-002，产权所有人为 Ryan Properties, LLC；美国联邦法律或者 Michigan 州法律未要求房屋租赁合同在政府部门备案。

## (2)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① 土地使用权

#### A. 立中股份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	使用权终止日期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抵押情况	权属人
1	津(2018)开 发区不动产权 第 1003921 号	开发区西区光华 街 58 号	2056/12/14	285,258.90	工业	无	立中 股份
2	包国用(2015) 第 200065 号	包头市东河区生 态(工业)铝业示范 园区	2053/1/7	236,762.70	工业	已抵 押	包头 盛泰
3	冀(2016)保 定市清苑区不 动产权第 0000001 号	保定市乐凯大街 东侧	2066/9/7	114,414.00	工业	已抵 押	东安 轻合金
4	长国用(2014) 第 3449 号	湖南省长沙市长 沙县楠竹园路以 南、中轴东路以 西、映霞路以北	2061/8/16	20,084.20	工业	已抵 押	长沙艾 托奥
5	保定市国用 (2006)第 130600004393 号	保定市七一中路	2054/9/22	35,625.30	工业	无	保定车 轮
6	鲁(2017)无 棣县不动产权 第 0000653 号、 第 0000654 号、 第 0000655 号、	滨州北海经济开 发区张东路北侧	2056/1/15	147,372.30	工业	已抵 押	山东 立中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	使用权终止日期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抵押情况	权属人
	第 0000656 号、 第 0000657 号、 第 0000658 号						
7	No.4633	7/318,Village No.6,MabYang Phon town,PluakDaeng district,Rayong Province	永久	62,024.00	工业	已抵押	新泰 车轮
8	No.139234	89/357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永久	84.80	住宅	无	新泰 车轮
9	No.139240	89/388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永久	84.80	住宅	无	新泰 车轮
10	No.139227	89/364 Village No.6 Bowin town Sriracha sub-district Chouburi Province	永久	84.80	住宅	无	新泰 车轮
11	No.27542	256,Village No.4,MabYangPho n sub-district,PluakD aeng district,Rayong Province	永久	1,760.00	住宅	已抵押	新泰 车轮
12	津(2017)开 发区不动产权 第 1011703 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 发区西区泰民路 60 号	2056/12/14	17,504.90	工业	无	立中 股份

## B. 租赁使用土地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及子公司租赁使用的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土地坐落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用途
1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 集团有限公司	保定市立中车 轮制造有限公 司	保定市七一东 路 948 号	28,385.33	2005.1.1 至 2025.1.1	办公 及生 产

2	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	秦皇岛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北路15号	20,920.86	2016.7.1至2023.7.31	办公及生产
---	----------------	-------------	-------------------	-----------	--------------------	-------

## ②商标

## A.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境内注册商标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已授权注册的境内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图形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所有人
1	欧马		1725730	12	2012.3.7-2022.3.6	保定车轮
2	TG RACING		1725731	12	2012.3.7-2022.3.6	保定车轮
3	图形		4336616	12	20017.5.14-2027.5.13	保定车轮
4	TGRACING		4784540	12	2008.6.7-2018.6.6	保定车轮
5	TGRACING TG		5079661	12	2009.5.14-2019.5.13	保定车轮
6	RACING TG		5079663	12	2009.04.07-2019.04.06	保定车轮
7	迪吉锐		5599964	12	2009.06.28-2019.06.27	保定车轮
8	TG; RACING		5600065	12	2009.12.14-2019.12.13	保定车轮
9	立中欧马		5941220	12	2009.11.7-2019.11.6	保定车轮
10	立中金轮		5941221	12	2009.11.7-2019.11.6	保定车轮
11	立中高速		5941222	12	2009.11.7-2019.11.6	保定车轮
12	立中通达		5941223	12	2009.11.7-2019.11.6	保定车轮
13	立中飞马		5941224	12	2009.11.7-2019.11.6	保定车轮
14	图形		6055548	12	2010.07.14-2020.07.13	保定车轮
15	图形		6665610	12	2011.11.28-2021.11.27	保定车轮
16	STW		8698476	12	2011.11.07-2021.11.06	保定车轮

序号	商标名称	图形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所有人
17	STW		8698524	12	2011.11.07-2021.11.06	保定车轮
18	LZW		8698547	12	2011.10.07-2021.10.06	保定车轮
19	Dicamry		3381538	12	2014.06.28-2024.06.27	秦皇岛车轮

### B.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境外注册商标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已授权注册的境外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图形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注册国家或地区	商标所有人
1	TGRACING+ 图形		300679924	6、12	2016.7.12-2026.7.12	中国香港	保定车轮
2	TGRACING+ 图形		06021120	12	2016.7.21-2026.11.17	马来西亚	保定车轮
3	TGRACING+ 图形		06021119	6	2016.7.21-2026.11.17	马来西亚	保定车轮
4	STW		Kh345185	12	2010.9.21-2020.9.20	泰国	新泰车轮
5	TGRACING+ 图形		335979	6,12	2016.12.1-2026.6.27	俄罗斯	保定车轮

### ③ 专利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有已授权专利 424 项，包括发明专利 28 项、实用新型 335 项和外观设计 61 项。具体如下：

#### A. 发明专利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	一机双模的铝合金车轮铸造机	ZL2011102833590	2011/0922	2012/1/11	发明	立中股份
2	车轮低压铸造系统	ZL2013105610697	2013/11/12	2014/1/29	发明	立中股份
3	车轮热处理系统	ZL2013105606653	2013/11/12	2014/2/5	发明	立中股份
4	轮毂自动倒砂机	ZL201010611975X	2010/12/29	2011/7/20	发明	立中股份
5	一种安装镶件的汽车车轮及其安装方法	ZL2013107391054	2013/12/23	2014/3/26	发明	立中股份
6	车轮产品自动去冒口系统	ZL2013105609613	2013/11/12	2014/2/5	发明	立中股份
7	一种低压铸造铝合金车轮模具快速装卸方法	ZL2014108024540	2014/12/19	2015/3/25	发明	立中股份
8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均匀喷出冷却风、水管的方法	ZL2014108038469	2014/12/19	2015/3/25	发明	立中股份
9	低压双边浇铝合金车轮喷涂系统	ZL2014103837450	2014/8/6	2017/1/25	发明	立中股份
10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自动喷涂料专用机械手和自动喷涂料工艺	ZL2014107978443	2014/12/19	2017/2/8	发明	立中股份
11	铝合金车轮的起模机构	ZL2014108253446	2014/12/27	2018/03/16	发明	立中股份
12	提高铝合金车轮毂旋压成型成品率的制造方法	ZL201410648260X	2014/11/14	2017.09.26	发明	保定车轮
13	铝合金车轮镜面加工工艺	ZL2014105275265	2014/10/9	2017.7.7	发明	立中股份
14	一种铝合金车轮液态模锻及旋压加工系统	ZL2014108022988	2014/12/19	2017.8.8	发明	立中股份
15	用于铝合金车轮模具固定的可调节锁紧装置	ZL2014108253412	2014/12/27	2017.7.18	发明	立中股份
16	过滤式转包	ZL201510947774X	2015/12/17	2017.9.29	发明	立中股份
17	一种轮毂夹具自动求心装置及其求心方法	ZL2014106395245	2014/11/13	2017.11.3	发明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8	一种低压铸造车轮冷却工艺	ZL2010101069913	2010/2/4	2014/3/5	发明	保定车轮
19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双边浇工艺及装置	ZL2010101070268	2010/2/4	2015/4/5	发明	保定车轮
20	一种铝合金车轮打孔工艺	ZL2014107245902	2014/12/3	2017/1/11	发明	保定车轮
21	一种轮毂自动分拣系统及其分拣方法	ZL2016107507590	2016/08/26	2018/04/13	发明	保定车轮
22	汽车轮毂低压铸造真空水冷模具系统	ZL2012100891134	2012/3/30	2013/10/23	发明	立中股份
23	一种重载汽车用铝合金车轮液态模锻成型专用铝合金材料及成型方法	ZL2013104424179	2013/9/24	2013/12/25	发明	天津那诺
24	二次加压熔汤锻造车轮的锻造方法与锻造设备	ZL2013100522204	2013/2/18	2013/5/8	发明	天津那诺
25	双工位液压模锻加工系统及加工工艺	ZL2013100525448	2013/2/18	2015/4/1	发明	天津那诺
26	熔汤锻造方法及其模具	ZL2013100525452	2013/2/18	2015/5/13	发明	天津那诺
27	一种高强铝铜合金车轮材料及液态模锻成型方法	ZL201410171279X	2014/4/25	2014/7/16	发明	天津那诺
28	一种低压铸造轮毂排气系统及其铸造方法	ZL2012101870633	2012/6/8	2014/6/11	发明	秦皇岛车轮

## B.实用新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	铸造轮毂中心排气塞	ZL2012202679827	2012/6/8	2012/12/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	铸造轮毂边缘排气塞	ZL2012202688084	2012/6/8	2012/12/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	回收粉再利用处	ZL2012202688099	2012/6/8	2012/12/26	实用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理机				新型	
4	边模内轮辋冷却风板	ZL2012202683165	2012/6/8	2012/12/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	轮毂毛坯喷漆检验台	ZL201220268317X	2012/6/8	2012/12/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	车轮检具专用放置架	ZL2015201506947	2015/3/17	2015/8/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	车轮 360° 翻转加工装置	ZL2014203630588	2014/7/2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	铝合金车轮气门孔锥形定位杆	ZL201420363255X	2014/7/2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	一种低压双边浇铝合金车轮模具多面式冷却结构	ZL2014204408903	2014/8/6	2015/1/2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	低压双边浇铝合金车轮冒口切钻一体机	ZL2014204385051	2014/8/6	2015/1/2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	车轮自动分类传送装置	ZL201320711960X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	车轮产品自动去毛刺装置	ZL2013207120791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	车轮产品自动去冒口系统	ZL2013207130685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	车轮毛坯边模冒口去除装置	ZL201320713069X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	车轮挂架传送装置	ZL201320712611X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	车轮热处理系统	ZL2013207126124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7	车轮产品最终检测台	ZL2013207130187	2013/11/12	2014/5/2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8	无纺布裁剪机	ZL2010206873102	2010/12/29	2011/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9	可自动清除轮毂附着气泡的试漏机	ZL201020687316X	2010/12/29	2011/10/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0	轮毂冷却水箱	ZL2010206872472	2010/12/29	2011/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1	塑膜打包机	ZL2010206873634	2010/12/29	2011/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2	车轮自动抛光装	ZL2015202760004	2015/5/4	2015/8/26	实用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置				新型	
23	车轮自动识别系统	ZL201520276176X	2015/5/4	2015/8/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4	车轮自动加工系统	ZL2015202761774	2015/5/4	2015/8/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5	轮毂运转轨道推车	ZL2011203573079	2011/9/22	2012/5/3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6	真空胎钢圈螺栓孔防护封堵器	ZL2011203572803	2011/9/22	2012/5/2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7	涂装车轮导引定位装置	ZL2014207253618	2014/11/28	2015/5/2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8	铝合金车轮识别检测装置	ZL2014204639274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29	车轮热处理系统送料沥水架	ZL201420465440X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0	车轮低压铸造模具上线车	ZL2014204654448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1	自动送料连续热处理炉	ZL2014204654611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2	低压双边浇铝合金车轮冒口加工碎屑收集装置	ZL201420440601X	2014/8/6	2015/1/2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3	一种轮毂转运推车	ZL2014206744951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4	一种车轮产品定位隔板	ZL2014206745615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5	一种铝合金车轮螺栓孔位置度检规	ZL2014206750717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6	一种轮毂生产线自助刻字装置	ZL2014206750721	2014/11/13	2015/5/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7	一种车轮加工辅助上下料装置	ZL2014206750736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8	一种铝合金车轮气密性检测防护圈	ZL2014206752479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39	一种铝合金车轮氮检用双头硅胶气门嘴	ZL2014206752498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0	一种铝合金车轮水磨后清洗装置	ZL2014206793869	2014/11/14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41	涂装喷涂带标尺枪架	ZL201420724798X	2014/11/28	2015/7/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2	防护圈工字轴	ZL2014207251519	2014/11/28	2015/5/2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3	隔板清洗器	ZL2014207251523	2014/11/28	2015/5/2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4	一种精车定位隔板放置装置	ZL2015203813738	2015/6/5	2015/9/2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5	一种精车中心定位毛刺架	ZL2015203813352	2015/6/5	2015/12/3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6	低压铸造机台保温阻风结构	ZL2015203814143	2015/6/5	2015/11/1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7	多功能深度尺	ZL2015204827494	2015/7/7	2015/11/18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8	流水工作椅	ZL2015205517599	2015/7/28	2015/1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49	模具喷涂料用工作台	ZL2015205518159	2015/7/28	2015/12/9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0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冒口检测装置	ZL2015206105204	2015/8/14	2016/1/2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1	流水线用折叠餐桌	ZL2015209293262	2015/11/20	2016/4/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2	隔板放置架	ZL2015210448851	2015/12/15	2016/5/1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3	铝合金外轮辋标准钝刀	ZL2015210564424	2015/12/17	2016/5/1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4	过滤式包嘴铝液转包	ZL201620245831X	2016/3/29	2016/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5	铝合金车轮模具的底模板	ZL2016202409722	2016/3/28	2016/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6	铝合金车轮的修光钻头	ZL2016202409737	2016/3/28	2016/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7	铝合金车轮模具的支撑销结构	ZL2016202409718	2016/3/28	2016/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8	铝液转包的过滤网	ZL2016202409239	2016/3/28	2016/8/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59	铝液熔化炉的喷粉管	ZL2016202409258	2016/3/28	2016/8/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0	一种轮毂夹具自动求心装置	ZL2014206752089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61	一种旋压淬水装置	ZL2014206793905	2014/11/14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2	一种旋压模具上线装置	ZL2014206752093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3	一种轮毂表面钻孔加工渐开线钻头	ZL2014206770161	2014/11/13	2015/4/2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4	低压铸造旋压结构	ZL2014204872813	2014/8/27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5	汽车轮毂铸造模具冷却系统的上模冷却装置	ZL2012201272279	2012/3/30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6	铝合金轮毂自动打号装置	ZL201320217455X	2013/4/25	2013/11/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7	铝合金重载车轮液态模锻系统	ZL2013202160932	2013/4/25	2013/11/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8	一种铝合金车轮螺栓孔倒角钻	ZL2013203534849	2013/6/20	2013/11/2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69	一种轮毂转移车	ZL2011202812250	2011/8/4	2012/3/1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0	铝合金车轮在线喷涂机械手	ZL2013202164717	2013/4/25	2013/11/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1	氦气自动试漏检验设备	ZL2013202175016	2013/4/25	2013/11/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2	汽车轮毂低压铸造真空水冷模具系统	ZL2012201272300	2012/3/30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3	汽车轮毂铸造模具冷却系统的下模水冷盘	ZL201220127232X	2012/3/30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4	一种加工现场用洒水车	ZL2012202099893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5	涂料搅拌器	ZL2012202099963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6	热处理轮毂毛坯转运车	ZL2012202099997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7	一种轮毂毛坯热处理平放料架	ZL2012202100693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8	返工轮毂护罩	ZL2012202100706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79	一种汽车轮毂低	ZL2012202102970	2012/5/11	2013/1/2	实用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压铸造模具的边模冷却装置				新型	
80	铝合金轮毂毛坯转运装置	ZL2012202103210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1	铝合金轮毂机加工上料装置	ZL2012202105682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2	护圈放置架	ZL2012202105714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3	加工现场用水桶放置架	ZL2012202125934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4	一种角度可调的铝合金轮毂吹水装置	ZL2012205149536	2012/10/9	2013/4/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5	一种轮毂变形返修工装	ZL2012204884489	2012/9/24	2013/3/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6	制作气门孔划窝的车轮定位装置	ZL2011202813323	2011/8/4	2012/3/1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7	车轮模具拆模装置	ZL2011202590151	2011/7/21	2012/3/1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8	衬布放置架	ZL2012202100000	2012/5/11	2013/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89	模具喷涂装置	ZL2015202789110	2015/5/4	2015/8/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0	荧光渗透检测系统	ZL2014204660006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1	轮毂喷粉加工亮粉回收装置	ZL2014204661066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2	铝合金车轮水喷砂除漆装置	ZL2014204661070	2014/8/18	2014/12/24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3	一种铝合金车轮精车量具放置架	ZL2015211234008	2015/12/28	2016/7/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4	一种车轮涂装车间降温水帘	ZL2015211265468	2015/12/28	2016/7/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5	一种汽车车轮成品辅助脱料系统	ZL2015211254637	2015/12/28	2016/8/1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6	铝液石墨转子	ZL2016202409243	2016/3/28	2017/4/5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7	旋压模具放置架	ZL2016209652274	2016/8/29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98	一种检测盖子定位孔深的装置	ZL2016209664445	2016/8/29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99	自动吹铝屑系统	ZL2016209664623	2016/8/29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0	一种便携式车轮托盘	ZL201620966477X	2016/8/29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1	轮毂自动定位系统	ZL2016209704103	2016/8/30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2	一种高效率铝液除气装置	ZL2016209999468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3	一种铝包转运智能运输系统	ZL2016209999491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4	一种便携式锻压工装	ZL2016209999504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5	一种防松易拆装模具分流锥	ZL2016209999665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6	一种用于轴类零件的吊装小车	ZL201620999967X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7	一种新型耐火帽	ZL2016209999881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8	一种间隔式车轮托盘	ZL2016209999913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09	一种轮毂清洗用转运装置	ZL2016209999928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0	一种便携式车轮挂具	ZL2016209999932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1	一种铝合金车轮铸造机台保护平台	ZL2016210000163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2	一种钢砂过滤分类装置	ZL2016210000271	2016/8/31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3	一种用于车轮油漆涂料的搅拌装置	ZL2016210000286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4	一种用于车轮清洗的挂具	ZL2016210000290	2016/8/31	2017/4/19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5	一种低压铝合金车轮模具新型烤模器	ZL2016210000426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6	一种熔汤炉精炼工序的自动喷粉设备	ZL2016210027984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7	一种铝合金车轮	ZL2016210028597	2016/8/31	2017/4/12	实用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铸造组合保温炉				新型	
118	一种能够快速均匀冷却的分流锥	ZL201621002860X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19	一种轮毂模具底模喷涂装置	ZL2016210028718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0	一种布轮物料放置柜	ZL2016210028722	2016/8/31	2017/4/19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1	一种新型铝合金车轮加工分体式轮毂刀	ZL2016210028737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2	一种新型铝合金车轮段差测量卡尺	ZL2016210028741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3	一种自动补偿气门嘴重量的平衡机装置	ZL2016210028968	2016/8/31	2017/4/12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4	一种铝合金铸造用扒渣车	ZL2016210561971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5	一种铸造模具降温风管	ZL2016210561986	2016/9/17	2017/5/1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6	一种铝液流道	ZL2016210562014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7	一种轮毂护圈放置架	ZL2016210562029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8	一种熔化炉铝液出口放液止液装置	ZL2016210562033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29	一种防止轮毂安装面粘粉的移转工装	ZL2016210562048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0	一种铝合金轮毂包装防水罩	ZL2016210562067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1	一种铝液转包盖	ZL2016210562071	2016/9/17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2	一种包盖锁紧装置	ZL2016210562086	2016/9/17	2017/5/10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3	一种高效率高精度的位置度检测规	ZL2016210565597	2016/9/18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4	一种铝合金清渣剂漏斗装置	ZL201621056560X	2016/9/18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35	一种车轮喷漆车间吸附漆雾装置	ZL2016210576197	2016/9/18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6	一种通用型无人值守工业返清洗机	ZL2016212517916	2016/11/15	2017/6/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7	一种铝液过滤装置	ZL2016212519714	2016/11/15	2017/5/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8	一种检测轮毂气门孔尺寸的装置	ZL2017207831363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39	一种旋转锉刀	ZL2017207833227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0	一种用于托盘包角的榫卯结构	ZL2017207833212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1	一种自动喷粉精炼机	ZL2017207834681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2	一种铝合金车轮自动去毛刺装置	ZL2017207834709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3	一种在线添加铝液精炼剂的装置	ZL2017207835241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4	一种实时测温的铝液转包	ZL2017207834978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5	一种用于汽车轮毂中心孔的组合防护块	ZL2017207834982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6	一种自动放网机的卡爪	ZL2017207838288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7	一种带刻度的喷枪定位固定装置	ZL2017207838521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8	一种自动更换滤网的空气过滤装置	ZL2017207838466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49	一种自动夹紧转动装置	ZL2017207838409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0	一种车轮毂自动检测螺栓孔位置度装置	ZL2017207840517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1	一种轮毂三坐标检测卡具	ZL2017207840199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2	一种检测轮毂圆弧的装置	ZL2017207840574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3	热处理炉门自动	ZL2017207840926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提升锁紧装置				新型	
154	一种轮毂三坐标检测红外线定位装置	ZL2017207840964	2017/07/01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5	一种新型铝合金车轮加工刀具	ZL2017207840998	2017/07/01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6	一种涂装车间环境监测设备	ZL2017207841577	2017/07/01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7	一种车轮毛刺刷	ZL2017207842527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8	铝合金车轮气门孔测量装置	ZL2017207842546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59	一种除气机转子安装器	ZL2017207843498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0	一种铝合金车轮热处理料杆矫正器	ZL2017207843483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1	一种自动调节压盘尺寸的车轮刷毛刺系统	ZL2017207844486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2	一种铝合金车轮脱漆装置	ZL2017207843553	2017/06/30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3	一种全动车轮平衡跳动检测设备	ZL2017207912676	2017/07/01	2018/03/13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4	一种汽车轮毂喷涂用多功能托盘	ZL2017207842531	2017/06/30	2018/04/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5	一种汽车车轮传动设备	ZL2017207840201	2017/06/30	2018/04/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6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包装的托盘	ZL2017207841628	2017/07/01	2018/04/1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7	一种在轮毂喷涂过程中输送轮毂的自动切换式轨道系统	ZL2017207838381	2017/06/30	2018/05/11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8	一种可移动式高温隔热装置	ZL2017207841632	2017/07/01	2018/06/05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69	一种车轮轮毂展示架	ZL2016210606667	2016/9/19	2017/7/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70	一种铝合金车轮粉末喷涂防护	ZL2016210028578	2016/8/31	2017/7/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71	清洁工具放置架	ZL2016209704372	2016/8/30	2017/7/7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72	轮毂安装面粘粉清除装置	ZL2016210606718	2016/9/19	2017/9/26	实用新型	立中股份
173	一种铝合金车轮边模冷却装置	ZL2012200007882	2012/1/4	2012/9/12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4	一种铝合金车轮返工喷砂防护装置	ZL2012200007897	2012/1/4	2012/8/22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5	一种排气顶杆套装置	ZL201220000790X	2012/1/4	2012/9/5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6	一种真空负压式水冷装置	ZL201220000896X	2012/1/4	2012/9/5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7	一种车轮套色精车定位工装	ZL2015200869996	2015/2/6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8	一种铝合金车轮铸造V型浇道模具	ZL2015201959241	2015/4/2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79	联动调整卡盘中心定位座	ZL2013206413653	2013/10/17	2014/4/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0	自动求心的车轮工程卡盘	ZL2013206415339	2013/10/17	2014/4/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1	一种温控型重力铸造机	ZL2013206419946	2013/10/17	2014/5/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2	联动调整卡盘	ZL2013206420318	2013/10/17	2014/4/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3	一种窗口亮边车轮	ZL2010202860777	2010/8/10	2011/6/22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4	一种铝合金车轮立车加工径向定位装置	ZL2014207481417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5	一种用于加工铝合金车轮毛坯墩的毛刺刀	ZL2014207481421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6	一种低压中浇铝合金轮毂模具底模冒口隔热结构	ZL2014207490717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7	一种排除铝屑的车轮螺栓孔钻头	ZL2014207490721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88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的分体式装	ZL2014207490736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饰盖					
189	一种用于 TPMS 铝合金车轮的平衡槽结构	ZL2014207491847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0	一种铝合金车轮卧车加工径向定位装置	ZL2014207491851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1	一种铝合金车轮机加工六点定位结构	ZL2014207493062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2	一种铝合金车轮的盖口倒角结构	ZL2014207488401	2014/12/3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3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装饰盖与铭牌的卡扣结构	ZL201420749679X	2014/12/3	2015/6/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4	铝合金轮毂模具补缩结构	ZL2014207496982	2014/12/3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5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导销定位套装置	ZL2015200487205	2015/1/23	2015/7/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6	铝合金车轮气密性试验承压垫	ZL201520048961X	2015/1/23	2015/5/2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7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中的上模两体结构装置	ZL2015200470755	2015/1/23	2015/7/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8	一种改进的提高铝合金车轮内轮缘性能的车轮模具	ZL2015200492881	2015/1/23	2015/6/1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199	专用于铝合金车轮毂中心孔的直径深度一体检测装置	ZL2014206838662	2014/11/14	2015/4/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0	提高旋压成型成品率的铝合金车轮毂毛坯结构	ZL2014206788428	2014/11/14	2015/4/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1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的平衡块卡槽结构	ZL2015201812942	2015/3/27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2	一种改进的铝合金车轮底切减重	ZL2015201794198	2015/3/27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加亮结构					
203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的轮辐镶件结构	ZL2015201794573	2015/3/27	2015/7/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4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定位结构	ZL2014207481440	2014/12/3	2015/10/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5	一种铝合金车轮的轮辐加强筋结构	ZL2015201963764	2015/4/2	2015/10/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6	一种铝合金车轮的平衡块凹槽结构	ZL2015201958978	2015/4/2	2015/10/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7	一种铝合金车轮的防腐蚀结构	ZL2015201959167	2015/4/2	2015/10/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8	一种铝合金车轮的边缘筋结构	ZL2015201960766	2015/4/2	2015/10/7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09	一种车轮加工全自动生产系统	ZL2016201600591	2016/3/3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0	一种车轮加工专用机械手	ZL2016201605720	2016/3/3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1	一种车轮双面去毛刺机	ZL2016202409544	2016/3/25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2	一种蒸汽喷射试验检测工装	ZL2016202398304	2016/3/25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3	一种蒸汽喷射检测试验设备	ZL2016202379943	2016/3/25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4	一种车轮耐酸碱检验设备	ZL2016202397439	2016/3/25	2016/9/14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5	一种轮辋的测量卡规	ZL2016209166312	2016/8/22	2017/3/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6	用于铝合金轮毂轮型识别的机械测量装置	ZL2016210080242	2016/8/31	2017/5/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7	一种用于轮毂铸造机的缓冲托盘	ZL2016211204666	2016/10/14	2017/5/1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8	低压铸造用升液管	ZL2016212515412	2016/11/14	2017/5/3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19	一种铝合金车轮气密性检测夹紧装置	ZL201720290880X	2017/03/23	2017/12/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0	一种铝合金车轮	ZL2017204194429	2017/04/20	2017/12/29	实用	保定车轮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热处理自动上料装置				新型	
221	一种铝合金车轮旋转淬水装置	ZL2017203634402	2017/04/07	2018/01/0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2	一种带有检测装置的低压铸造模具	ZL2017205641044	2017/05/19	2018/01/3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3	一种轻型旋压铝合金车轮加工用机械手	ZL2017205635880	2017/05/19	2018/03/20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4	一种铝合金车轮旋转淬水装置	ZL2017203634402	2017/04/07	2018/01/0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5	一种轻型旋压铝合金车轮淬水用旋转机械手	ZL2017205640802	2017/05/19	2018/03/23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6	车轮径向疲劳试验应变测试装置	ZL2017212624490	2017/05/29	2018/05/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7	车轮螺母座强度检测装置	ZL2017212604938	2017/09/28	2018/05/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8	轮辋变形检测装置	ZL2017212593774	2017/09/28	2018/05/29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29	一种铝合金车轮全自动X光探伤机分料装置	ZL2016213874484	2016/12/16	2017/8/1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0	多功能复合过滤网	ZL2016212513296	2016/11/14	2017/7/1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1	一种铝合金车轮机加工双级油缸系统	ZL2017201173064	2017/2/8	2017/9/26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2	一种铝合金车轮模具装置	ZL2017200253076	2017/1/10	2017/9/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3	一种铝合金车轮去冒口排水装置	ZL2017203611449	2017.04.07	2017/11/2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4	一种铝合金车轮立体输送轨道	ZL201720361135X	2017/4/7	2017/11/28	实用新型	保定车轮
235	一种铝合金车轮新型冷却装置	ZL2015205335603	2015/7/21	2015/11/2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36	一种低压模具专用顶杆起拔器	ZL2015205335694	2015/7/21	2015/11/2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237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涂装的法兰防护盘	ZL201520533568X	2015/7/21	2015/11/2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38	一种低压模具专用喷砂枪	ZL2015205292237	2015/7/21	2016/2/17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39	一种避免车轮中心排水槽产生毛刺的铸模圆角结构	ZL2015205292241	2015/7/21	2016/2/10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0	一种用于铝合金车轮加工的钻孔定位治具	ZL2015205292256	2015/7/21	2015/11/2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1	一种铝合金车轮螺栓孔位置度检具	ZL2016211222467	2016/10/14	2017/4/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2	一种铝合金车轮螺栓孔厚度检具	ZL2016211222664	2016/10/14	2017/4/5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3	一种铸造保温炉合金液转移装置	ZL2017203645695	2017/04/10	2017/12/22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4	一种车轮低压模具立柱键槽结构	ZL2017207806412	2017/06/30	2018/02/23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5	一体式镀瓷浇口套	ZL201720781739X	2017/06/30	2018/02/23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246	低压铸造模具的下模外圈水冷结构	ZL2013203124581	2013/5/31	2013/12/1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47	一种低压轮毂铸造模具的浇口杯套与底模的安装结构	ZL2013203124810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48	一种低压铸造车轮模具的边模水雾冷却结构	ZL2013203124859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49	双工位液压模锻加工系统	ZL2013200758119	2013/2/18	2013/8/2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0	熔汤锻造模具	ZL2013200758123	2013/2/18	2013/8/2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1	车轮锻造机	ZL2013200757243	2013/2/18	2013/8/2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2	液压模锻机械手	ZL2013200757258	2013/2/18	2013/8/2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253	一种低压轮毂铸造模具的浇口杯套与浇口杯的安装结构	ZL2013203087046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4	低压铸造模具的上、下模 PCD 柱水冷结构	ZL2013203125245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5	一种自动张紧三爪吊钩	ZL2013203089412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6	一种低压铸造模具的冷却结构	ZL2013203089427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7	一种低压铸造轮毂模具下模板结构	ZL2013203089431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8	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快速冷却系统	ZL2013203089446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59	一种快速定位工装	ZL2013203127471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0	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排气槽加工装置	ZL2013203127503	2013/5/31	2013/11/2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1	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无飞边模具	ZL2010206023057	2010/11/11	2011/6/1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2	一种深型腔产品壁厚测量工具	ZL2010206652580	2010/12/17	2011/8/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3	低压车轮模具前铁后铜冷却装置	ZL2010206653013	2010/12/17	2011/7/6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4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中三角块的钻孔工装	ZL2010206652843	2010/12/17	2011/8/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5	一种车轮铸造模具边模	ZL2010206653070	2010/12/17	2011/10/26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6	一种铝合金车轮重力浇注防漏铝结构	ZL2010206654069	2010/12/17	2011/10/26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7	一种轻型金属托盘	ZL2011201213609	2011/4/22	2011/9/21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68	一种铝车轮低压铸造模具边模	ZL2011202120921	2011/6/22	2012/2/22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269	一种周转箱	ZL2011202121036	2011/6/22	2012/2/22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0	液态模锻模具轮辋冷却装置	ZL2014205115952	2014/9/5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1	一种铝合金车轮取液装置	ZL2014205116565	2014/9/5	201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2	一种铝合金车轮铝液导入装置	ZL201420511657X	2014/9/5	201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3	一种新型铝合金车轮铝液过滤装置	ZL2014205121794	2014/9/5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4	一种普通机床快速装卸夹具	ZL2014203860467	2014/7/14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5	铁托盘快速定位焊接工装	ZL2014203856279	2014/7/14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6	一种铝合金车轮毛坯打料装置	ZL2014203856283	2014/7/14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7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上模轮辋水冷盘结构	ZL2014203857252	2014/7/14	2014/12/31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8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上出风下模板结构	ZL2014203870793	2014/7/14	2014/12/24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79	一种控制铸锻取液口温度的浸入式加热器	ZL2014203871372	2014/7/14	2014/12/31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0	铝合金车轮双刀塔车削结构	ZL2015204967381	2015/7/10	2015/12/2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1	铝合金车轮加工夹具装置	ZL2015204967714	2015/7/10	2015/12/2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2	铝合金车轮铸造无飞边模具	ZL201520617839X	2015/8/17	2015/12/30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3	轻量化高端模具	ZL2015206214837	2015/8/18	2015/12/30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4	重载卡车后轮用一代二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车轮液凝锻造车轮	ZL2015204747324	2015/7/6	2015/11/25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5	重载卡车后轮用一代二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车轮	ZL2015204747339	2015/7/6	2015/11/25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液凝锻造模具					
286	通用型车轮液锻模具	ZL201520474731X	2015/7/6	2016/3/16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7	一种商用汽车用液态模锻模具上模定位装置	ZL201520879791X	2015/11/6	2016/3/23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8	一种商用汽车铝合金车轮成品包装用纸托	ZL2015208796298	2015/11/6	2016/3/23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89	一种绿色环保型铝合金车轮用栈板	ZL2015208794697	2015/11/6	2016/8/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0	一种液态模锻铝合金车轮加工素材用隔板	ZL2015208798062	2015/11/6	2016/8/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1	一种铸造轮毂模具冷却系统结构	ZL2016211673565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2	液凝锻造模具边模冷却新结构	ZL2016211673601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3	一种用于重载卡车轮毂的螺栓孔结构	ZL2016211687430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4	一种用于数控加工三尖钻头	ZL2016211687619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5	一种用于薄壁管的三辊圈圆机装置	ZL2016211780637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6	一种十字槽盘头自钻自攻螺钉新结构	ZL2016211780641	2016/11/2	2017/5/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7	一种用于热处理的料架	ZL2016212742312	2016/11/25	2017/6/13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8	一种模具连接结构	ZL2016212748395	2016/11/25	2017/6/13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299	铝合金车轮固液混合脱漆设备	ZL2015202388539	2015/4/20	2015/8/26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0	一种低压铸造模具	ZL2012202853965	2012/6/13	2013/3/6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1	一种切削液循环净化系统	ZL2012202853984	2012/6/13	2013/1/23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2	一种车轮转移系	ZL2013208297892	2013/12/17	2014/5/28	实用	秦皇岛车轮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统				新型	
303	一种升液管气密检查装置	ZL2013208309495	2013/12/17	2014/5/2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4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	ZL2013208297905	2013/12/17	2014/5/2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5	一种喷漆设备快速清洗换色系统	ZL2013205995498	2013/9/27	2014/3/26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6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设备	ZL2013204913700	2013/8/13	2014/2/12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7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	ZL201320493203X	2013/8/13	2014/2/12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8	一种水冷式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模具	ZL2013204933884	2013/8/13	2014/2/12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09	一种铝合金车轮低压铸造水冷模具	ZL2013202251819	2013/4/27	2014/1/22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0	一种干式漆雾过滤系统	ZL2012205226797	2012/10/13	2013/8/14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1	一种无动力防碰撞传输辊道	ZL2012205279099	2012/10/16	2013/5/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2	一种车轮动平衡检测装置	ZL2012205297097	2012/10/16	2013/5/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3	一种车轮铸造铝液过滤装置	ZL2013200262537	2013/1/16	2013/12/1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4	一种车轮油漆自动喷漆系统	ZL201220529686X	2012/10/17	2013/6/26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5	一种热处理废水循环系统	ZL2015202393202	2015/4/20	2015/8/26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6	一种车轮铸造模具	ZL2012201400722	2012/4/1	2012/11/28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7	一种排气镶件低压铝合金车轮模具	ZL201620675853X	2016/6/30	2017/1/4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8	一种负压循环加热室结构	ZL2016206758559	2016/6/30	2017/1/4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19	低压铝合金车轮连续浇注过滤系统	ZL2016206759918	2016/6/30	2017/1/4	实用新型	秦皇岛车轮
320	轮胎装配生产线用码垛机构	ZL2015203584387	2015/5/29	2015/12/16	实用新型	利国五洲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321	轮毂自动涂油装置	ZL2015203625476	2015/5/29	2015/12/9	实用新型	利国五洲
322	成品轮胎堆垛运输系统	ZL2015203619780	2015/5/29	2015/12/2	实用新型	利国五洲
323	轮胎装配生产线专用的动平衡检测分配机构	ZL2015203624613	2015/5/29	2015/12/2	实用新型	利国五洲
324	可自动返工的轮胎装配生产线	ZL2015203504170	2015/5/27	2015/12/2	实用新型	利国五洲
325	一种铝合金锭专用高效循环喷流在线冷却装置	ZL2016214828178	2016/12/30	2017/8/4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26	一种铝合金转铝工装加热恒温装置	ZL2016214809529	2016/12/30	2017/8/4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27	一种环保型机械化铝渣收集装置	ZL2016214828055	2016/12/30	2017/8/4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28	一种制有多功能窗口结构的熔炼炉门	ZL2016214809533	2016/12/30	2017/8/4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29	一种铝合金断口样品制取装置	ZL2016214828182	2016/12/30	2018/02/27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30	一种铝合金生产过程全覆盖智能温控装置	ZL2016214809514	2016/12/30	2018/03/09	实用新型	山东立中
331	一种液态模锻脱模剂机械手外挂自动喷淋系统	ZL2016211687426	2016/11/2	2017/10/1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332	一种环保托盘包角新结构	ZL2016211780711	2016/11/2	2017/7/7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333	一种新型铝合金车轮螺栓孔倒圆角刀具	ZL2016211673688	2016/11/2	2017/7/18	实用新型	天津那诺
334	一种轮毂转运车	ZL2016211222700	2016/10/14	2017/7/7	实用新型	包头盛泰
335	风管出风检测装置	ZL2017212624715	2017/09/28	2018/04/27	实用新型	东安轻合金

## C. 外观设计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1	车轮 (L022)	ZL2014303685410	2014/9/26	2015/6/10	外观	保定车轮
2	车轮 (LZ754)	ZL2014303685425	2014/9/26	2015/6/10	外观	保定车轮
3	车轮 (L021)	ZL201430368543X	2014/9/26	2015/6/10	外观	保定车轮
4	车轮 (LZ784)	ZL2014303686112	2014/9/26	2015/6/10	外观	保定车轮
5	车轮 (L017)	ZL2014303686127	2014/9/26	2015/6/10	外观	保定车轮
6	车轮 (LZ718)	ZL201330490309X	2013/10/17	2014/5/7	外观	保定车轮
7	车轮 (LZ767)	ZL2013304900388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8	车轮 (LZ742)	ZL2013304900405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9	车轮 (LZ750)	ZL2013304900496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10	车轮 (LZ748)	ZL2013304900509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11	车轮 (LZ741)	ZL2013304901200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12	车轮 (LZ863)	ZL2013304902434	2013/10/17	2014/4/9	外观	保定车轮
13	车轮 (LZ749)	ZL2013304902449	2013/10/17	2014/5/7	外观	保定车轮
14	车轮 (L008)	ZL2010302933171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15	车轮 (L007)	ZL2010302933256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16	车轮 (L005)	ZL2010302934013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17	车轮 (L003)	ZL2010302934121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18	车轮 (L001)	ZL2010302934174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19	车轮 (L002)	ZL2010302934314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20	车轮 (L006)	ZL2010302933805	2010/8/30	2011/4/6	外观	保定车轮
21	车轮 (LZ679)	ZL2012303970213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2	车轮 (LZ817)	ZL2012303970228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3	车轮 (LZ818)	ZL201230396850X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4	车轮 (LZ651)	ZL2012303969216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5	车轮 (LZ614)	ZL2012303969254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6	车轮 (LZ650)	ZL2012303969220	2012/8/17	2013/1/2	外观	保定车轮
27	车轮 (LZ842)	ZL2012303969235	2012/8/17	2013/1/2	外观	保定车轮
28	车轮 (LZ843)	ZL201230396924X	2012/8/17	2013/1/9	外观	保定车轮
29	车轮 (LZ791)	ZL2015300363551	2015/2/6	2015/7/29	外观	保定车轮
30	车轮 (LZ798)	ZL2015300363814	2015/2/6	2015/7/29	外观	保定车轮
31	车轮 (TG022)	ZL200830114240X	2008/12/22	2009/12/9	外观	保定车轮
32	车轮 (TG025)	ZL2008301142414	2008/12/22	2009/12/30	外观	保定车轮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33	车轮 (TG024)	ZL2008301142429	2008/12/22	2010/1/13	外观	保定车轮
34	车轮 (TG023)	ZL2008301142433	2008/12/22	2010/1/27	外观	保定车轮
35	车轮 (TG021)	ZL2008301142448	2008/12/22	2010/1/6	外观	保定车轮
36	车轮 (TG020)	ZL2008301143012	2008/12/22	2009/12/30	外观	保定车轮
37	车轮 (TG019)	ZL2008301143027	2008/12/22	2010/1/6	外观	保定车轮
38	车轮 (液态模锻 LZ1807)	ZL2015305055951	2015/12/7	2016/6/22	外观	保定车轮
39	车轮 (液态模锻 LZ1806)	ZL2015305055966	2015/12/7	2016/6/29	外观	保定车轮
40	车轮 (16036)	ZL2016302128014	2016/5/31	2016/12/14	外观	保定车轮
41	车轮 (LZ593-1770)	ZL2015302630631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2	车轮 (LZ777-1770)	ZL2015302633979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3	车轮 (LZ775-1670)	ZL2015302631121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4	车轮 (LZ716-1560)	ZL2015302633339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5	车轮 (LZ567-1650)	ZL2015302633589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6	车轮 (LZ756-1665)	ZL2015302630612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7	车轮 (LZ769-1980)	ZL2015302630966	2015/7/21	2016/1/20	外观	包头盛泰
48	车轮 (LZ766/1660)	ZL2015302631047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49	车轮 (LZ700-1560)	ZL2015302631422	2015/7/21	2015/11/25	外观	包头盛泰
50	轮毂	ZL2016305748790	2016/11/25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1	轮毂	ZL2016305748803	2016/11/25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2	轮毂	ZL2016305753727	2016/11/25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3	轮毂	ZL2016305819160	2016/11/29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4	轮毂	ZL2016305822943	2016/11/29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5	轮毂	ZL2016305827434	2016/11/29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6	轮毂	ZL2016305827449	2016/11/29	2017/4/5	外观	天津那诺
57	轮毂	ZL2016305963195	2016/12/6	2017/6/13	外观	天津那诺
58	轮毂	ZL2016305963208	2016/12/6	2017/6/13	外观	天津那诺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名称
59	轮毂	ZL201630650331X	2016/12/27	2017/5/17	外观	天津那诺
60	轮毂	ZL2016306503339	2016/12/27	2017/5/17	外观	天津那诺
61	轮毂	ZL2017302836690	2017/6/30	2017/12/5	外观	立中股份

立中股份上述专利的缴费情况正常，不存在欠缴费的情况。

#### ④域名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拥有域名情况统计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保定车轮	tgracing.cn	2006.3.31	2020.3.31
2	保定车轮	tgracing.com.cn	2006.3.31	2020.3.31
3	保定车轮	aoem.cn	2006.3.31	2020.3.31
4	保定车轮	aoem.com.cn	2006.3.31	2020.3.31
5	保定车轮	lzwheel.com	2002.5.9	2020.5.9
6	保定车轮	bdlzwheel.cn	2008.3.5	2020.3.5
7	保定车轮	bdlzwheel.com	2008.3.5	2020.3.5
8	保定车轮	bdlzwheel.com.cn	2008.3.5	2020.3.5
9	保定车轮	bdlzwheel.net	2008.3.5	2020.3.5
10	保定车轮	bdlzwheel.net.cn	2008.3.5	2020.3.5
11	保定车轮	nanolzwheel.cn	2008.3.8	2020.3.8
12	保定车轮	nanolzwheel.com.cn	2008.3.8	2020.3.8
13	保定车轮	nanolzwheel.com	2008.3.8	2020.3.8
14	保定车轮	nanolzwheel.net.cn	2008.3.8	2020.3.8
15	保定车轮	nanolzwheel.net	2008.3.8	2020.3.8
16	保定车轮	lzwheel.net	2004.9.20	2020.9.20
17	保定车轮	lzwheel.cn	2004.9.20	2020.9.20
18	保定车轮	lzwheel.com.cn	2004.9.20	2020.9.20
19	保定车轮	lzwheel.net.cn	2004.9.20	2020.9.20
20	保定车轮	lzwheels.com	2004.9.20	2020.9.20
21	保定车轮	lzwheels.net	2004.9.20	2020.9.20
22	保定车轮	lzwheels.cn	2004.9.25	2020.9.25
23	保定车轮	lzwheels.com.cn	2004.9.25	2020.9.25

序号	注册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24	保定车轮	lzwheels.net.cn	2004.9.25	2020.9.25
25	北美立中	lzauto-na.com	2009.12.15	2018.12.15

## 2、立中股份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3、立中股份主要负债情况

2018年5月31日，立中股份的合并总负债为351,891.01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

## 4、立中股份拥有的生产特许经营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立中股份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况。

### （九）立中股份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评估情况

#### 1、股权转让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立中股份仅于2015年12月进行了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9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立中有限75%的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将25%的股权转让给香港臧氏，转让后新加坡立中不再持有立中有限任何股权。2015年12月21日，新加坡立中与香港臧氏和天津企管就上述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立中有限25%股权对应全部权益107,312,002.77元以零对价转让给香港臧氏；将其持有立中有限75%股权对应全部权益321,936,008.30元以零对价转让给天津企管。

#### （1）股权转让原因及合理性

新加坡立中2004年6月10日在新加坡注册成立，2005年10月19日于新交所上市，立中有限为其全资子公司。随着国内汽车产业的迅猛发展，国内汽车车轮需求量大幅增长，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同时考虑到公司主要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单位均位于境内以及希望利用国内资本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决定从新加坡退市，回归大陆资本市场。2015年11月26日，新加坡立中完成私有化过程，从新加坡交易所退市。

退市后，为了完成红筹架构的拆除，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的立中有限25%

股权转让给香港臧氏、75%股权转让给天津企管。

## **(2) 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为零对价转让，主要原因为新加坡立中以及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实际控制人均为臧氏家族，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经协商转让价格确定为零对价，转让过程不涉及资金流转。

## **2、增资**

立中股份最近三年共进行了4次增资和1次减资，具体情况如下：

### **(1) 2015年增资（2015年12月）**

2015年12月30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其注册资本由3.9亿元人民币变更为10.1亿元人民币，其中天津企管的认缴出资额由2.925亿元变更为7.575亿元人民币，香港臧氏的认缴出资额由0.975亿元变更为2.525亿元人民币。

#### **①增资背景及合理性**

立中有限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满足境内重组过程中以及实际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

#### **②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元，由于本次增资为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并未引入新股东，原股东合意确定增资价格，作价合理。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共增资6.2亿，增资款来源于天津东安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融资。

### **(2) 2016年第一次增资（2016年4月）**

2016年2月25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其增加注册资本6,800万元人民币，由10.1亿元人民币增加至10.78亿元人民币，其中天津企管增资5,100万元，臧氏兄弟增资1,700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 **①增资背景及合理性**

随着重组过程的推进，公司将部分上游企业及相关业务整体纳入车轮体系内，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增强公司实力，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需要更加充沛的资金流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在此背景下，公司股东天津企管及香港臧氏合计向公司增资6,800万元。

## ②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1 元，由于本次增资为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并未引入新股东，原股东合意确定增资价格，作价合理。天津企管和香港臧氏共增资 6,800 万元，增资款来源于天津东安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融资。

## 3、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及减资（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14 日，立中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1）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整体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7,800 万元变更为 24,000 万元。

立中有限以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93,138,329.01 元为基础，按 1: 0.20115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24,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 24,000 万股，剩余 953,138,329.01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7,800 万元变为 24,000 万元，同时企业名称变更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立中有限变更前注册资本为 10.78 亿元，鉴于当时立中有限拟进行 IPO，如果其在整体变更时维持注册资本不变，考虑到公司拟引进外部投资者及搭建员工持股平台等，预计在提交首发申请前的股份总数将因此超过 11 亿股。参考类似规模上市公司股本情况，公司拟将股本减少至 2.4 亿。

在整体变更的过程中，股东实际上并未减少对公司的出资，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值、生产规模并不发生变化，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活动也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股东亦未从公司取得资产，仅是公司会计科目实收股本和资本公积间的记载发生变化，不涉及资金的流转。

## 4、2016 年第二次增资（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23 日，立中股份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香港臧氏定向发行 4,269,449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5.27 元/股，认购金额为 22,500,000 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4,000 万元变更为 24,426.9449 万元。

### ①增资背景及合理性

本次增资前，香港臧氏持股比例为 25%，公司性质为外商投资企业。考虑到

后续公司拟引入外部财务投资者及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将对原股东股权产生稀释作用，导致香港臧氏持股比例低于 25%，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不满足外商投资企业要求。为了避免上述情况发生，公司通过向香港臧氏定向发行的方式提升香港臧氏的持股比例。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具备合理性。

## ②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本次增资为原股东一方增资，定价依据为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总额为 126,526.81 万元，总股本为 24,000 万股，每股净资产 5.27 元/股。

本次增资款项的来源为公司向香港臧氏的分红款。2016 年 8 月 31 日，立中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向香港臧氏分红 2,500 万元，代扣代缴 10% 的预提股息所得税后，香港臧氏所得分红款为 2,250 万元并以该笔款项支付了增资金额。

## 5、2016 年第三次增资（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26 日，立中股份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向深圳红马、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和多恩新悦发行股份 11,570,551 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10.44 元/股，融资金额为 120,796,570.88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24,426.9449 万元变更为 25,584 万元。

### ①增资背景及合理性

本次增资前，公司为臧氏家族 100% 控股的企业。通过此次增资，公司引进了深圳红马和多恩新悦两家外部财务投资者，此举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增强资本实力，改善经营管理；同时公司引进了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和天津新锐为三家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主要为公司管理层和骨干员工，此举有利于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保证公司稳定持续发展。综上，此次增资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具备合理性。

### ②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本次增资价格系以公司 2016 年预计净利润为基础测算，每股增资价格约为增资后公司 2016 年预计每股收益（1.16 元/股）的 9 倍，经公司与各增资方协商确定增资价格均为 10.44 元/股，价格合理。上述新股东本次出资的资金均来源于

各股东的合伙人以其合法收入缴纳的出资款。

### 3、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中，关于评估对象立中股份，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收购，被评估企业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估计，因此评估机构在预估基准日 2018 年 5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对立中股份 100% 股权进行预估；根据预估结果，立中股份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95,561.59 万元，预估值为 255,072.72 万元，增值率为 30.43%。

除因本次重大资产进行重组评估外，最近三年立中股份不存在资产评估情况。

## 第五章 发行股份情况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向天津东安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企管 100% 的股权，向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立中股份 4.52% 的股权，同时，公司向其他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88,0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建设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募集配套资金未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100%。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配套融资两部分组成。本次配套融资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为条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一）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二）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天津东安、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

#### （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四通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四通新材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据此计算，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0.68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主要考虑到 2017 年 7 月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创业板市场价格波动明显，在符合《重组办法》相关规定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各方经协商同意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合理。

####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

按照本次交易标的作价 255,000.00 万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 10.68 元/股计算，公司本次购买标的资产发行股票数量总计为 238,764,042 股，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获得的股份数量（股）	占本次发行股数的比例
1	天津东安	227,971,910	95.48%
2	多恩新悦	3,730,003	1.56%
3	深圳红马	3,580,497	1.50%
4	天津明德	1,680,511	0.70%
5	天津拓进	1,462,518	0.61%
6	天津新锐	338,603	0.14%
合计		<b>238,764,042</b>	<b>100.00%</b>

发行数量精确至股，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尾数应舍去取整，不足 1 股的余额由交易对方赠予上市公司。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及上述约定的计算方法而确定。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五）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六）股份锁定安排

天津东安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但按照其签署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多恩新悦和深圳红马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内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股权交割日（含当日）止，标的资产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交易对方按其持有标的资产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补足。

## 二、募集配套资金

### （一）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

###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或者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

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 （四）发行数量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8,000.00 万元，且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

具体发行数量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作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 （五）锁定期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应规定，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取得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1、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数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本次发行结束后，认购方就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四通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四通新材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六）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配套资金拟募集不超过 88,0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所募配套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	96,000.00	58,000.00
2	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	50,000.00	30,000.00
	合计	146,000.00	88,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以根据

具体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募集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自行解决。

### **(七) 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情况**

#### **1、项目概述**

项目拟建设铝合金车轮联合厂房、悬挂零部件厂房、熔化车间、营业办公楼等建构物及设备，建设规模年产 400 万只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总投资为 96,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87,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6 个月。

#### **2、项目实施地点和建设单位**

本项目拟建于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厂区位于乐凯大街东侧，由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取得编号为“冀（2016）保定市清苑区不动产权第 0000001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面积为 114,414 平方米。

#### **3、项目的备案与环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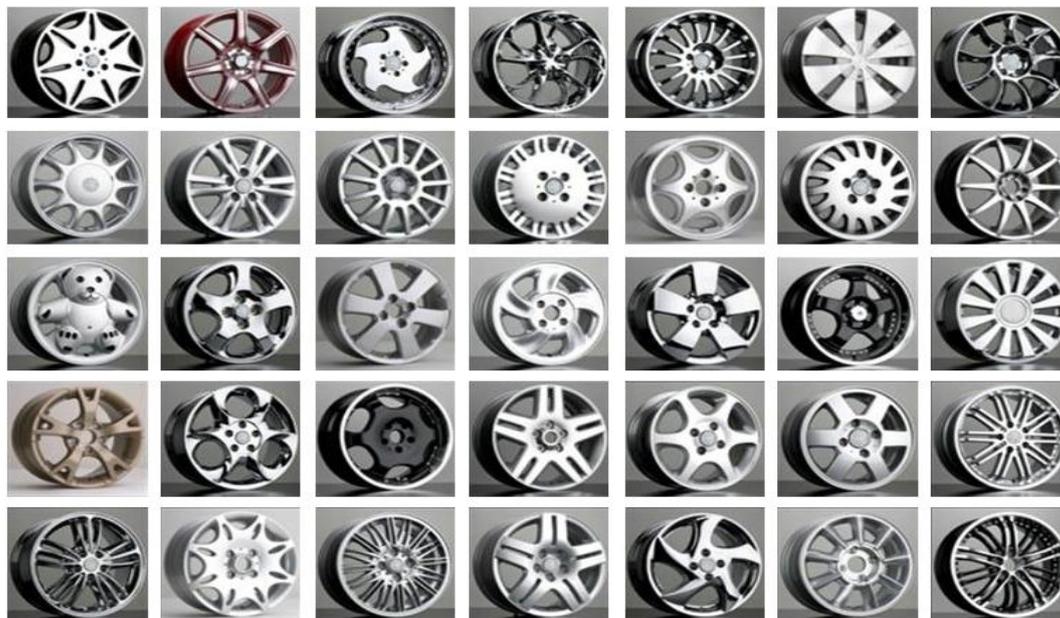
2016 年 6 月 27 日，本项目已由河北省发改委备案（冀发改产业备字[2016] 53 号），符合产业政策。

2016 年 9 月 2 日，保定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出具了批复文件（保环书[2016] 25 号），同意项目建设。

#### **4、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	单位	数量
1	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	万只/年	400
2	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	万套/年	100

#### **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产品**



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



悬挂系统



转向节



控制臂

## 5、投资项目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96,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87,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000 万元。项目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资金来源
1	土地支出	6,000.00	6.25%	自筹资金
2	建筑工程	18,879.00	19.67%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3	设备采购	59,553.00	62.03%	
4	预备费用	2,568.00	2.68%	自筹资金
5	铺底流动资金	9,000.00	9.38%	自筹资金
合计		<b>96,000.00</b>	<b>100.00%</b>	

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

目，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项目建筑工程及设备采购等资本性支出。

本项目设备采购 59,553.00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原材料生 产设备	炉组		组	5	400	2,000
	电磁搅拌系统		台套	2	60	120
	铝液转运设备		台套	5	10	50
	铝屑转运设备		台套	4	10	40
	铝灰处理系统		台套	5	90	450
	环保设备		台套	3	150	450
	<b>合计</b>					<b>3,110</b>
铸造设备	模具预热炉		台	9	160	1,440
	低压铸造机	800kg	台	32	75	2,400
	铸造机械手		台	16	15	240
	辊道输送机	铸造-X光	条	4	100	400
	旋压机组		套	9	600	5,400
	旋压机-机械手		台	9	60	540
	x光机		台	6	250	1,500
	辅助设备					300
	<b>合计</b>					<b>12,220</b>
热处理设 备	热处理炉	110万只/年	台套	4	670	2,680
	抛丸机	ML840	台套	4	30	120
	辊道输送机		台套	4	100	400
	<b>合计</b>					<b>3,200</b>
机加设备	卧式数控车床	Vt36	台套	70	75	5,250
	预加工车床		台	18	75	1,350
	加工中心	VC110加高	台套	25	60	1,500
	机械手		台套	34	85	2,890
	氦气试验机	13-20	台套	4	200	800
	去毛刺机	20	台套	10	17	170
	辊道输送机	B630	台套	3	120	360
	铝屑输送机	B600	台套	2	150	300
	物流辊道		台套	9	85	765

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动平衡机		台套	6	60	360
	<b>合计</b>					<b>13,745</b>
涂装设备	涂装线	300 万只/年	台套	2	3,000	6,000
	喷粉系统		台套	4	100	400
	喷漆系统		台套	10	35	350
	自动检测线	AAM32-1-DB	台套	6	80	480
	预拉伸缠绕包装机、 喷码机及输送机		台套	9		35
	<b>合计</b>					<b>7,265</b>
设备维修 厂房	辅助设备		台	2		156
	加工中心		台套	3	50	150
	数控铣床		台	3	80	240
	数控车床		台	3	80	240
	数控立车		台	2	130	260
	<b>合计</b>					<b>1,046</b>
质控设备	光谱仪		台	2	60	120
	三坐标	MQ-8106	台	3	70	210
	电镜		台	1	140	140
	金属性 3D 成型机		台	1	600	600
	自动荧光渗透检测线		台	2	50	100
	双轴试验机		台	2	235	470
	径向疲劳试验机		台	2	50	100
	辅助设备		台套	2		567
	<b>合计</b>					<b>2,307</b>
办公和仓 储设备	自动化、弱电办公系 统		台套			250
	办公家具		套			160
	通勤车		辆	10	20	200
	仓储设备		台套			115
	<b>合计</b>					<b>725</b>
公共设施 设备	供电系统					1,020
	供水系统					886

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压缩空气系统					880
	燃气系统					1,160
	起重搬运设备		台	32		509
	<b>合计</b>					<b>4,455</b>
<b>铸旋铝合金轮设备投资小计</b>						<b>48,073</b>
公共设施 设备	螺杆空压机			12	35	420
	变压器及配电系统			1	250	250
	安装辅料及工具			1		489
	<b>合计</b>					<b>1,159</b>
铸造设备	熔炼炉			2	240	480
	差压铸造机			4	750	3,000
	低压铸造机			4	230	920
	安装辅料及其它					272
	<b>合计</b>					<b>4,672</b>
热处理 设备	料筐式热处理炉			2	300	600
	吊钩通过式抛丸机			2	55	110
	安装辅料及其它					175
	<b>合计</b>					<b>885</b>
机加工 设备	卧式加工中心			12	250	3,000
	机加工专用夹具			10	15	150
	龙骨铰链输送机			2	80	160
	荧光检测线			2	100	200
	安装辅料及其它					90
	<b>合计</b>					<b>3,600</b>
包装设备	镶件压套机			3	50	150
	打包缠包机			1	9	9
	<b>合计</b>					<b>159</b>
质控设备	测氢仪			2	3	5
	X光机			4	250	1,000
	<b>合计</b>					<b>1,005</b>
<b>铝合金悬挂悬挂零部件项目投资合计</b>						<b>11,48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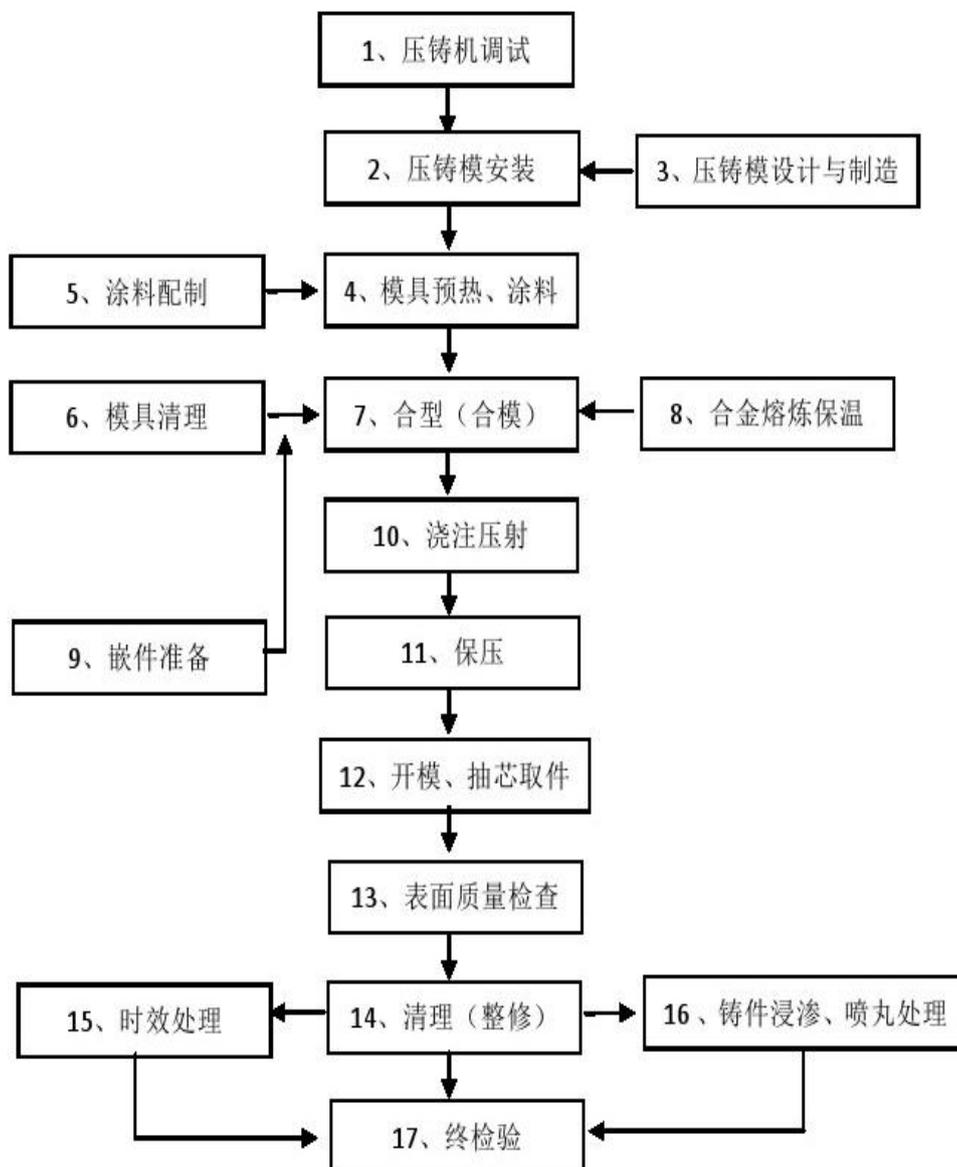
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项目设备投资总计						59,553

## 6、产品生产工艺

### (1) 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生产工艺

汽车铸旋铝合金车轮生产工艺请参见本重组预案“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立中股份 4.52% 股权”之“（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之“4、标的公司的业务流程”。

### (2) 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生产工艺



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的压铸工艺，是铸造工艺中应用最广、发展速度最快

的金属热加工成型工艺方法之一，在有色金属铸造中占据主导地位，发展前景好。

## 7、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 26 个月完成，即建设期为 2.16 年。项目实施具体安排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1	项目前期工作	■												
2	勘察、设计		■	■	■									
3	现场准备与土建施工				■	■	■	■	■	■	■			
4	设备购置与安装								■	■	■			
5	设备调试											■	■	
6	联合试运转													■
7	竣工验收													■

## 8、环保及治理措施

### （1）募集资金项目执行的环境保护标准

本募集资金项目将依据《地面水质量环境标准》（GB3838-2002）中的四类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以及国家或地方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标准严格执行。

### （2）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 ①废气

生产过程中烟尘和废气通过集尘、集烟罩收集，通过管路集中到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器等处理设施处理后集中排放。

#### ②扬尘

采用重力除尘器和旋风器，收集煤气发生器排放的烟尘。为防止或减轻储煤场与堆渣场在堆料运输、装卸、堆放过程中二次扬尘污染环境，工程设计拟采取路面硬化洒水、半地下储煤场、堆料表层洒水保湿、尽量减少堆放时间、围墙绿化带等综合抑尘措施，这样抑尘量可达 90% 以上。

### ③废水

本工程将产生工件冷却水、车轮涂装工序工件清洗水、少量生活污水，开启备用煤气炉时产生的酚水。冷却水设有水池循环利用。车轮涂装工序工件清洗水通过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成中水，中水循环使用。开启备用煤气炉时产生的酚水通过酚水蒸发器，利用煤气自身显热间接加热成蒸汽，然后进入煤气炉内作为汽化剂进行汽化反应。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整个工程没有任何废水排放。

### ④废物

本项目废物主要为熔化铝合金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铝渣及开启备用煤气生产中产生的焦油、炉渣。煤焦油为黑褐色、粘稠的油状液体，并含有大量的有机物质，其主要成份为萘，主要用于加工煤焦油的精制品、油毡纸、耐火材料的粘合剂，还可以做防腐油或燃料等。目前煤焦油在国内市场上供不应求，国内有多家精练煤焦油的大型企业。届时将选择一家精练煤焦油的企业做为定点销售。炉渣和铝渣不含有毒有害物质，由建设单位回收，进行综合利用。

### ⑤噪声及振动控制

空压站选用带隔声装置的水冷螺杆空压机，单台噪声声强 $\leq 75\text{dBa}$ 。空压机底座加防震垫，进气口安装消声器。空压站内墙贴吸声材料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热交换站循环水泵基础采用减震措施。所有通风机均选用低噪声节能产品，噪声值低于 $75\text{db(A)}$ 。采取以上措施后，企业厂界 $1\text{m}$ 处噪声值昼间在 $65\text{db(A)}$ 以下，夜间在 $55\text{db(A)}$ 以下。满足国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III类标准。

### ⑥废弃物及绿化

厂内设废品堆放场，对固体废料进行人工分解、分类，分别送至协作单位回收或处理。绿化设计以绿为主，绿化与美化相结合的原则。凡可绿化的面积均广种草坪，减少尘土的二次飞扬。道路两侧种植适应性好、抗性强、净化空气好的乔、灌木，力求使厂房早日绿树成行、草坪成片。厂房除功能需要要铺砌外，均以绿色植物为基调，使厂区绿化率达到15%左右。

### (3) 本项目环保投入金额、资金来源及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本项目拟购置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器、重力除尘器和旋风器、排气筒、

污水处理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等专用或配套环保设备，预计环保投资合计 1,240 万元，全部来自募集资金。募投项目达产后，相关排污费及环保设备更换投资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投入。本项目环保投入能够满足国家及地方环保监管要求，且取得了保定市环保局出具的环保书[2016]25 号批复，因此本项目环保投入情况与排污量相匹配。

## 9、项目效益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166,400 万元，利润总额为 16,107 万元，全部投资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5.51%，税后为 12.37%，项目税前静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5.6 年，税后 6.4 年。

### （八）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

#### 1、项目概述

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9,24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55 万元，项目主要内容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智能化改造，主要包括铸造自动化设备改造、机加工生产线改造、新增余热利用系统及新建 MES 系统+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等内容。本项目完成后年均可实现附加值收入 15,000.00 万元。

#### 2、项目实施地点和建设单位

本项目工业 4.0 智能工厂升级地址位于天津滨海新区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内，并由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 3、项目的备案与环评情况

2017 年 4 月 26 日，本项目已由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津开行政许可 [2017] 53 号），符合产业政策。

2017 年 5 月 22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出具了批复文件（津开环评 [2017] 38 号），同意项目建设。

#### 4、智能化改造方案

本项目智能化改造内容主要为：铸造自动化设备改造、机加工生产线改造、新增余热利用系统及新建 MES 系统+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等，具体智能化改造规划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介绍
----	--------

项目	具体内容介绍
铸造自动化设备改造	购买先进的铸造机械手提速升级设备，改造现有装备设施，加快装备改造升级，降低劳动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增加产品附加值。
机加工生产线改造	机加工生产线改造项目主要通过对现有生产线增加上下料机器人、智能自动化物流系统、全自动数控精车床、自动去毛刺及自动分选称重系统等设备，加快智能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通过机器换人，大幅减少劳动用工，实现少人化。同时可实现 150 万只全涂铝合金车轮产品升级为亮面铝合金车轮产品，满足高端客户需求。
新增余热利用系统	项目通过新购置 50 台（套）空压机热回收机、熔炼炉热回收系统及配套设施等，建成全工厂完整的智能化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实现余热的二次利用，有效降低能源消耗，同时可提高空压机的产气量 8~10%，减少冷干机 60%的负荷，提高设备使用寿命。整体降低能耗约 10%。
新建 MES 系统+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	1、MES 系统：MES 即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2、新建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可对混线生产的 200 多种规格型号中的铝合金车轮实现全自动化识别，通过扫描二维码即可提取产品整个工艺流程信息，记录整个制造工艺的过程，并提供相关设备信息，实现同 MES 系统的整合。

## 5、投资项目概算

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9,24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55 万元。投资估算表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资金来源
1	设备购置费用	45,000	90.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11	5.62%	自有资金
3	预备费用	1,434	2.87%	自有资金
4	铺底流动资金	755	1.51%	自有资金
5	总计	50,000	100.00%	

立中股份拟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项目设备采购等资本性支出。

本项目设备采购 45,000.00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 （1）铸造自动化改造设备购置费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1	铸造机械手提速升级设备	台	30	100	3,000
2	铸造配电柜配气柜	套	60	40	2,400
3	X 光机图像增强器	台	4	40	160

4	铸造机保温炉、液压站	套	1	200	200
5	自动放网机	台	60	40	2,400
6	福士科除气机	台	1	20	20
7	蒸汽喷射试验机	台	1	200	200
8	转包加热器	台	1	80	80
9	超声波清洗模具设备	台	1	70	70
10	天然气报警系统	套	1	70	70
10	设备基础				100
11	其他				100
合计					<b>8,800</b>

(2) 机加工自动化改造设备购置费用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1	机加上下料机器人	套	31	200	6,200
2	数控车床	台	20	150	3,000
3	立式加工中心	台	10	100	1,000
4	盖口直径测量设备	套	31	50	1,550
5	一工程自定心卡具	套	31	10	310
6	配套物流辊道	米	50	8	400
7	平衡检测线及配套轨道	条	1	130	130
8	智能信息化看板	个	1	50	50
9	钢套机	台	1	80	80
10	通过式毛刺机	台	4	50	200
11	自动刷毛刺机	台	4	50	200
12	点阵式打号机	台	1	50	50
13	铝屑转运车	台	2	10	20
14	氦气试漏机	台	1	250	250
15	自动分选、称重系统	套	1	130	130
16	油雾回收机	台	2	45	90
17	切削液回收系统	套	2	80	160
18	在线缠包、自动运转系统	套	2	90	180
19	设备基础				400
20	其他				600
合计					<b>15,000</b>

(3) 余热利用改造设备购置费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1	空压机热回收机	台	15	300	4500
2	配套管道及设施	套	20	25	500
3	熔炼炉组及配套设施	套	15	100	1500
4	设备基础				300
5	其他				200
合计					<b>7,000</b>

(4) MES+二维码识别系统设备购置费用一览表

序号	作业说明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二维码识别系统硬件安装调试	设备安装（机房类）	服务器及现场硬件安装	5	25	125
	设备安装（现场生产类）	各关键工位显示设备的安装部署	5	35	175
	接口软件调试	设备 PLC 接口程序调试	5	40	200
	接口硬件调试	非 PLC 接口程序调试及对接	5	40	200
数据库系统	数据库设计	数据库基本表结构业务编码规则约定	5	50	250
MES 平台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工厂建模	1	400	400
MES 模块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质量模块	5	400	2,000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物料模块	5	300	1,500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生产模块	5	300	1,500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设备模块	5	300	1,500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物流仓储模块	5	300	1,500
	软件代码开发、框架搭建	质量物料追溯系统	5	300	1,500
	软件代码开发、集成	报表系统	1	250	250
	软件代码开发	MES 系统与数据采集系统集成	5	200	1,000

序号	作业说明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软件接口开发	MES 与 ERP 系统集成	1	150	150
ERP	ERP 系统软件	sage X3			750
	ERP 实施	X3 软件实施			300
SPC 系统					400
实施费用					300
其他					200
合计					14,200

## 6、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勘察、设计			■															
3	现场准备				■	■													
4	设备购置					■	■	■											
5	设备基础施工								■	■	■								
6	设备到场安装									■	■	■	■	■	■				
7	联合试运转															■	■		
8	竣工验收																	■	■

## 7、环保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按国家颁布的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对工厂烟气、生活污水、工业废水采取切实防治措施，实行达标排放。

### （1）废气处理

本项目造粒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粉尘的落地浓度均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厂界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要求。本项目通过废气处理系统，处理产生的废气。

### （2）废水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有 BOD5、CODCr、SS 等，针对废水水质特点，采取分流制治理工艺。职工办公盥洗废水，通过管道进入厂区化

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进入化粪池处理，然后与生产废水一并进入沉淀池，处理达标后排入统一污水管网。

### （3）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加强植树绿化，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厂区和车间的中间，并且对设备安装减震垫，并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车间内墙表面装贴吸声材料，顶部悬挂吸声体、吸声幕等，加强生产车间墙壁的隔声量，使隔声量大于 20dB（A），车间采用双层隔声门、窗。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货物搬运过程尽量轻拿轻放。加强环保意识宣传。在上述的隔声降噪措施下，企业的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功能区的要求。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塑料熔融废渣、废丝、废油剂和废包装材料经分类收集后，由公司回收后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采用袋装收集，每天定时放到指定地点的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3）本项目环保投入金额、资金来源及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本项目拟对现有生产车间内铸造设备和机加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同时新增空压机余热利用系统及生产厂区 MES 和轮型二维码识别系统，项目建成后，不增加原生产规模，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总量，因此仅新增环保投资 10 万元。本项目环保投入能够满足国家及地方环保监管要求，且取得了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津开环评[2017]38 号批复，因此本项目环保投入情况与排污量相匹配。。

## 8、项目效益

本项目技术改造升级完成后可年实现新增营业收入 15,000.00 万元，运营期年平均利润总额达 6,753.14 万元。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4.46%，投资利润率达 13.51%。项目所得税后静态回收期 5.24 年，动态回收期 7.30 年（不含建设期）。

## （九）募集资金配套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 1、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

#### （1）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利支持

汽车工业作为一种综合性的组装工业，与许多其他工业部门有着密切的联系，加上汽车工业集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技术于一身，具有高度技术密集型的特征，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更是一国工业发达与否的重要标志。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特别是随着汽车厂商愈来愈重视自主开发与创新，更需要一个强大的零部件体系作为支撑。为此，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汽车零部件发展的相关政策。如《汽车产业发展政策》鼓励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零部件产品；《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目标；《中国制造 2025》提出重点发展包括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在内的十大重点领域，明确指出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包括汽车低碳化、轻量化材料等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2016 年修订）》包括环保、节能新工艺新技术生产高强度、高韧性、耐腐蚀铝合金及其在汽车等行业的应用技术。

因此，大力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规模化生产，发展技术含量更高、更具国际竞争力的铝合金车轮产品符合国家汽车产业发展大局。

#### （2）汽车的节能化、轻量化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必要趋势

由于油气煤资源的不可再生性，加之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已经从能源净出口国变为净进口国，并且对进口能源的依赖性越来越高，能源安全逐渐上升为国家战略层面，节能也逐渐变得越发紧迫。除了节能外，汽车尾气排放的二氧化碳和各类污染物成为温室效应和近年来雾霾的重要来源之一，根据北京环保局和上海环保局统计，北京、上海地区机动车对 PM2.5 的贡献分别为 31.1%和 25.6%。对此，国内相关法规政策对汽车排放的要求越来越高。

实验证明，汽车质量降低一半，燃料消耗也会降低将近一半。由于环保和节能的需要，汽车的轻量化已经成为世界汽车发展的潮流。随着世界汽车轻量化进

程的加快，特别是加入 WTO 后，汽车市场竞争国际化日趋势激烈，汽车的节能化、轻量化成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必要趋势。铝合金汽车车轮和悬挂零部件作为使汽车轻量化的产品，在我国已引起广泛重视，未来轻量化铸旋铝合金汽车车轮和铝悬挂件零部件普及越来越高。

### （3）适应市场需求开发高端产品，合理调整产品结构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铸旋铝合金车轮的销量分别为 130.57 万只、140.21 万只和 199.20 万只，占公司当年全部铝合金车轮销量的比重分别为 11.05%、10.89% 和 13.31%。公司现有铸旋铝合金车轮产品占比较低，在高端市场领域还有较大的拓展空间。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将采用先进的铸造旋压制造技术，购入先进的铝合金车轮制造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对原有产能进行扩产，进一步增强公司在铝合金车轮行业内研发和制造领域的整体实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

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是汽车转向系统中的重要零件，如：转向节担负着转向和承载的双重作用，其工作条件较差，受载复杂，不仅承担前轴负荷，还承担由地面冲击、车轮侧滑、转向、制动灯而产生的负荷。控制臂是转向系统中传递转向力的必要零件，在悬架中是决定各构件运动轨迹、几何关系且承受侧向和纵向载荷的重要构件，对汽车平稳性和操作性都有很大影响。控制臂在汽车行驶过程中将车轮上收到的各种力通过悬架系统传递给车身，同时作为悬架系统中的导向原件，保证车轮按照所需要的轨迹进行运动。控制臂因受力较复杂，且在悬架系统中起着重要的作用，需要有足够的强度和使用寿命。控制臂和转向节作为汽车中的重要零件，是底盘系统的重要安全件，在设计中要求强度高、可靠性好。目前常用的采用钢板冲压成型的工艺，又有采用焊接成型的工艺，因质量较大，不符合汽车轻量化要求及日益增加的发展需求。因此采用铝合金制造汽车的控制臂及转向节有着广大的市场前景。

本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产能，产能结构布局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更加合理，公司核心竞争力也将进一步加强。

### （4）规模化经营使得公司在未来竞争中更具竞争优势

在国际铝合金车轮市场竞争中，企业规模化生产是获得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

近年来公司的产品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并带动公司自有产能随之逐年稳步上升，但公司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已接近饱和，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持续增长的未来市场需求。本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汽车铝合金车轮产能 400 万只，加上现有的 1,310 万只自有产能，汽车铝合金车轮自有总产能将超过 1,710 万只。公司生产规模化水平的提升能有效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有利于保持公司在国际铝合金车轮市场中领先地位。

## 2、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

### （1）国家宏观政策要求

中国目前已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和制造业大国，但自主创新能力薄弱、先进装备贸易逆差严重、高端装备与智能装备严重依赖进口，严重制约我国制造产业健康发展。随着世界经济迅速的发展与成长，智能化制造工厂将给所有产业升级带来冲击，也将引领全球制造业发展模式的前进与革新，对于中国制造业的产业升级来说已是必然选择。

我国已经出台的“智能制造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中，明确表示要大力发展智能制造技术，在信息化和自动化的基础上，将专家的知识不断融入制造过程以实现设计过程智能化、制造过程智能化和制造装备智能化，实现拟人化制造，目的是使制造过程具有更完善的判断与适应能力，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并将显著减少制造过程物耗、能耗和排放。

智能制造技术是未来先进制造技术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制造业发展的必然需求，是抢占产业发展的制高点，实现我国从制造大国向强国转变的重要保障。

### （2）行业发展要求

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属于多品种定制化产品，产品制造依赖人工作业程度高，所以劳动强度大、环境条件差、质量要求高的工序应用自动化的智能装备，成为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发展和企业创新的必然选择。同时我国铝合金车轮产品制造工艺、外在质量和细节处理，与全球一流的铝车轮制造企业尚存在一定差距，产品稳定性差，质量受人为因素影响比较明显。随着国外市场的不断开拓与壮大，产品进入海外高端市场，对铝车轮质量提出了更加苛刻、更加严厉的新要求，不

仅要求铝车轮产品功能完善、安全可靠、持久耐用，而且对细节质量要求更高。此外，随着我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劳动力成本不再廉价，传统制造业的生产线面临着由人工向机器自动化的改革。所以综合来说，对于铝合金车轮行业企业而言，进行原有生产线的改造升级，用自动化和智能化的生产线代替之前的人工生产线已经迫在眉睫。

### （3）保持公司自身未来竞争力的要求

在智能制造的时代，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批量小，甚至可能要在流水线上生产个性化定制的产品。与大批量生产相比，生产组织高度复杂、质量控制难度大增、成本和能耗可能会显著升高，采购和供货的压力大。这些相关的新问题必须被迅速感知、及时处理，所以在企业层面，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是关键因素。而智能制造的相关技术，如大数据监控、信息集成的应用，有利于企业快速反应并取得更好的控制效果。未来，为保持公司自身的核心竞争力，赢的持续发展，采取智能化生产改造势在必行。

## 第六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上市公司专业从事中间合金类功能性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中国最大的铝基中间合金生产企业之一。公司生产的铝基中间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高铁、航空航天、军工、电力电子、建筑铝型材、食品医药包装等领域。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目前国内最大车轮生产企业之一，其中 90% 以上的车轮销往全球各大知名汽车制造商，如宝马、通用、福特、克莱斯勒和奥迪等，客户遍布北美、欧洲、亚洲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上积累了较高的信誉，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主要有：首先，上市公司能够借助标的公司迅速切入车轮制造业，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提升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其次，在铝合金车轮加工领域，中间合金可显著提高金属的机械性能，改善表面处理的外观质量，提高材料的使用价值和成品率，减轻车轮重量，并在提高汽车动力性的同时，降低污染物的排放，促进节能环保。因此，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业务可发挥协同效应，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发展。第三，上市公司具有多年研发经验、较强的新材料研发实力和先进的研发生产设备，能够显著帮助下游汽车工业及其零部件行业提升材料的相关性能，有效降低自重，而标的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领先的生产工艺、较强的设计能力和过硬的质量控制，交易双方将“新材料研发优势”、“领先的生产工艺”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结合起来，形成集研发、工艺、客户资源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做好做大做强铝合金深加工产业链。

###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天津企管及其控股子公司立中股份 100% 的股权，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扩大，收入结构将得到优化，盈利能力也将大幅增强。

###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同时，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与实行，保障了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天津东安，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臧氏家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建设与实施，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将其控制的天津企管注入上市公司，天津企管的主营业务为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臧氏家族控制的除天津企管之外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铝合金车轮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与天津企管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均制定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与此同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充分发表意见。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天津东安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控制的企业，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还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总股本为 29,088.00 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包括臧立根、臧永兴、臧娜、刘霞、臧立中、臧永建、臧亚坤、陈庆会、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和、臧洁爱欣共十二人）持有上市公司 74.26% 的股份。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529,644,042 股。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新增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臧永兴	34,560,000	11.88%	-	34,560,000	6.53%
臧娜	32,400,000	11.14%	-	32,400,000	6.12%
臧永建	32,400,000	11.14%	-	32,400,000	6.12%
臧亚坤	32,400,000	11.14%	-	32,400,000	6.12%
臧立国	28,814,400	9.91%	-	28,814,400	5.44%
臧永和	21,600,000	7.43%	-	21,600,000	4.08%
臧永奕	21,600,000	7.43%	-	21,600,000	4.08%
陈庆会	7,192,800	2.47%	-	7,192,800	1.36%
刘霞	5,032,800	1.73%	-	5,032,800	0.95%
天津东安	-	-	227,971,910	227,971,910	43.04%
多恩新悦	-	-	3,730,003	3,730,003	0.70%
深圳红马	-	-	3,580,497	3,580,497	0.68%
天津明德	-	-	1,680,511	1,680,511	0.32%
天津拓进	-	-	1,462,518	1,462,518	0.28%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新增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天津新锐	-	-	338,603	338,603	0.06%
其他股东	74,880,000	25.74%	-	74,880,000	14.14%
合计	290,880,000	100.00%	238,764,042	529,644,042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78%的股权，臧氏家族控制的天津东安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43.04%的股权。交易完成后，臧氏家族直接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83.82%的股权，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第七章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标的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在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和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预案中予以披露。本预案中仅披露标的资产在2018年5月31日的预估值，与最终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 一、本次交易预估值

本次交易中，关于预估对象天津企管，由于立中企管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因此评估机构在预估基准日2018年5月31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天津企管100%股权进行了预估。根据预估结果，天津企管未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值为117,698.41万元，天津企管预估值为243,813.58万元，增值率107.15%。

关于预估对象立中股份，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收购，被评估企业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估计，因此评估机构在预估基准日2018年5月31日，采用收益法对立中股份100%股权进行预估；根据预估结果，立中股份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95,561.59万元，预估值为255,072.72万元，增值率为30.43%。

### 二、天津企管预估的基本情况

#### （一）预估假设

本次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预估假设：

##### 1、一般假设

######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2、特殊假设

（1）本次预估假设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本次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4）本次预估假设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评估范围仅以委托方及被预估对象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二）资产基础法预估说明

资产基础法，是以在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预估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资产价值的依据，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预估方法如下：

### （1）流动资产

①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的币种全部为人民币，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②应收类款项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款项类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测算；对于没有单独测算的应收款项发生时间在1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5%；发生时间1到2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15%；发生时间2到3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30%；发生时间3到4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50%；发生时间4到5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80%；发生时间在5年以上评估风险损失为10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应收类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 (2) 非流动资产

### ①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人员首先对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并在此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进行预估。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具体情况，采取适当的预估方法进行预估。

本次预估对控股的被投资单位按同一预估基准日进行了整体预估，将被投资单位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乘以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 (三) 预估方法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

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预估对象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因此本次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预估，其结果作为预估对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

#### （四）天津企管预估结论

本次交易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 100% 股权进行预估。在预估基准日 2018 年 5 月 31 日采用基础资产法预估，预估值为 243,813.58 万元，天津企管净资产账面值为 117,698.41 万元，增值率 107.15%；造成预估增值项目及其主要原因是天津企管对立中股份的长期股权投资。

### 三、立中股份预估的基本情况

#### (一) 预估假设

##### 1、一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预估时需根据被预估对象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2、特殊假设

1.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和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立中股份的子公司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天津那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能够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4. 立中股份的子公司包头盛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享受自 2015 年至

2020年15%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考虑到政策到期后是否延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假设自2021年起西部大开发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不再延续。

5.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6.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7. 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的资产构成，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基准日的状态持续，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关联企业经营模式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产品结构等状况的变化。

8. 在未来的经营期内，立中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各项经常性的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二）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本次预估目的是反映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做初步判断，为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52%股权之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纳入本次预估范围是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预估基准日2018年5月31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预估值目的是确定资产在持续使用和

公开市场原则前提下的价值。因此，本次预估值采用收益法对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整体预估。

### （三）收益法预估说明

#### 1、预估基本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预估企业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预估的基本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基准日前后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对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货币资金等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后，得出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2、预估模型

##### （1）基本模型

本次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 M \quad (1)$$

式中：

E：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B：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P：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sub>i</sub>：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 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I: 预估对象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 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式中:

C1: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2: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预估对象付息债务价值;

M: 预估对象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2) 收益指标

本次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预估对象投资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 折现率

本次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d: 预估对象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7)$$

We: 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8)$$

r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e: 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e;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f：无风险报酬率；

rm：市场预期报酬率；

ε：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sub>e</sub>：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sub>u</sub>：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1)$$

β<sub>t</sub>：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β<sub>x</sub>：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sub>i</sub>、E<sub>i</sub>：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 （四）立中股份预估结论

本次交易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 100% 股权进行预估，在预估基准日 2018 年 5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预估值为 255,072.72 万元，立中股份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95,561.59 万元，增值率 30.43%，评估增值的原因主要系立中股份的竞争优势，详见“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立中股份 4.2% 股权”之“（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之“1、标的公司行业介绍”之“（3）立中股份的竞争优势”。

## 第八章 风险因素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投资者在评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预案的其他内容和与本预案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已经四通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四通新材再次召开董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审批风险，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 1、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 2、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 3、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双方可能需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中止的可能；
- 4、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配套融资及其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8,000 万元，用于“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和“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受股票市场波动、投资者预期变化和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次募集配套资

金金额可能出现不足或募集失败的风险。若本次募集资金出现不足或募集失败，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标的资产的资金需求问题。若公司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融资，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此外，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期完成、市场环境变化或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 **（四）拟注入资产估值风险**

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涉及资产的评估值均为预估值。本预案所引用资产预估值可能与最终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评估机构后出具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评估的相关规定，但仍可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或预测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的波动、产业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环境变动等情况，影响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导致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提请投资者注意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 **（五）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从整体角度来看，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扩大，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需在公司治理、人力资源、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整合。本次交易完成后能否通过整合既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又保持标的公司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整合结果可能未能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从而对上市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

#### **（六）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在原有中间合金类功能性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基础上，增加铝合金车轮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业务。本次交易将使上市公司的业务进一步多元化，鉴于此，上市公司目前的经营制度、管理模式和管理团队需要随之作出适当的调整和完善，若上市公司的管理

能力和管理水平不能有效满足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将可能导致相关业务的发展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 **（七）承诺业绩无法实现的风险**

据《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天津东安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天津企管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 亿元、2.54 亿元和 2.72 亿元。拟注入资产的上述业绩承诺系拟购买资产管理层基于目前的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前景，在未来盈利预测的基础上做出的综合判断。若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的经营受到影响，则拟注入资产存在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 **二、与标的资产经营相关的风险**

###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其产品主要应用于乘用车及商用车制造业，因此，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与宏观经济和汽车产业紧密相关。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高，以及国家对汽车产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大力支持，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取得了较大发展。但汽车作为周期性行业，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增强；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减弱。

尽管标的公司现有客户已基本涵盖了国内外主要汽车厂商，其业务发展受单一经济体的宏观经济影响有限，但若全球宏观经济增长出现整体放缓或下降，并致使全球汽车行业出现需求下降、库存积压等经营困难状况，则会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标的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和整体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 **（二）行业政策风险**

汽车零部件产业一直是我国优先发展和重点支持的产业之一，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及行业协会陆续出台《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促进我国汽车

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及《“十三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等产业政策，有效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近年来，受益于国家关于汽车工业及零部件产业的鼓励发展政策，标的公司业务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与进步。但是若宏观经济过热导致汽车产业投资过度或者汽车过度消费导致环境污染加剧、城市交通问题加重，鼓励汽车生产和消费的政策可能发生调整，甚至出台抑制汽车消费的政策，从而将影响整个汽车零部件行业，进而将对标的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外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对汽车铝合金车轮的巨大需求，这将吸引更多企业进入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从而将加剧未来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的市场竞争。

经过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方面的长期积累，标的公司已成长为国内铝合金车轮行业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尽管标的公司所处的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存在较高的供应商审核和认证体系、产品技术、资金规模、客户资源及企业品牌等行业壁垒，但若国际主流整车厂或国际一流零部件厂商加大在中国国内的本土化经营力度，或者国内同行业厂商在技术、市场开拓方面的能力迅速提升，国内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标的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四）海外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日本、欧洲、印度及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近期，中美贸易争端升级，美国对中国的贸易政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此外，近几年来，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倾销调查，欧盟、澳大利亚、印度和俄罗斯等国家陆续对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降低了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产品在上述国家的竞争力。

尽管标的公司在泰国建立生产基地可以有效应对部分国家对我国出台的铝合金车轮反倾销政策，但若标的公司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汽

车消费政策、国际贸易政策等发生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 （五）业务集中于主要客户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因标的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如主要客户出现收入规模大幅下降、经营不善、车型开发失败等问题，或由于标的公司不能满足主要客户对公司供货稳定性、产品开发或产品质量的相关要求而出现主要客户与标的公司减少合作、订单下降或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合同到期后无法继续签约或交易等情况，标的公司将面临因主要客户需求变化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甚至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 （六）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立中股份生产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报告期内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成本占自产成本的平均比重约为 60%。铝材料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若未来电解铝及 A356 铝合金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或持续上升，将给标的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较大压力，标的公司毛利率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 （七）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立中股份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40%，占比较高，导致其面临主要来自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汇风险。立中股份在泰国与美国设立有子公司，各地区公司记账本位币不同，若汇率变动较大，则标的公司合并利润水平将随之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因此，未来标的公司结算使用外币币种的汇率波动将对标的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八）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得益于农村劳动力转移提供的低劳动成本优势。但随着我国老龄化的加速和城乡社会结构的变化，劳动力供求矛盾日益突出，各地最低工资标准持续上调，企业通常采取加薪的方式以保证一线员工的稳定性，从而导致我国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我国劳动力的成本优势正逐渐减弱。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人均劳动力成本呈上升趋势。如果未来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则将给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 （九）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标的公司下属公司立中股份、保定车轮和天津那诺自2016年1月起至2019年12月，秦皇岛车轮自2016年1月起至2018年12月，均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0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标的公司下属公司包头盛泰2016年度和2017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

标的公司下属公司新泰车轮于2010年12月14日取得泰国投资局依据“促进投资法案B.E.2520(1977)”下发的BOI证书，证书编号No.1174(2)/2554，自首次取得经营收入起，对经营所得累计不超过所投资金额（不包含土地费及流动资金）百分之一的净利润，享受“八免五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标的公司的下属公司新泰车轮2016年度和2017年度享受免缴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若我国或泰国相关企业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动，或者标的公司的下属公司将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导致不再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一定影响。

### （十）出口退税税率变化风险

标的公司产品出口销售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报告期内，汽车铝合金车轮享受 17% 的出口退税率。出口退税是国际上较为通行的政策，对于提升本国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促进出口贸易有重要作用。因此，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国家不会取消出口退税政策，该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也较小。由于税收是调节宏观经济的重要手段，国家可能会根据贸易形势及国家财政预算的需要，对出口退税政策进行适度调整。若未来铝合金车轮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虽然标的公司可与外销客户进行协商以通过提高部分产品售价的方式减少出口退税税率变化风险，但出口退税政策的不利变化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三、其他风险

### （一）股价波动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相关政策、投资者心理预期以及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使公司股票的价格偏离其价值。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 （二）不可抗力风险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自然灾害以及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将可能影响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本公司不排除因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 第九章 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股份减持计划

###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已出具《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原则性意见》，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已出具《关于减持计划的说明》：自本说明签署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不向除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方转让持有的四通新材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四通新材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四通新材股份，将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除臧氏家族成员以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无减持安排。

## 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所占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形的出现。

### 二、上市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主要资产交易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发生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影响的说明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同时，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与实行，保障了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 四、本次交易不涉及私募基金备案的说明

#### （一）私募投资基金相关规定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 （二）本次交易对手方私募基金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深圳红马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SR8814 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其基金管理人北京红马天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09433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其他交易对方经营范围不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相关业务，均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设立的投资基金。天津东安是由臧氏家族成员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股东资金来源均为自有合法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接受委托管理他人资产的情形。天津明德、天津拓进、天津新锐的合伙人均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设立目的是实现上述人员对发行人的间接持股，而非从事其他投资活动，上述人员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合法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企业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接受委托管理他人资产的情形。多恩新悦仅持有发行人股份，非从事其他投资活动，上述人员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合法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企业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接受委托管理他人资产的情形。

## 五、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情况

### （一）四通新材利润分配政策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利润分配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主，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公司股本总数 120% 时，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如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 3、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4、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本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2）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 5、股票股利的发放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 6、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

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

(2) 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进行表决时，除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的职务）半数以上通过。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上市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进行表决时，除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可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同时，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如无本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 8、利润分配的监督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 (二) 四通新材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情况

2015年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20号）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02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01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0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5年3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上市后公司的分红情况具体如下表：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元，含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现金分红比率（%）
2015	80,080,000.00	62,126,563.54	130.06%
2016	20,119,200.00	69,916,422.73	28.78%
2017	79,992,000.00	104,779,266.74	76.34%

## (三) 标的资产涉及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情况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章程中尚未明确约定严格的现金分红政策。为确保四通新材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分红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维护四通新材股东的利益，四通新材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已作出如下承诺：

1.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本家族将促使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企管”）及其下属公司修改各自章程、明确分红政策，以确保四通新材的分红需求。

2.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津立中及其下属公司的分红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政策

①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障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② 公司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 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当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进行利润分配：

① 公司该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②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 实施利润分配后，公司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 利润分配周期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按年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 利润分配方案应在经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后 30 日内实施完成。

## 七、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公司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董事会后，立即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7 年修订）》、《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审理证券行政处罚案件证据若干问题的座谈会纪要〉的通知》以及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就自 2018 年 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7 月 10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内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以下合称自查范围内人员）是否进行内幕交易进行了自查，并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述查询结果尚未取

得。本公司拟于《重组预案》披露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交易所提交自查报告，并披露相关自查结果。

## 八、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四通新材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预案。四通新材审议本次交易预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第 21 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6 月 11 日）的收盘价格为 13.66 元；四通新材召开董事会当天（2018 年 7 月 10 日）的收盘价格为 11.80 元，召开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13.62%。

同期，2018 年 6 月 11 日深圳交易所创业板指数收盘为 2,061.72 点，2018 年 7 月 10 日深圳交易所创业板指数收盘为 1,930.40 点，累计涨幅为-6.37%；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四通新材所处行业归属“制造业”下的“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分类代码：C32），根据 Wind 资讯数据，2018 年 6 月 11 日中证申万有色金属指数为 4,517.29，2018 年 7 月 10 日中证申万有色金属指数为 4,003.01，累计涨幅为-11.38%。

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不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 第十一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以及《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通过尽职调查和对本预案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26号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条件，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注册资本已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4、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增强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鉴于上市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编制重组报告书并再次提交董事会讨论，届时独立财务顾问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第十二章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声明与承诺

上市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承诺并保证《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过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和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上市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臧立国	臧立根	臧立中
_____	_____	_____
臧永兴	王文红	李志国
_____	_____	_____
阎丽明	李量	赵立三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签字盖章页）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